

股票號碼：

5836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

查詢年報網址：

newmops.tse.com.tw（公開資訊觀測站）

www.fubon.com（銀行網址）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Taipei Fubon Commercial Bank Co.,Ltd

九十九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三十日

1. 本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基本資料	發言人	代理發言人
姓名	韓蔚廷	朱瑞驍
職稱	總經理	企劃部資深協理
電話	(02) 2771-6699#62111	(02) 2771-6699#68760
電子郵件信箱	jerry.harn@fubon.com	jeff.chu@fubon.com

2. 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之地址及電話

詳見第 122~125 頁

3.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網址：www.fubon.com

電話：(02) 2381-0131

4. 信用評等機構

(1) 名稱：中華信用評等公司

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 7 號 49 樓

電話：(02) 8722-5800

(2) 名稱：穆迪信用評等公司 (Moody's Investors Service)

地址：香港中環港景街 1 號國際金融中心 1 期 25 樓

電話：(852) 2509-0200

5. 九十九年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及事務所

姓名：吳怡君、張日炎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網址：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 2545-9988

6.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

本行無此交易。

7. 銀行網址

www.fubon.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銀行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銀行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5
一、組織系統	5
二、董、監、總、副總、協、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40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60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60
六、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60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銀行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0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60
九、綜合持股比例	61
肆、募資情形	62
一、股份及股利	62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66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76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76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76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	76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6
伍、營運概況	78
一、業務內容	78
二、從業員工資料	87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88
四、資訊設備	88

五、勞資關係	89
六、重要契約	89
七、證券化商品	89
陸、財務概況	9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90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91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9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9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99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	99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100
一、財務狀況	100
二、經營結果	101
三、現金流量	10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2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02
六、風險管理事項	102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118
八、其他重要事項	118
捌、特別記載事項	119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9
二、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120
三、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12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20
五、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重大影響之事項	120
玖、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	122
附件一：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26
附件二：九十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20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回顧民國九十九年，隨著金融海嘯影響逐漸遠去，新興國家經濟明顯復甦，帶動全球景氣回升，在樂觀的國際經濟及民國九十八年經濟成長基期較低之影響，我國不論民間消費、投資及國外需求成長均遠高於預期，特別是上半年經濟成長率達二位數，下半年景氣成長雖受國際景氣趨緩影響，略低於上半年，但依主計處統計資料，民國九十九年全年仍達到 10.82%之高成長率，為民國七十七年以來最高成長水準，顯見經濟復甦力道相當強勁。

在面臨景氣大幅彈升之際，本行透過金控之豐沛資源，在交叉銷售、創新商品服務及共同行銷方面持續締造佳績。在企業金融業務，採取積極爭取中大型企業客戶策略，截至九十九年度台灣市場聯貸承作量達新台幣 924 億元，市佔率為 7.5%，仍維持民營銀行第一名地位；九十九年度應收帳款承購業務總金額為 4,383 億元，市佔率為 18.33%，市場排名第二，較去年第四名上升兩名。在財富管理業務方面，九十九年底本行總存款達新台幣 1 兆 1,807 億元，較九十八年成長 8.09%。在消費金融業務，在房貸業務方面，除了推出多元利率計價模式產品吸引目標客戶，更著力於鞏固既有客戶、開發大型房仲、特約代書及建商等通路，使得房貸業務雖然在央行的政策影響下，仍然維持著「質、量雙贏」的優勢，穩紮穩打，新承作金額超出 950 億元，貸放餘額突破 3,000 億元。在信用卡業務方面，除了延續「富貴要人幫、刷卡刷富邦」的全年促刷活動，落實經營民生通路以提升客戶忠誠度，更熱鬧鬧的推出「財神卡」以及年輕族群色彩鮮明的「阪急卡」，雙雙造成市場風潮並引發討論話題，再配合強力促銷活動，使本行簽帳金額締造新高紀錄，流通卡數亦再度超越 210 萬卡。在信貸業務方面，隨著景氣回溫適時推出配合資金需求旺季之活動，比方利率與費率雙重優惠的「稅輕鬆」及開學季促銷，加上 Wholesale 專案推廣模式奏效，成功收復了信貸市場，使得信貸新承作金額近 64 億，較去年成長 88%，信貸餘額已突破 106 億元。

在追求業務成長與獲利之同時，本行謹慎控管資產品質，本行九十九年底的逾放比率和逾期放款覆蓋率，分別達到 0.32%和 198.4%的優異水平，資產品質於民營銀行中名列前茅，奠定本行優良之經營體質及未來發展實力。由於營運績效及資產品質均令人滿意，中華信用評等公司在九十九年十二月十日公告，本行的長期信用評等維持於「twAA+」，短期信用評等則為「twA-1+」，評等展望為「穩定」，該評等反映本行優於同業之獲利能力與資產品質。

展望一百年，全球景氣持續成長，主要國家央行維持低利環境以刺激經濟，在國內方面，行政院主計處預估今年經濟成長率為 4.92%，在面臨國內、外經濟情勢可望穩定、政府推動各項振興經濟措施、兩岸經貿往來加速及多項財經政策陸續放鬆綁帶動下，本行將持續精進各項業務流程之改進及建立績效導向，拓展各項業務，持續開發新種商品、深化客戶關係、提升服務品質、擴大經營規模、強化國際競爭力，並和金控旗下各子公司相互配合，充分發揮交叉銷售功能及合併綜效。此外，本行將掌握兩岸持續開放的商機，加強與富邦銀行（香港）及廈門銀行的合作關係，朝成為亞洲一流區域銀行的目標邁進。

茲將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一百年度營業計畫概述如下：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

九十九年底存款總餘額為新台幣1兆1806億5仟9百萬元，較上年底成長8.09%。九十九年底放款總餘額為新台幣8,616億7仟4百萬元，較上年底成長3.1%。在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方面，九十九年度利息淨收益為新台幣122億1仟萬元，較上年度成長4.9%，手續費淨收益為新台幣73億1仟萬元，較上年度成長54.46%，總淨收益為新台幣225億5仟6百萬元，較上年度成長2.52%。呆帳費用為新台幣10億2仟萬元，較上年度減少74.09%，營業費用為新台幣136億2仟8百萬元，較上年度增加9.74%。九十九年度稅前盈餘79億8百萬元，較預算數達成率為98.8%，稅後盈餘72億8仟1百萬元，較上年度成長39.42%，稅後每股盈餘為1.49元。

二、一百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 企業金融業務：

- 展望未來一年，景氣穩定復甦將使企業增加營運週轉及資本支出之資金需求，部份產業購併活動漸趨熱絡，加上大陸因本身通膨壓力高，相關調控措施預期將更為趨緊，企業金融事業群將持續透過兩岸五地平台（台灣、香港、大陸、越南、美國）及專責之客戶經理及產品經理行銷團隊，提供客戶商業銀行及投資銀行產品服務。
- 在業務拓展方面，除提升本行在國內客群之覆蓋率及往來深度外，將持續擴大海外客戶基盤以加速海外業務成長動能，並展現購併原慶豐銀行於越南地區兩家分行整合後之效益。此外，在大陸市場將鎖定華南及華東等目標客群，並運用廈門銀行平台，實地瞭解大陸當地經營實務，為未來蘇州辦事處設立預作業務發展準備，以積極掌握兩岸金融陸續開放之商機。
- 在產品規劃及作業效能方面，「富邦商務網」區域性電子化平台目前已涵蓋台灣、香港及越南地區，將成為爭取客戶日常資金調度平台之有效利器，以建立長期、穩定且低成本之資金來源，亦有助授信風險之掌控。

(二) 個人金融業務：

- 展望一百年，消費金融事業群仍將秉持臨深履薄的態度，落實風控機制，嚴守紀律與恪遵法令，並將持續深耕優質客戶，提升客戶滿意度及客戶權益，配合各項作業流程的改善，提昇作業效率，爭取時效。
- 在房貸業務方面，將持續推出創新產品、拓展二級城市優質客戶及開發優良職團轉貸客戶；通路方面除維繫目前合作房仲、建商、財管等重點大型通路，將再開發其他通路來源，包括優質代書分級制度及建構網路通路等；並針對重點通路規劃客製化促銷方案及廣宣。對於既有客戶主動提供回復額度專案與卡友推薦促銷活動，並建立舊戶方便及快速的廣宣管道。
- 在信用卡方面，於發卡規劃上主攻年輕族群，延續財神概念，並輔以搶攻頂級客群，以提升金字塔頂端之滲透率。於客戶經營上，將擴大

富貴要人幫優惠活動，優化品牌價值、提昇品牌偏好度、提升經濟規模、加強通路結盟、創新產品服務及增加高手續費產品營收。

- 在信貸方面，將擴建業務團隊，並深耕Wholesale 客群，針對選定專業公會、機關及團體提供客製化產品包裝，並加強與企金、財管及金控各子公司通路之轉介合作深度。另持續進行產品研發及促銷，強化舊戶經營。於廣宣上增加媒體曝光頻率與廣度，以強化客戶對富邦信貸品牌印象，進而提升信貸之銷售業績。

(三) 財富管理業務：

- 財富管理業務的長期經營，客戶滿意度是最重要的成功因素之一，本行將延續主動管理客戶風險的原則，持續地為客戶累積財富，同時，也將積極地提升服務品質，為客戶需求帶來更多元化的滿足。加強經營商品端與通路端的服務，期能為本行財富管理業務創造更上層樓的氣象，建立穩固的財富管理品牌信譽。
- 商品端優化整體資產之幣別配置，著重於提升外幣資產佔比，分散持有單一貨幣之風險；提高整體投保比；將商品風險等級重分類並納入客戶投資經驗，進而提升客戶整體投資組合之效益；強化客戶理財資訊傳遞服務；透過合理的激勵方案與商品推廣策略、分期繳保險之行銷模式與銷售習慣的建立、多角化經營保管業務來提高持續性收入佔比。
- 實體通路方面，深耕私人銀行客群，加強客戶觸動頻率；透過跨部門合作與行銷活動，穩定開發新的高資產客群；簡化交易流程，提升客戶交易便利性。

(四) 金融市場業務：

- 民國一百年將持續以增加與客戶相關業務(Franchise Business)收入與掌握市場交易契機等兩項策略為主要的業務規劃方向。
- 持續增加與客戶相關業務(Franchise Business)收入方面，金融行銷業務上加強與企業金融通路的合作，以提昇業務效率，並加強前15~30大客戶的專屬服務；緊密掌握業務契機以提供全方位的產品與服務。利率衍生性商品業務上持續開發新結構式商品，並擴大經營市場，增加獲利來源。外匯業務上建立大中華區Franchise Base，以創造two way flow，以擴大獲利。
- 掌握市場交易契機，創造獲利方面，台幣債券業務上嚴控風險，持續強化各項業務的發展，來創造最大的獲利，外幣債券業務則為尋求穩定安定的獲利。

三、信用評等概況

評等日期	評等公司名稱	長期評等	短期評等	債信能力	展望
99.02.03	Moody's	A2	P-1	C-	Stable
99.07.06	Moody's	A2	P-1	C-	Stable
99.10.22	中華信評公司	twAA+	twA-1+	---	穩定

貳、銀行簡介

一、設立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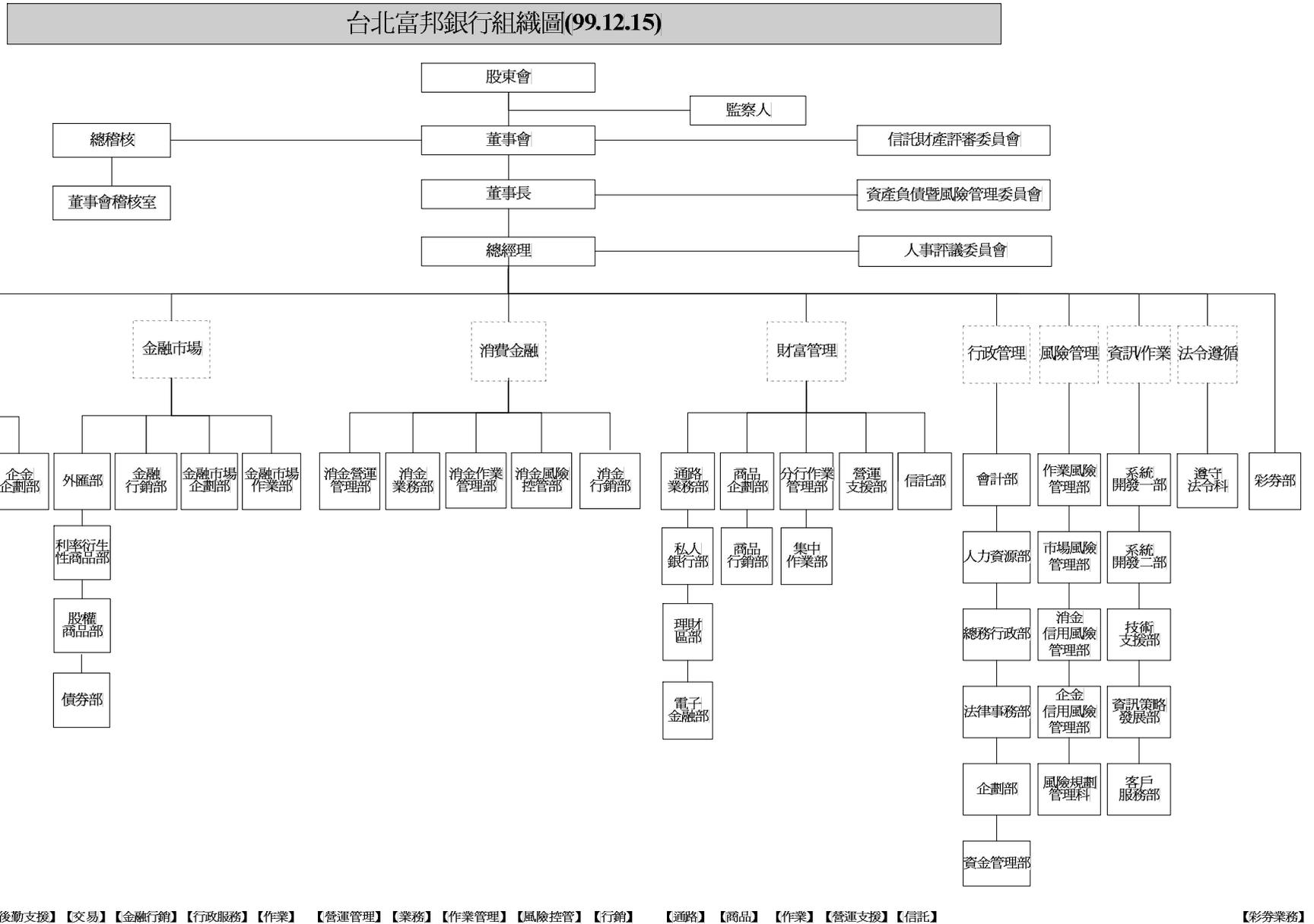
本行奉財政部(57)財字第 7864 號令核准成立，並於民國五十八年四月廿一日開始營業。

二、銀行沿革

- 本行成立於民國五十八年四月廿一日，係由台北市政府為配合國家金融政策，調劑地方金融，支援市政建設，代理市庫業務而出資設立，當時之名稱為「台北市銀行」，業務範圍限於台北市區。因成立之初為市屬金融事業機關，未具法人資格，於民國七十三年七月一日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
- 民國八十二年一月一日，為建立本行企業識別體系，更名為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簡稱台北銀行(TAIPEIBANK)。民國八十三年政府推動金融自由化，本行首度跨區設立高雄分行。民國八十四年一月廿日奉准由區域性銀行改為全國性銀行，業務範圍擴及全國。民國八十六年在員工及社會大眾公開認股之下，完成現金增資新台幣 20 億元，並於當年七月廿三日股票正式上市；為執行公營事業民營化之政策，民國八十八年十一月卅日，本行正式改制民營。另為因應長期經營發展需要，於民國九十一年十二月廿三日成為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並在同一天依法終止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之掛牌交易。
- 富邦金控在九十一年十二月廿三日將台北銀行納入旗下後，即決定台北銀行、富邦銀行先維持獨立運作，但同時積極進行推動兩家銀行於資訊系統、作業流程、以及組織人員的整合，以保有雙方的經營優勢及品牌資產，並將可能的衝擊降至最低。
- 經過兩年龐大的整併工程，台北銀行、富邦銀行正式合而為一，於九十四年一月一日正式合併更名為「台北富邦銀行」。這樁國內第一宗官股行庫與民營銀行的合併案例，不僅為富邦金控擴充了獲利潛能，更將在台灣金融發展史上，留下開創性的意義。
- 另富邦票券原為本行 100%持有之子公司，為了實現銀行及金控綜效，整合金控旗下銀行相關業務，並且解決本行與富邦票券之票券業務重疊問題，本行於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成功完成與富邦票券的合併；另亦於九十七年六月成立越南胡志明市分行。
- 本行自九十九年三月六日正式合併慶豐銀行河內分行及胡志明市支行後，已於同年六月七日完備當地更名換照行政程序，並以本行名義對外營運。目前本行在越南計有三個營運據點，分別是河內分行、胡志明市支行及平盛分行。
-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公司原為本行 100%持有之子公司已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一日董事會通過八月三十一日承認清算日，財務報表及選台北富邦銀行為簿冊文件保管人。
- 九十九年度本行經營權並未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亦無重大改變，亦無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銀行之影響。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職掌
企業金融	掌理企業金融業務、外匯業務、債權管理業務、公庫業務相關事項。
金融市場	掌理金融市場業務相關事項。
行政管理	掌理會計業務、人力資源業務、總務行政業務、法律事務業務、企劃業務、資金管理業務相關事項。
風險管理	掌理風險管理業務相關事項。
資訊/作業	掌理資訊業務相關事項。
法令遵循	掌理遵守法令業務相關事項。
消費金融	掌理消費金融業務。
財富管理	掌理財富管理、信託業務相關事項。
彩券	掌理彩券業務相關事項。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一)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富邦金控代表)	蔡明忠	97.6.13	100.6.12	91.12.23	-	-	-	-	-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董事長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 富邦產物保險公司董事長 美國喬治城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本行董事長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董事長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台灣大哥大公司副董事長等	副董事長	蔡明興	兄弟
副董事長 (富邦金控代表)	蔡明興	97.6.13	100.6.12	91.12.23	-	-	-	-	-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副董事長 富邦人壽保險公司董事長 美國紐約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本行副董事長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副董事長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灣固網公司董事長 台灣大哥大公司董事長等	董事長	蔡明忠	兄弟
獨立常務董事 (富邦金控代表)	張鴻章	97.6.13	100.6.12	79.12.15 (至84.3.25卸任)	-	-	-	-	-	-	-	-	美國賓夕法尼亞大學華頓學院博士	本行獨立常務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獨立董事 富邦綜合證券公司獨立董事 東元電機公司獨立常務董事等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常務董事 (富邦金控代表)	韓蔚廷	97.6.13	100.6.12	94.8.10	-	-	-	-	-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總經理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美國俄亥俄州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本行總經理 富邦綜合證券公司董事 運彩科技公司董事長等	無	無	無
常務董事 (富邦金控代表)	張麗鵬	97.6.13	100.6.12	96.1.15	-	-	-	-	-	-	-	-	台北富邦銀行風控長(執行副總經理) 香港上海匯豐銀行台灣區資深副總裁 美國芝加哥大學企管碩士	本行執行副總經理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等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富邦金控代表)	陳國慈	97.12.5	100.6.12	97.12.5	-	-	-	-	-	-	-	-	英國 Inns of Court School of Law 英國大律師資格	本行獨立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獨立董事 富邦產物保險公司獨立董事 台北故事館創辦人暨總監等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富邦金控代表)	張安平	97.6.13	100.6.12	97.6.13	-	-	-	-	-	-	-	-	美國紐約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本行獨立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獨立董事 富邦綜合證券公司獨立董事 嘉新水泥公司副董事長 台灣水泥公司副董事長 中國合成橡膠公司董事等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富邦金控代表)	黃素津 (註1)	97.6.13	100.6.12	94.1.19	-	-	-	-	-	-	-	-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副局長 省立台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本行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富邦金控代表)	匡奕柱	97.6.13	100.6.12	96.11.28	-	-	-	-	-	-	-	-	台北富邦銀行執行副總經理 渣打銀行企金暨環球市場負責人 寶來證券公司債券事業處總經理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系國際貿易組學士	本行執行副總經理等	無	無	無
董事 (富邦金控代表)	程明乾 (註2)	98.8.28	100.6.12	96.5.9 (至96.12.26卸任)	-	-	-	-	-	-	-	-	富邦綜合證券公司總經理 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	富邦綜合證券公司總經理、董事 富邦期貨公司董事等	無	無	無
董事 (富邦金控代表)	史綱 (註3)	99.10.30	100.6.12	99.10.30	-	-	-	-	-	-	-	-	富邦綜合證券公司副董事長 富邦期貨董事長 中央大學教授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經濟系博士	本行董事 富邦綜合證券公司董事等	無	無	無
董事 (富邦金控代表)	張果軍 (註4)	97.6.13	100.6.12	96.1.15	-	-	-	-	-	-	-	-	富邦綜合證券公司董事長 美商高盛集團投資管理部亞洲區總裁 美國紐約哥倫比亞大學企管碩士	富邦綜合證券公司董事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等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董事 (富邦金控代表)	陳邦仁	99.7.24	100.6.12	99.7.24	-	-	-	-	-	-	-	-	台灣大哥大資深副總暨商務長 美商花旗銀行中國區總裁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公司個金總處副執行長暨中國信託銀行消金總處總經理 遠傳電信策略及行銷長 台灣麥當勞餐廳(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美國南伊利諾大學企管碩士	本行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 富邦證券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事 (富邦金控代表)	龔天行	97.6.13	100.6.12	91.12.23 (至94.1.19卸任)	-	-	-	-	-	-	-	-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總經理 華登國際投資集團執行副總裁 美國紐約大學經濟、財務企管碩士	本行董事 富邦金融控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富邦產物保險公司董事 富邦人壽公司董事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公司董事 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等	無	無	無
董事 (富邦金控代表)	黃以孟	98.8.28	100.6.12	98.8.28	-	-	-	-	-	-	-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執行副總經理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本行執行副總經理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公司董事等	無	無	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監察人 (富邦金控代表)	林嘉禎	97.6.13	100.6.12	92.3.1 (至92.9.1卸任)	-	-	-	-	-	-	-	-	富邦銀行總經理 國立台灣大學經濟系學士	本行監察人	無	無	無
監察人 (富邦金控代表)	劉邦仁	97.6.13	100.6.12	96.2.1	-	-	-	-	-	-	-	-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統計系學士	本行監察人 富昇財產保險代理人公司董事長等	無	無	無
監察人 (富邦金控代表)	胡瑞章	97.6.13	100.6.12	94.8.1	-	-	-	-	-	-	-	-	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台灣大學商學系國際貿易組學士	本行監察人等	無	無	無

註1：黃素津女士業於100年2月21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註2：程明乾先生業於99年9月15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註3：史綱先生業於100年3月11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註4：張果軍先生業於99年7月1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0年4月26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政府	14.19%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9.09%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87%	蔡明興	3.0%
	蔡明忠	2.81%	紅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0%
	大通託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93%	蔡楊湘薰	1.47%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43%	蔡萬才	1.38%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0年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台北市政府	-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建設(股)公司 16.36%、富本營造(股)公司 13.89%、道記投資(股)公司 12.63%、福記投資(股)公司 12.63%、儒記投資(股)公司 12.63%、忠興開發(股)公司 11.76%、道盈實業(股)公司 9.60%、富邦慈善基金會 3.43%、富邦文教基金會 2.53%、蔡明忠 1.31%。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建設(股)公司 17.67%、富本營造(股)公司 17.67%、福記投資(股)公司 13.13%、儒記投資(股)公司 13.13%、道記投資(股)公司 13.13%、明東實業(股)公司 9.6%、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8.84%、富邦慈善基金會 1.01%、蔡萬才 1.01%、蔡楊湘薰 1.01%。
紅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公司 40%、道盈實業(股)公司 40%、蔡明忠 5%、蔡明興 5%、蔡萬才 2.5%、蔡楊湘薰 2.5%、蔡陳藹玲 2.5%、蔡翁美慧 2.5%。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股)公司 43.33%、道盈實業(股)公司 43.33%、蔡明忠 2.67%、蔡明興 2.67%、蔡明玟 2.67%、蔡明純 2.67%、蔡楊湘薰 2.66%。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蔡明忠 (董事長)			V	V									V		0
蔡明興 (副董事長)			V	V									V		0
張鴻章 (獨立常務 董事)	V		V	V	V	V						V	V		3
韓蔚廷 (常務董事)			V		V	V						V	V		0
張麗鵬 (常務董事)			V		V	V						V	V		0
陳國慈 (獨立董事)	V		V	V	V	V						V	V		2
張安平 (獨立董事)			V	V	V	V						V	V		2
黃素津 (董事) (註2)			V	V	V	V						V	V		0
匡奕柱 (董事)			V		V	V						V	V		0
程明乾 (董事) (註3)			V		V							V	V		0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 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 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 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史綱 (董事) (註4)	V		V				V	V				V	V		0
張果軍 (董事) (註5)			V				V	V				V	V		0
陳邦仁 (董事)			V				V	V				V	V		0
龔天行 (董事)			V				V	V				V	V		0
黃以孟 (董事)			V				V	V				V	V		0
林嘉禎 (監察人)			V		V		V	V	V			V	V		0
劉邦仁 (監察人)			V		V		V	V	V			V	V		0
胡瑞章 (監察人)			V		V		V	V	V	V	V	V	V		0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銀行或其母公司、銀行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

受僱人。

- (6) 非與銀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銀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2：黃素津女士業於 100 年 2 月 21 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註 3：程明乾先生業於 99 年 9 月 15 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註 4：史綱先生業於 100 年 3 月 11 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註 5：張果軍先生業於 99 年 7 月 1 日辭任本公司董事職務。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基準日：100年2月28日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韓蔚廷	970116							台北富邦銀行總經理 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 MBA 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Fubon Securities (BVI) Ltd 董事、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執行副總經理	張麗鵬	970125							台北富邦銀行執行副總經理 美國芝加哥大學商學系 MBA 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執行副總經理	黃以孟	991001							台北富邦銀行執行副總經理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富匯通資訊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富昇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FB Top Select China Columbus Fund 董事、FB Top Select Absolute Return Income Fund 董事、FB Top Select Series SPC 董事			
執行副總經理	匡奕柱	960917							台北富邦銀行執行副總經理 台灣大學商學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副總經理	黃漪漱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東吳大學會計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副總經理	洪主民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Royal Roads University MBA 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富邦行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悠遊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富昇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資深副總經理	陳思光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副總經理 英國巴富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顧問、富邦融資(香港)有限公司 Fubon Capita 獨立董事			
副總經理	邱顯龍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台北科技大學商業自動化與管理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張明政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職稱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註)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副總經理	任曉雲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北富銀人身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協理	任曉霽	姐妹
副總經理	王瑋	981214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美國伊利諾州州立大學香檳分校會計研究所 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副總經理	林淑閔	99042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副總經理	王俊彥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University of Oklahoma 商學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副總經理	郭倍廷	98012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尚揚創業 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副總經理	陳姚姍妮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台灣大學經濟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副總經理	謝敏貴	970926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美國州立曼徹普立敦大學企管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副總經理	林昆三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副總經理	黃世華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經理 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總稽核	李素美	960601							台北富邦銀行總稽核 政治大學銀行系	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副總稽核	黃奇富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總稽核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資深協理	朱淑娟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興大學財稅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蔡照雄	9403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國市政專校工商管理科				
資深協理	黃瑞泰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輔仁大學法律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初復新	9412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陳威權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文化大學經濟系				
資深協理	李凌豪	940809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文化大學經濟系	坤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資深協理	陳弘儒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紐約市立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溫嘉仁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地政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蔡健翔	9509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Northern Illinois University Finance and Management 碩士				
資深協理	葉孔文	960315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輔仁大學國貿系				
資深協理	曾啟華	9702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杜蘭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資深協理	劉世隆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 工業工程系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李建學	97110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加州州立大學 Fullerton 分校電腦科學研究所碩士				
資深協理	諸建明	98110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碩士				
資深協理	胡憲能	99080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學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吳麗雲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附設空中行專行政科				
資深協理	官淑森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東吳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吳蕙菱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央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資深協理	楊琇媚	97030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傳播學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趙啟鑫	9403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季偉平	99042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加州州立大學企管所碩士				
資深協理	王志欽	990406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Stanford University EES 碩士				
資深協理	張悅君	99070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愛荷華大學企管碩士				
資深協理	鄭適薰	981228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國貿所碩士				
資深協理	鄧銘章	9403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逢甲大學會計系				
資深協理	羅文智	9403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壢高商綜商科				
資深協理	賴澧海	9403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財稅系				
資深協理	陳金榮	98092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歐奇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資深協理	葉錦程	990628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紐約大學商業管理碩士				
資深協理	杜端容	99062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台北商專會計系				
資深協理	陳國祥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林翠瓶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銘傳商專銀保科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陳世勳	9403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吳福來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資深協理	蕭寶山	990315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交通大學海洋運輸系				
資深協理	郭維政	99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南光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資深協理	莫怡冰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University of Wisconsin-Madison 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郭松壽	9709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清華大學經濟學系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魏素貞	99062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輔仁大學經濟系				
資深協理	歐陽藍芸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Duke University Fuqua School of Business 碩士				
資深協理	高明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文化大學商學系				
資深協理	喬慧明	940518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劉珮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鍾明玲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紐約大學企研所企管系碩士				
資深協理	林美珠	99062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公共行政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朱瑞驍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達拉斯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黃鈺淇	971125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美國芝加哥大學企研所商學院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維茂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資深協理	林鉅亮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台灣大學財金系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資深協理	鄧德傳	940915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學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孫一德	940930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The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財務 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曾定杰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銀行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陳建勳	96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Royal Roads University MBA 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盧文桂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輔仁大學法律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協理	蕭明輝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台灣大學土木工程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資深協理	陳昱先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大同商專會計科				
資深協理	許文欽	1E+06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政治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				
資深協理	黃瑞龍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協理 中興大學法律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葉惠琴	96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協理	周志濂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大學法律系				
協理	謝碧珍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實踐專校會統科				
協理	蔡孟娟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匹茲堡大學企研所碩士				
協理	林培元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銀行保險系				
協理	曾美玲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文化大學法律系				
協理	蔡如琪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清華大學經濟系				
協理	鄒旭珍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文化大學地理系				
協理	譚克明	95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商專會統科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林資凱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銀行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陳亮吟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密西西比大學企研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黃清志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協理	楊安和	96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系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洪文興	95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大學財金所碩士				
協理	李憲欽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德明商專商業教育科				
協理	趙沛清	95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興大學合作經濟系				
協理	陳文彥	9808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橫濱國立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郭仁彰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實踐設計管理學院會計統計科				
協理	吳世勛	1E+06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林家光	94101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輔仁大學經濟系				
協理	沈博彥	94101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大學農業經濟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王殿華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實踐管理學院會計統計科				
協理	黃致淵	95092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金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協理	吳瑞安	950913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University of Scranton, PA, USA MBA 碩士				
協理	王永吉	960116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統計學系碩士				
協理	馬有恒	970930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大葉大學管理學碩士				
協理	陳立功	9810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系				
協理	許耀旻	99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成功大學地球科學所碩士				
協理	莊美華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銀行保險系				
協理	王文莉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會統系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吳文玉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英國雷汀大學財務經理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柳妙貞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文化大學市政學系				
協理	陳永芳	941017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	華燈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協理	戴慧瑛	950407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愛荷華大學 MBA 企管碩士				
協理	李如玉	960426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University of Connecticut Business Administration 碩士				
協理	盧麗如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企業管理所碩士				
協理	王慧玲	97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企管系				
協理	謝麗娟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Syracuse University/USA MBA 碩士				
協理	簡兆琦	980330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				
協理	邵柱石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逢甲大學財稅系				
協理	任曉雲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附設空中行專行政科		副總經理	任曉雲	姐妹
協理	孫瑜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實踐家專會計科				
協理	黃介河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法學系				
協理	李金郁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醒吾商專國貿科				
協理	蔡明恩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大學財稅金融研究所碩士				
協理	張寬德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財稅系				
協理	張祐嘉	980520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City Wni. of New York MBA 碩士				

職稱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註)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林惠貞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大學經濟學系				
協理	吳愛華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系碩士				
協理	吳武城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山大學企管所碩士				
協理	張晴詠	961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國工商專企業管理科				
協理	黃耀光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銀行保險系				
協理	陳玉葉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北商專國貿科				
協理	劉英俊	9403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				
協理	李茂盛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會計系				
協理	沈敏鎰	95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協理	周勝煌	960402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逢甲大學統計學系				
協理	林寶華	95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銀行系				
協理	許秀鈴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日本筑波大學經營政策科學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連志明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美國北伊諾大學研究所電腦系碩士				
協理	趙金台	96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國海專航海科				
協理	洪愈嵐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華技術學院附設專科進修學校企業管理科				
協理	吳婉君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輔仁大學國貿系				
協理	羅榮貴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王志文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協理	鄭乃文	941014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義守大學管理學院管理學碩士				
協理	朱建雄	9909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英國萊斯特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呂幸霞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山大學企管所企管系碩士				
協理	游象旺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空中大學附設空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行政專科				
協理	蔡密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開南商職附設補校商科				
協理	高宥家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逢甲大學會計系				
協理	李潔足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University of North Alabama MBA 碩士				
協理	陳博文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大學經研所經濟系碩士				
協理	莊黎祥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中商專附設空專企管科				
協理	曹盛燦	95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文化大學經濟系				
協理	劉明藩	950807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彭德齡	980202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大學國際貿易系				
協理	余素芬	96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所碩士				
協理	陳佩焜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協理	倪世騰	950620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紐約州立大學企業管理所碩士				
協理	張大和	96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實踐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尤敏君	960402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德州農工大學經濟系碩士				
協理	王文慧	97090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University of Scranton MBA/Financial 碩士				
協理	王玲莉	980716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Rutgers, the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Jersey MBA 碩士				
協理	曾文正	95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加州州立聖地牙哥財務管理所碩士				
協理	張勝良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保險系				
協理	鄒國昌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江大學電算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蔡瀛凱	96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愛荷華大學資訊科學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黃榮林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大同大學通訊工程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呂學文	941006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文化大學應用數學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徐偉傑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郭文達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東海大學統計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王秀蕙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崇佑企專國貿科	台灣優視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大伴有限公司董事			
協理	謝糖	96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吳尚哲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聖塔克拉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陳柏翰	990716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University of Illinois MSA 碩士				
協理	蔡永原	991018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東海大學企管所碩士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協理	葉鈴鮮	950915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協理	張玉美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協理	謝正春	96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所碩士				
協理	雷千金	9708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央大學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碩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楊馥蔓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崇右企專國貿科				
協理	翟小璧	96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台灣大學商學系	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協理	徐銘宏	96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中興大學水土保持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吳麗卿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逢甲大學銀保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黃美悅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銀行系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協理	馮江泉	96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淡水工商專校會統科				
協理	李伯仁	9507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銀行系				
協理	楊伍台麗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銘傳商專會統科				
協理	林峰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政治大學企研所碩士				
協理	陳秋蘭	98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交通大學管理學碩士				
協理	湯明木	98092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協理	陳振源	9705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系				
協理	陳玲卿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協理 紐約聖若望大學 MBA 碩士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經理	羅兆麟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國際商專國貿科				
資深經理	廖志文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美國雪城大學 MBA 碩士				
資深經理	于中浩	9412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香港中文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				
資深經理	楊麗觀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台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資深經理	楊淑貞	95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台北商專國際貿易科	經理	陳文龍	配偶	
資深經理	唐若衡	941215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朝陽科技大學財金系				
資深經理	劉惠玉	99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僑光商專企業管理科				
資深經理	賴雅利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台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資深經理	邱崇智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銀行系				
資深經理	賴志維	970522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台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任海民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東海大學會計系				
資深經理	劉福全	950508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碩士				
資深經理	佘蕪蓮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興大學統計系				
資深經理	邱敏芬	99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輔仁大學管理學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何金鶯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大葉大學管理學碩士				
資深經理	張月香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台北商專會統科				
資深經理	朱玉芬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東吳大學國際貿易系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經理	許綉鈴	99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會計系				
資深經理	林淑惠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德明商專國際貿易科				
資深經理	孫玉芝	99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輔仁大學國貿系				
資深經理	吳思明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興大學財稅系				
資深經理	魏寬甫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大葉大學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林坤池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逢甲大學交管系				
資深經理	張耀元	99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淡水工商專校會計統計科				
資深經理	陳素蓮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東海大學管理所碩士				
資深經理	陳彥豪	99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義守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碩士				
資深經理	鍾瑜敏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靜宜大學會計系				
資深經理	李秀蘭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空中大學社會學系				
資深經理	左玫蕊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景文高中通普科				
資深經理	莊淑幸	99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台北商專國際貿易科				
資深經理	黃薇庭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政治大學國貿系				
資深經理	陳麗鴻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銀行系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資深經理	陳燕婉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海洋學院航運管理系				
資深經理	周慧玲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東吳大學經濟系				
資深經理	謝家興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東吳大學經濟系				
資深經理	林世祥	99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輔仁大學企業管理系				
資深經理	李金玟	9805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淡水工商專校電子資料處理科				
資深經理	郭文文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義守大學管理學碩士				
資深經理	莊添雯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文化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資深經理	楊明仁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企管系				
資深經理	簡麗雲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銘傳商專企業管理科				
資深經理	張惠玲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靜宜文理學院國際貿易系				
資深經理	黃玉炎	94041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政治大學附設空中行專公共行政科				
資深經理	許秀玲	9507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政治大學統計系				
資深經理	江瑾鈴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成功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管理碩士	合縱連橫顧問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資深經理	林耿平	970303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系				
資深經理	吳柏緯	970616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原大學工業工程學系				
資深經理	耿順芬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台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碩士				
資深經理	蔣淑敏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政治大學附設空中行專行政科				
資深經理	林婉瑜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政治大學銀行系				
資深經理	許妙齡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美國達拉斯企研所碩士				
資深經理	陳耿忠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成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資深經理	洪仲賢	99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中原大學資訊管理系				
資深經理	李永旭	940415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資深經理	謝堅忍	9604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淡江大學經濟系				
資深經理	邵文美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台北商專銀行保險科				
資深經理	張倫靖	9506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文化大學行政管理系		經理	林鎮蘭	配偶
資深經理	呂美娟	990615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英國伯明罕大學企管系碩士				
資深經理	林天賜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資深經理 台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經理	陳美玲	9805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系				
經理	黎燕琳	9403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台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經理	李金塗	9506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台北商專會統科				
經理	陳靜暉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輔仁大學會計系				
經理	耿愛傑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加拿大公立皇家大學高階企業管理組 MBA				

職稱	姓名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註)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碩士				
經理	趙風秋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淡江大學國貿系				
經理	司嘉琪	9906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輔仁大學經濟系				
經理	林照欽	99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景文專校企管科				
經理	王瓊玉	99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金融系				
經理	丘惠英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台中技術學院附設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經理	朱咸晴	9403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DREXEL 研究所企管系碩士				
經理	梁菁萍	9506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景文工商專校會計科				
經理	林雅惠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台北商專企業管理科				
經理	林鎮蘭	9506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文化大學會計系		資深經理	張倫靖	配偶
經理	周亦青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台灣大學商學系				
經理	嚴瑞華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中興大學合作經濟系				
經理	姚貞年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中正大學財務金融系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經理	周治萍	99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台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經理	吳核豫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逢甲大學財稅系				
經理	蔡天財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台北體專體育教育科				
經理	鄒斯珍	9506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中興大學合經系				
經理	王國慶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台灣大學商學系				
經理	黃秀攻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國際商專國際貿易科				
經理	姚翠燕	94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大同商專銀行保險科				
經理	吳佩莉	99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崇右企專國貿科				
經理	梁清峰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美國華盛頓大學企管研究所碩士				
經理	潘若凌	9912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European University (Switzerland) DBA 博士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經理人			
經理	朱倩慧	9506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銘傳商專會計統計科				
經理	許美珠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台北商專銀行保險科				
經理	姜如意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銘傳商專國際貿易科				
經理	王蘭美	9403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經理	李仕傑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文化大學觀光事業系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經理	李凌娟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大同工學院事業經營學系				
經理	邱裕騰	9507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中國技術學院附設進修學院財政稅務系				
經理	陳文龍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台北商專企業管理科		資深經理	楊淑貞	配偶
經理	張(女)如	9708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淡江大學統計學系				
經理	沈淑芬	9506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萬能工專工管科				
經理	陳雅芳	9506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士林高商綜商科				
經理	張瑞芬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實踐大學國際貿易系				
經理	鍾文通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台北商專企業管理科				
經理	王昌椿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台北商專會統科				
經理	鄧曹茶	9403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經理	潘淑美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國際商專銀行保險科				
經理	楊智雯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致理商專國貿科				
經理	陳立萍	9704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文化大學會計系	立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經理	施建安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台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會計科				
經理	黃毓仁	9403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文化大學財稅金融系				
經理	沈中仙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東吳大學政治系				
經理	管和真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銘傳商專銀保科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註)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註)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註)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經理	張郁琳	940801							台北富邦銀行經理 淡江大學銀行系				
副理	莊朝欽	940101							台北富邦銀行副理 中華醫專食品營養科				
First Vice President	黃育才	981101							台北富邦銀行 First Vice President 加州大學柏萊分校 MBA 碩士				
First Vice President	黎文源	970801							台北富邦銀行 First Vice President Bendemeer Secondary School				

註：本行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有之子公司，該欄位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之酬金

九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註1)	董事酬金				A、B、C 及D等四 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 之比例 (註2)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 E、F及G等 七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 比例(註2)	無取 來自 子公 司外 投資 業金			
		報酬(A)		盈餘 分配 之酬 勞(C)			業務執行 費用(D)	薪資、獎 金及特支 費等(E)	退職退休 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 權憑證得 認購股數 (H)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 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 所有 公司					本行	合併報 表內 所有 公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董事長	蔡明忠																
副董事長	蔡明興																
常務董事	韓蔚廷																
常務董事	張麗鵬																
董事	龔天行																
董事	黃素津																
董事	張果軍																
董事	程明乾	26,243,200	26,243,200	0	0	1,182,581	0.38	0.38	76,493,862	324,000	324,000	795,023	0	0	0	1.44	1.44
董事	史綱																
董事	陳邦仁																
董事	匡奕柱																
董事	黃以孟																
獨立常務 董事	張鴻章																
獨立董事	張安平																
獨立董事	陳國慈																

註1：本行董事均係富邦金控代表。

註2：本行九十九年度稅後純益為7,280,518,300元。

註3：董事配置司機3人，司機領有報酬，該報酬係依公司薪酬制度及市場行情所擬訂。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行	合併報表 內所有公司 ¹	本行	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2,000,000 元	韓蔚廷、張麗鵬、龔天行、黃素津、張果軍、程明乾、史綱、陳邦仁、匡奕柱、黃以孟、張鴻章、張安平、陳國慈、	同左	張麗鵬、龔天行、黃素津、程明乾、史綱、張鴻章、張安平、陳國慈、	同左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蔡明興		蔡明興、陳邦仁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黃以孟、張果軍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蔡明忠		蔡明忠、韓蔚廷、匡奕柱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5 人		15 人	

(2) 監察人之酬金

九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2)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轉投資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劉邦仁							360,000	360,000	0.005	0.005	無
監察人	林嘉禎	0	0	0	0	0	0	360,000	360,000	0.005	0.005	
監察人	胡瑞章											

註1：本行監察人均係富邦金控代表。

註2：本行九十九年度稅後純益為 7,280,518,300 元。

註3：監察人未配置司機。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劉邦仁、林嘉禎、胡瑞章	
同左	同左	
總計	3 人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九十九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投資事業酬金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行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總經理	韓蔚廷																
執行副總經理	張麗鵬																
執行副總經理	匡奕柱																
執行副總經理	黃以孟																
資深副總經理	陳恩光																
資深副總經理	黃漪漱																
資深副總經理	洪主民																
副總經理	任曉雲																
副總經理	王俊彥																
副總經理	謝敏貴																
副總經理	郭倍廷																
副總經理	邱顯龍																
副總經理	黃世華																
副總經理	王瑋																
副總經理	林淑閔																
副總經理	張明政																
副總經理	陳姚姍妮																
副總經理	林昆三																
總稽核	李素美																
		61,547,193	61,547,193	864,000	864,000	93,264,749	93,264,749	2,619,498	0	2,619,498	0	2.17	2.17	0	0		336,000

註1：本行九十九年度稅後純益為 7,280,518,300 元。

註2：經理人配置司機 3 人，司機領有報酬，該報酬係依公司薪酬制度及市場行情所擬訂。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行	所有轉投資事業
低於 2,000,000 元	張麗鵬、王瑋、林淑閔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陳恩光、黃漪漱、洪主民、任曉雲、邱顯龍、黃世華、張明政、陳姚姍妮、林昆三、李素美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黃以孟、王俊彥、謝敏貴、郭倍廷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韓蔚廷、匡奕柱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19 人	

(4)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一〇〇年二月廿八日

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請參閱 P16~P35		-	11,288,305	11,288,305	0.16

註：經理人之適用範圍如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前揭三者相當等級者、財務及會計部門主管、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四)、本行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如下表：

單位：千元；%

年度別 身份別	九十八年					九十九年				
	人數	金額		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人數	金額		佔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董事	16	101,579	同左	1.95	同左	15	105,039	1.44	同左	
監察人	3	360		0.007		3	360	0.005		
經理人	19	161,111		3.09		19	158,295	2.17		
稅後純益		5,221,990					7,280,518			

(五)、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行董事、監察人均係法人代表，除實際參與本行經營者外，均僅領受董事、監察人交通費。實際參與本行經營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高階主管之報酬組合，分為本薪、加給、津貼及獎金，該等薪酬項目之發給係依照本行薪酬制度並參考本行經營績效及市場行情酌於調整而訂。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席 次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註)	備註
董事長	蔡明忠 (富邦金控代表)	5	1	83 (期間應出席次數：6次)	
副董事長	蔡明興 (富邦金控代表)	5	1	83 (期間應出席次數：6次)	
常務董事	韓蔚廷 (富邦金控代表)	5	1	83 (期間應出席次數：6次)	
常務董事	張麗鵬 (富邦金控代表)	6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6次)	
董事	黃素津 (富邦金控代表)	5	1	83 (期間應出席次數：6次)	100. 2. 21 請辭
董事	匡奕柱 (富邦金控代表)	6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6次)	
董事	程明乾 (富邦金控代表)	2	2	50 (期間應出席次數：4次)	99. 9. 15 請辭
董事	史綱 (富邦金控代表)	1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1次)	99. 10. 30 上任， 100. 3. 11 請辭
董事	張果軍 (富邦金控代表)	3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3次)	99. 7. 1 請辭
董事	陳邦仁 (富邦金控代表)	3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3次)	99. 7. 24 上任
董事	龔天行 (富邦金控代表)	5	1	83 (期間應列席次數：6次)	
董事	黃以孟 (富邦金控代表)	6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6次)	
獨立常務 董事	張鴻章 (富邦金控代表)	6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6次)	
獨立董事	陳國慈 (富邦金控代表)	5	1	83 (期間應出席次數：6次)	
獨立董事	張安平 (富邦金控代表)	4	2	67 (期間應出席次數：6次)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註)	備註
監察人	林嘉禎 (富邦金控代表)	6	0	100 (期間應出席次數:6次)	
監察人	劉邦仁 (富邦金控代表)	5	1	83 (期間應列席次數:6次)	
監察人	胡瑞章 (富邦金控代表)	5	1	83 (期間應列席次數:6次)	

註：實際出(列)席率(%)=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證交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尚無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90224 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	蔡明忠、 蔡明興。 張果軍、 張鴻章、 張安平、 韓蔚廷、 程明乾。 張果軍、 張鴻章、 張安平、 韓蔚廷、 程明乾。 張果軍、 張鴻章、 張安平、 韓蔚廷、 程明乾。 張果軍、 程明乾。 龔天行 龔天行 蔡明忠、	討10 :據總務行政部簽,擬續向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富邦1號基金持有之標的富邦人壽大樓1樓作為本行敦南分行營業場所之用。 討17 :據資金管理部簽,擬請富邦證券及元富證券擔任本行99年度主、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之財務顧問。 討18 :據電子金融部簽,有關與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作,於網路銀行「資產總覽」服務提供客戶查詢證券資產資料,擬與富邦證券簽訂合作協議書。 討19 :據營運支援部簽,訂定本行與富邦證券之共同行銷合作契約書。 討20 :據金融市場作業部簽,擬與富邦期貨續簽「結算會員受託辦理結算交割契約」。 討21 :據信託部簽,提報與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信託不動產商業保險事宜。 討22 :據消金行銷部簽,為與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信用卡分期付款及紅利折抵業務。 討23 :據消金行銷部簽,為與台灣大哥	蔡明忠、蔡明興自行迴避。 張果軍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鴻章、張安平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韓蔚廷、程明乾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張果軍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鴻章、張安平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韓蔚廷、程明乾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張果軍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鴻章、張安平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韓蔚廷、程明乾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張果軍、程明乾為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龔天行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龔天行為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分別為	未參與表決並離席迴避。(以下均同)

日期/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蔡明興、龔天行、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蔡明興、龔天行、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蔡明忠、蔡明忠、蔡明興、蔡明忠、蔡明興。	大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台哥大聯名卡於台哥大店內進行分期業務。 討 24: 據消金行銷部簽，為與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特約商店信用卡收單業務。 討 25: 據信託部簽，提報與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辦理全權委託資產保管業務。 討 26: 據信託部簽，為合作推展本行信託業務，擬與富邦人壽簽訂「共同行銷合作契約書」。 討 27: 據總務行政部簽，擬以「內湖資訊大樓六樓機房新建工程」結算總價之2.5%，委請「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該工程之工程顧問、監造事宜。 討 28: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為營建產業中心授信戶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中期擔保放款(經常性週轉)。 討 31: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增貸交割前風險 PSR 額度。 討 32: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增貸交割前風險 PSR 額度。 討 33: 企業金融版塊簽，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信昌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交割前風險 PSR 額度之變更授信條件。 討 34: 據總務行政部簽，擬向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承租富邦金融大樓停車位。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長、董事。 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分別為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長、董事。 蔡明興、龔天行分別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蔡明忠自行迴避。 蔡明興、龔天行分別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蔡明忠自行迴避。 蔡明忠、蔡明興自行迴避。 張安平為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張安平為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張安平為信昌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蔡明忠、蔡明興分別為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董事。	
990421 第十屆第 十二次 董事會	龔天行、龔天行、陳國慈、張安平、張果軍、張鴻章、張安平、蔡明忠、蔡明興、張鴻章、張安平、陳國慈、黃素津、張果軍、龔天行。	討 21: 據商品企劃部簽，財富管理版塊與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富邦momo購物網」合作線上紅利兌換專案。 討 22: 據總務行政部簽，檢呈生財設備及建築物火災保險乙案，擬由「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作。 討 23: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能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請新貸交割前風險 PSR 額度。 討 24: 據作業管理部簽，為本行辦理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交易款項劃撥交割業務，因富邦證券作業需要，擬修改本行與富邦證券簽訂之『劃撥交割合約』。 討 25: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續展交割前風險(PSR)額度、交割風險(SR)額度。	龔天行為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龔天行、陳國慈分別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獨立董事。 張安平之妻舅辜成允為能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張果軍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鴻章、張安平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蔡明忠、蔡明興分別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張鴻章、張安平、陳國慈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黃素津、張果軍、龔天行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未參與表決並離席迴避。(以下均同)

日期/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蔡明忠、張安平、蔡明興。 蔡明忠、蔡明興。 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 龔天行、陳國慈。	<p>討 26: 據企劃部簽，台北富邦銀行擬捐助「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基金會」。</p> <p>討 27: 據企劃部簽，本行擬於 99 年度贊助「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p> <p>討 28: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晶華國際酒店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增貸應收保證款項(履約保證金保證、租賃保證金保證及其他履約保證)額度。</p> <p>討 32: 據作業管理部簽，本行向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續保「銀行業綜合險」。</p>	<p>蔡明忠、張安平為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基金會董事，蔡明興自行迴避。</p> <p>蔡明忠、蔡明興之父親蔡萬才為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董事長，母親蔡楊湘薰為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董事長。</p> <p>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自行迴避。</p> <p>龔天行、陳國慈分別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獨立董事。</p>	
990623 第十屆 第十三次 董事會	龔天行、陳國慈。 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張果軍。 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張果軍。 蔡明忠、蔡明興。 龔天行、陳國慈。 蔡明興、龔天行、蔡明忠。 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張果軍。	<p>討 23: 據消金行銷部簽，因應信用卡保險權益保單將於 99/7/31 屆滿，擬與富邦產險續約一年。</p> <p>討 24: 據企金商品發展部簽，本行香港分行擬參與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投保「QBE Hongkong & Shanghai Insurance Limited」信用保險保單之共同被保險人。</p> <p>討 25: 據企金商品發展部簽，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擬將應收帳承購業務之相關作業委託台北富邦銀行辦理。</p> <p>討 26: 據消金行銷部簽，為與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特約商店信用卡收單業務。</p> <p>討 27: 據總務行政部簽，為因應組織調整，本行擬辦理與各 BU 共同承租富邦人壽大樓 B1F、B2F、B3F 及 4F、5F、6F、11F 等樓層承租比例及租約變更事宜。</p> <p>討 30: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續展交割前風險(PSR)額度、交割風險(SR)額度、或有額度(一年內)、投資額度(RS)。</p> <p>討 31: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續展交割前風險(PSR)額度、交割風險(SR)額度、投資額度(RS)。</p> <p>討 32: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富邦銀行(香港)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續展交割前風險(PSR)額度、交割風險(SR)額度、六個月內拆放額度、逾六個月拆放額度、一年內或有風險額度。</p>	<p>龔天行、陳國慈分別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獨立董事。</p> <p>蔡明忠、蔡明興分別為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長，龔天行、張果軍為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p> <p>蔡明忠、蔡明興分別為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長，龔天行、張果軍為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p> <p>蔡明忠、蔡明興分別為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長。</p> <p>蔡明忠、蔡明興自行迴避。</p> <p>龔天行、陳國慈分別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獨立董事。</p> <p>蔡明興、龔天行分別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蔡明忠自行迴避。</p> <p>蔡明忠、蔡明興分別為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長，龔天行、張果軍為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董事。</p>	未參與表決並離席迴避。(以下均同)
990818 第十屆 第十四次	蔡明興、龔天行、陳國慈。	討 10: 據商品企劃部簽，為推展本行薪資轉帳業務，擬與富邦人壽、富邦產物簽訂「共同行銷合作契約書」。	蔡明興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龔天行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產物	未參與表決並離席迴避。(以

日期/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董事會	蔡明興	<u>討 11</u> : 據消費金融版塊簽, 擬與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辦理不動產行情顧問合約續約一年。	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陳國慈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蔡明興自行迴避。	下均同)
	蔡明興	<u>討 12</u> : 據總務行政部簽, 擬與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就本行承租台北市仁愛路四段一六九號十六樓(電梯樓層十八樓)房屋變更租賃面積範圍簽訂租賃協議書。	蔡明興為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蔡明興	<u>討 13</u> : 據企業理財部簽, 本行擬與大富媒體股份有限公司簽訂財務顧問服務契約。	蔡明興自行迴避。	
	張安平	<u>討 15</u> :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 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新鼎系統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工程保證綜合額度及 PSR 額度。	張安平自行迴避。	
	張安平	<u>討 16</u> :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 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交割前風險(或等值其他外幣)。	張安平之妻舅辜成允為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龔天行、黃以孟。	<u>討 17</u> :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 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申請增貸交割前風險(PSR)額度、交割風險(SR)額度。	龔天行、黃以孟為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張鴻章、張安平、韓蔚廷、程明乾、蔡明興。	<u>討 18</u> :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 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4 家證券/證金公司共申請短期擔保授信額度(含擔保透支)、交割前風險額度(PSR)、交割風險額度(SR)。	張鴻章、張安平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韓蔚廷、程明乾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蔡明興之配偶蔡翁美慧為富邦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991020 第十屆第十五次董事會	韓蔚廷、張鴻章。	<u>討 11</u> : 據信託部簽, 提報選任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新加坡掛牌上市公司新擘科技有限公司委任本行發行臺灣存託憑證案之股務代理人。	韓蔚廷、張鴻章分別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獨立董事。	未參與表決並離席迴避。 (以下均同)
	韓蔚廷、張鴻章。	<u>討 12</u> : 據電子金融部簽, 擬於行動銀行建置證券、期貨服務功能, 銀行客戶得使用行動銀行平台自動登入『e 點通下單』平台, 進行客戶與富邦證券、富邦期貨往來之資產資料及下單交易。	韓蔚廷、張鴻章分別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獨立董事。	
	黃以孟	<u>討 15</u> : 據企金商品發展部簽,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擬委託本行辦理透過全國性繳費(稅)平台代收基金款項業務。	黃以孟為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黃以孟	<u>討 16</u> : 據商品企劃部簽, 本行規劃於 99 年 11 月及 12 月份舉辦專案銷售活動, 其中包含富邦投顧總代理系列基金及富邦投信系列基金。	黃以孟為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黃以孟	<u>討 17</u> : 據商品企劃部簽, 本行擬調整與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之系列基金報酬約定。	黃以孟為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陳國慈	<u>討 18</u> : 據總務行政部簽, 有關本行電子設備保險乙案, 擬由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承作。	陳國慈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日期/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陳國慈、蔡明忠。	討19: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續展或有風險額度(一年以內)、交割前風險(PSR)額度、交割風險(SR)額度及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申請續展交割前風險(PSR)額度、交割風險(SR)額度。	陳國慈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蔡明忠自行迴避。	
	蔡明忠	討20: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申請續展拆放額度、或有風險額度(一年以內)、交割前風險(PSR)額度、交割風險(SR)額度。	蔡明忠為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蔡明忠	討21: 據作業管理部簽，擬與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就『ATM影像監測系統服務合約』簽訂增補協議書。	蔡明忠為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蔡明忠	討22: 據總務行政部簽，有關富邦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轉讓美麗華高爾夫鄉村俱樂部一口無記名團體球證予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蔡明忠自行迴避。	
	蔡明忠	討24: 據企業金融版塊簽，為企業金融部授信戶凱擘股份有限公司申請PSR衍生性商品額度(IRS transaction carry over)變更條件。	蔡明忠自行迴避。	
991215 第十屆第 十六次董 事會	陳邦仁、史綱、韓蔚廷、史綱、張鴻章、張安平、龔天行、陳國慈。	討13: 擬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討14: 提報選任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為新加坡掛牌上市公司傲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委任本行發行臺灣存託憑證案之股務代理人。 討15: 為擴大本行承作「應收帳款承購暨融資業務」基盤，擬向國際級保險公司『法商科法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購買信用保險保單。	陳邦仁、史綱因自身利害關係。 韓蔚廷、史綱分別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理董事長，張鴻章、張安平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龔天行、陳國慈分別為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獨立董事。	未參與表決並離席迴避。 (以下均同)
	蔡明忠、蔡明興。	討16: 台北富邦銀行擬捐助「富邦文教基金會」贊助2010台北國際花卉博覽會開幕晚會。	蔡明忠、蔡明興為富邦文教基金會董事二親等以內之姻親。	
	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	討17: 本行香港分行與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共同購買「QBE Hongkong & Shanghai Insurance Limited」之信用保險保單已屆到期日，擬申請續約。	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分別為富邦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長、董事長、非執行董事。	
	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	討18: 為營建產業中心授信戶理成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中期營運週轉金(工程週轉金)、履約保證金保證(不含專業分包工程)額度、履約保證金保證(專業分包工程)額度。	蔡明忠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三親等以內之血親，蔡明興、龔天行分別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	
	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	討19: 本部受託擔任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權委託安泰投信投資之保管機構，然該契約將於99.12.31期滿，將再續約一年。	蔡明忠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三親等以內之血親，蔡明興、龔天行分別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	
	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	討20: 本部將受託擔任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權委託施羅德投信投資之保管機構。	蔡明忠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三親等以內之血親，蔡明興、龔天行分別為富邦	

日期/屆次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	討 21: 本部將於 100.1.1 受託擔任兩戶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辦理之全權委託業務之保管機構。	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 蔡明忠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三親等以內之血親，蔡明興、龔天行分別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董事。	
	蔡明忠、蔡明興、龔天行、黃以孟。	討 22: 本部受託擔任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全權委託富邦投信投資之保管機構，然該契約將於 99.12.31 期滿，將再續約一年。	蔡明忠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三親等以內之血親，蔡明興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龔天行為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黃以孟為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蔡明忠、蔡明興、張鴻章、張安平、陳國慈、黃素津、龔天行、韓蔚廷、史綱。	討 26: 擬提請核准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等 4 戶之短期商品一處所議價之票(債)券附賣回(RS)交易年度額度及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或有風險(逾一年)年度額度。	蔡明忠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三親等以內之血親，蔡明興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張鴻章、張安平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陳國慈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黃素津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龔天行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韓蔚廷、史綱分別為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代理董事長。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全面董監事改選並設置獨立董事，於民國九十七年七月十六日訂定「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 民國九十九年二月二十四日修訂本行「董事會議事規範」，建立董事利益迴避之管理制度及內控機制，以落實公司治理，強化董事會職能。
- 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訂定本行「監察人之職權範疇規則」，協助監察人執行其監察職務，以健全公司治理。
- 每年董事會年度計劃於次一年度開始前提請董事會核議通過；當年度計劃之執行情形於次年度開始後二個月內提報董事會。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 (B/A)	備註
監察人	林嘉禎 (富邦金控代表)	6	100 (期間應列席次數：6次)	
監察人	劉邦仁 (富邦金控代表)	5	83 (期間應列席次數：6次)	
監察人	胡瑞章 (富邦金控代表)	5	83 (期間應列席次數：6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行監察人係由單一股東富邦金控派任，於必要時得隨時要求與本行員工直接連繫，溝通管道暢通。

■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行獨立董事、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九十九年度就內部稽核業務執行狀況共進行三次座談並作成紀錄，座談會議記錄已提報董事會。

(2)、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無

(三)、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請參閱本行網址 <http://www.fubon.com>。

(四)、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一、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銀行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p> <p>(二) 銀行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p> <p>(三) 銀行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方式</p>	<p>(一) 本行目前僅有富邦金控一人股東，股東建議、疑義及爭議事項可經由電話、書面文件或各種開會場合等方式交由本行妥善處理。</p> <p>(二)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持有本行100%股權，為本行唯一股東。</p> <p>(三) 關係企業依銀行法及金融控股公司法之規定係本行之利害關係人。</p> <p>(四) 本行對關係企業間之授信往來，均符合銀行法及金融控股公司法對利害關係人之規定，對利害關係人之授信不得為無擔保授信（但消費者貸款及對政府貸款不在此限）；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如授信達中央主管機關規定金額以上者（即對同一授信戶之每筆或累計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各該銀行淨值百分之一孰低者），並應經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四分之三以上同意。</p> <p>(五) 其授信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係指利率、擔保品及其估價、保證人之有無、貸款期限、本息償還方式。</p> <p>(六) 本行於承作利害關係人交易時，訂有「與利害關係人為授信或授信以外交易之作業準則」以供遵循。</p>	<p>符合</p>
<p>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銀行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p> <p>(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p>	<p>(一) 本行設置獨立董事三席，其中一席為獨立常務董事。</p> <p>(二) 每年聘任會計師前，皆請會計師出具「獨立性聲明」並提報董事會審議。</p>	<p>符合</p>
<p>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p>	<p>(一) 每月以電子郵件及每半年以書面確認利害關係人資料之正確性。</p> <p>(二) 關係企業依銀行法及金融控股公司法之規定係本行之利害關係人；並責成相關單位就其投資情形立即通報。</p> <p>(三) 設置發言人及第二發言人為與利害關係人溝通之管道。</p>	<p>符合</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四、資訊公開</p> <p>(一) 銀行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銀行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p>	<p>(一) 已架設網站www.fubon.com，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p> <p>(二) 在www.fubon.com網站中，已具備英文版本資訊。</p> <p>(三) 為有效掌握對外溝通品質、預防公關危機發生，本行設有發言人由韓蔚廷總經理擔任，電話：(02)2771-6699分機62111及第二發言人企劃部主管朱瑞驍擔任，電話：(02)2771-6699分機68760，針對全行性事務代表本行對外發言，其餘同仁不得以本行名義擅自對外發佈訊息或接受媒體採訪。</p> <p>(四) 富邦金控公司為本行唯一股東，富邦金控每季舉辦乙次法人說明會，均放置金控網站，本行並未召開法人說明會。</p> <p>(五) 本行對公開資訊之網路財務資訊申報作業系統管理，均有指定專人負責相關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以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益相關者決策之資訊能夠即時允當揭露。</p>	<p>符合</p>
<p>五、銀行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p>	<p>(一) 本行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p> <p>(二) 本行有設置</p> <p>(1) 信託財產評審委員會：設置委員5人，由召集人擔任主席，每三個月召開會議，審查信託財產之運用是否遵循法令規範，符合信託約定，並將會議紀錄提報董事會核備；前項委員及召集人由總經理自未參與信託財產運用決策之主管選任並提報董事會備查。</p> <p>(2) 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成員包括總經理及各部門高階主管，定期每月召開會議，並視必要時隨時召開，檢視本行整體資產負債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資本適足性及資產品質。為有效監督各項風險，委員會轄下分設「授信風險控管小組」、「財務金融操作暨風險控管小組」、「投資審議小組」及「作業風險控管小組」，由總經理或其指定高階主管擔任召集人並由相關版塊主管組成，每月舉行會議，並視業務需要</p>	<p>未違反，本行母公司富邦金控設置有公司治理委員會等功能委員會，職掌提名與薪酬事宜。</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隨時召開。此外藉由設置風險衡量指標、分散資產組合、授權權限、部位限額、停損點及分層負責等方式，對本行之信用、市場、作業、國家及流動性風險作控管，且持續追蹤檢討，並經由內部稽核部門進行獨立評估，以確保本行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作。</p> <p>(3) 人事評議委員會：委員之組成除由總經理依公平合理原則指派外，並保留固定比例之席次由本行產業工會選派為非主管委員，以確實反映員工心聲。</p>	
<p>六、請敘明本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運作守則」之差異情形及原因</p>	<p>符合相關規定</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p>(一) 員工權益：本行設有人事評議委員會負責審理員工懲處案件；受懲處之員工如有疑義，亦得申請復核，以落實本行人事制度之公正、公平、公開，並維護員工權益。本行母公司富邦金控並訂有『員工意見申訴及處理辦法』，以確保員工個人人格、人身自由、尊嚴及身心健康安全。</p> <p>(二) 僱員關懷：為照顧病故或意外死亡員工之遺屬生活，特訂定撫卹辦法，員工在職病故或意外死亡，按其服務年資比照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給與標準發給撫卹金及喪葬費，最高發給四十五個月平均工資，員工遭遇職業傷害或罹患職業病而死亡時，不論服務年資，發給四十五個月平均工資；另為增進員工福利，促進健康、減輕壓力，爰於員工人數較多之大樓聘請視障人士提供按摩服務，並與「張老師」合作，由公司付費提供員工免費心理諮商服務。</p> <p>(三) 投資者關係：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係本行唯一股東。</p> <p>(四) 利益相關者權益：本行母公司富邦金控訂有『員工意見申訴及處理辦法』，申訴電話：02-6602-7597、申訴傳真：02-6600-3808、申訴電子信箱：022sug@fubon.com。另設有24小時服務專線：0800-007-889 / (02)8751-6665</p> <p>(五)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九十九年度均進修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財務、業務、商務、法務、會計等課程3小時(含)以上。</p>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行訂定嚴謹完整的風險管理政策、準則及相關規章，包括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市場風險管理政策、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作業風險管理準則、國家風險管理準則及風險胃納管理準則等，以有效辨識、衡量、管理、沖抵、監控及報告各項風險。本行董事會負責全行整體風險管理之監督，於董事會</p>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監督下設置「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成員包括總經理及各部門高階主管，定期每月召開會議，並視必要時隨時召開，檢視本行整體資產負債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資本適足性及資產品質。為有效監督各項風險，委員會轄下分設「授信風險控管小組」、「財務金融操作暨風險控管小組」、「投資審議小組」及「作業風險控管小組」，由總經理或其指定高階主管擔任召集人並由相關版塊主管組成，每月舉行會議，並視業務需要隨時召開。此外藉由設置風險衡量指標、分散資產組合、授權權限、部位限額、停損點及分層負責等方式，對本行之信用、市場、作業、國家及流動性風險作控管，且持續追蹤檢討，並經由內部稽核部門進行獨立評估，以確保本行風險管理機制有效運作。執行情形請詳參本行重要財務業務資訊揭露：資本適足性、資產品質、授信風險集中情形、特殊記載事項、流動性、利率敏感性、主要外幣部位。</p> <p>(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行訂有隱私權政策及與客戶往來契約之共同行銷規定，以保護客戶權益，事後消費申訴及突發性重大消費事件可透過本行營業單位、網站客戶信箱或客服中心等方式交由本行妥善處理；另建置客戶關係管理系統，努力提升顧客服務品質，提供全方位金融服務。且依據富邦金控公司共同行銷防火牆政策，落實客戶利益優先政策。不得有損害其客戶權益之行為。</p> <p>(八) 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行母公司富邦金控自成立時即為所有旗下之子公司投保「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此保單之範圍即已包括本行之所有董事及監察人。</p>	
<p>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p>	<p>■ 99年參加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05公司治理制度評量」，並獲認證。</p>	

(五)、銀行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未設置。

(六)、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p>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p> <p>(一) 銀行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p> <p>(二) 銀行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p> <p>(三) 銀行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於將遵循金控所頒佈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p> <p>(二) 由企劃部兼任,另本公司透過台北富邦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作為公益平台,投入扶助社會弱勢、深耕文化教育及提升藝術生活等不同領域之公益活動,履行企業社會責任。</p> <p>(三) 本公司每年度均依業務相關法規調訓公司治理、員工法治教育及員工核心價值(誠信)等課程,並請員工將法令遵循、核心價值(誠信)等業務連結至個人年度績效目標,以落實執行。另公司訂有「員工獎懲辦法」憑辦員工獎懲;員工之獎懲亦與其績效考核與晉升調薪相連結,即受到懲處之員工,除該年度績效考核等第將依其懲處輕重而有不同限制外,次年度亦不得提報晉升、調薪。</p>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銀行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p> <p>(二) 銀行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p> <p>(三) 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p> <p>(四) 銀行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銀行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p>	<p>為響應政府環保政策,節能減碳愛地球,本公司除強化員工環保習慣養成,落實環保生活化,實施之工作項目如下:</p> <p>(一) 辦公室採用高功率省電日光燈,印刷品採購亦以再生模造紙為主;年報、集團簡介等出版物採用不含重金屬之環保紙張及改善地球生態環境的環保大豆油墨印製;致力提升垃圾資源回收再利用,減少環境負荷衝擊。</p> <p>(二) 公司大樓之電梯實施單雙層升降措施,並設定辦公室空調為26~28度間,信封公文紙袋重複使用,鼓勵員工影印紙雙面應用,並推行帳單電子化;辦公區域採分區照明開關,全台非營業單位的總分支機構中午關燈一小時。</p> <p>(三) 成立辦公室環保推動小組,由金控總務行政處處長擔任負責人。</p> <p>(四) 本公司制定節能減碳策略,除每季舉辦辦公室環保競賽外,部份大樓已採用綠建築,裝置太陽能發電設備及水資源回收系統,並響應經濟部能源局夏日節能運動、配合地球關燈日活動。</p>
<p>三、維護社會公益</p> <p>(一) 銀行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p> <p>(二) 銀行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依規定與員工簽訂勞動契約,保障員工合法權益,並訂有「員工意見申訴及處理辦法」及「性騷擾申訴調查及懲戒處理要點」,於公司人力資源處網頁設有申訴專區,並設有申訴專線電話、申訴信箱、申訴傳真專線由專人接聽並受理員工先關申訴及意見反應案件。</p> <p>(二) 辦理員工作業環境檢測以降低工作環境之潛在危險、減少職業災害發生機率,定期舉辦員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每二年定期實施員工健康檢查,並提供健檢後之醫師解說;亦提供員工心理諮商。</p>

項目	運作情形
<p>(三) 銀行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p> <p>(四) 銀行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五) 銀行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p>	<p>(三) 依客戶滿意度回饋建議,規劃服務專案或活動,並藉由服務稽核,持續檢視服務水準。</p> <p>(四) 響應政府節能政策,本公司亦大力推行綠色採購政策。2010年度金控旗下四家子公司(包含銀行單位),榮獲台北市政府頒發2010年度「綠色採購」標竿單位。</p> <p>(五) 2010年各項公益慈善活動成果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北富銀長者日間關懷據點」活動:今年增設南投地利村、屏東旭海村與百合園區等3據點,使得全國設據點達11個,以打造高齡者健康生活。 ■ 「愛無限樂團」:本年度選定身心障礙同學人數較多的南華大學、台大醫院115週年院慶系列、全國高中職、特教學校、台北燈節及高雄社教館等辦理32場演出活動,鼓勵青年學子體會「跨越障礙,勇氣無限」的精神。 ■ 屏東「幸福安心儲蓄脫貧」方案:協助低收入戶第二代,除「一比一」的相對配合存款外,還提供教育課程以提升個人價值與競爭力。 ■ 「旭日儲蓄脫貧回娘家活動」:為新北市已結業之旭日生涯案學員,舉辦歡喜回娘家活動,以傳遞關懷及建立互助網絡。「1919愛走動-富邦急難家庭救助計畫」,每年為1000個陷入困境的急難家庭,提供心靈慰助和救助金。今年持續關懷八八災結合當地組織幫助他們裝設住家無障礙設施。 ■ 協助恆春基督教醫院為籌建樂齡活泉長照大樓之募款宣傳計畫,使恆春受創地區之長者能有專業完善的長期照顧服務。 ■ 此外,本行九十九年共提撥新台幣七千二百一十三萬餘元,捐贈予財團法人台北富邦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辦理包括協助推動助學活動、急難救助、醫療基金專戶等社會關懷工作;此外包含積極推動青少年生活教育,及協助藉由藝術小餐車、藝術講堂及延伸性商品開發等業務,落實「生活藝術化、藝術生活化」的使命。 ■ 基於人道關懷,「九十九年四月青海強震」、「九十九年八月甘肅突發特大山洪泥石流災害」,本行捐助中華民國紅十字總會共新台幣三百四十四餘萬元,協助急難救助與重建;捐助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新台幣四百萬元;協助推動兩岸和平互動發展 ■ 捐助新台幣三百萬予富邦公牛棒球隊;協助推廣國內棒球運動並培育年輕球員。 ■ 設立「公益假」制度:鼓勵富邦員工積極從事社會公益活動,特別提供員工每年享有2天的公益假;凡員工接受公益訓練課程達8小時,並投入公益活動,每

項目	運作情形
	達8小時，即可申請一天之公益假。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 銀行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p> <p>(二) 銀行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p>	<p>(一) 本公司暨台北富邦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已架設網站揭露相關資訊。</p> <p>(二) 本公司未來將定期於網路揭露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預計金控於2011年進行編製揭露本公司於2010年之於環境保護、社會參與及公司治理之做法及績效。有關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執行情況，可參考2010年年報「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之說明。</p>
<p>五、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將遵循金控所頒佈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金控預計於2011年訂定「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子公司銀行單位未來將依規遵守。</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p>	<p>本公司未來將定期於網路揭露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有關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執行情況，可參考2010年年報「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之說明。</p>
<p>七、銀行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p> <p>(一)本公司未來將定期於網路揭露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有關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之執行情況，可參考2010年年報「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之說明。</p> <p>(二)2010年，本公司獲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歐元雜誌(Euromoney)頒發：台灣最佳銀行(Best Bank in Taiwan)。 2. 財資雜誌(The Asset)頒發：台灣最佳貿易融資銀行、台灣最佳現金管理銀行、台灣最佳交易服務銀行、台灣最佳中小企業銀行、台灣最佳私人銀行等五項大獎。 3. 全球金融雜誌(Global Finance)頒發：台灣最佳貿易融資銀行。 4. 國際應收帳款聯盟頒發：台灣地區最佳應收帳款承購商、出口應收帳款承購成長獎第一名。 <p>(三)2010年，本公司通過中華公司治理協會之CG6005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p>	

(七)、銀行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富邦金控於2011.3.11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將遵循辦理。

(八)、銀行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請詳參本行網頁→台北富邦銀行公開揭露資訊。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請詳參本行網頁→台北富邦銀行公開揭露資訊。

(十)、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聲明本銀行於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兼營證券業務部分，並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銀行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 致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簽章)

總稽核：



(簽章)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簽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二 月 二 十 三 日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制度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
(基準日：99年12月31日)

應 加 強 事 項	改 善 措 施	預 定 完 成 改 善 時 間
<p>金管會以本行違反銀行法第22條規定從事未經主管機關核定經營之業務，核處新台幣1,000萬元罰鍰案，其應檢討法令遵循暨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作業。</p>	<p>法令遵循：強化法令遵循制度三道防線功能，並增訂「法令遵循制度執行要點」。</p> <p>內部控制：已持續積極訂定各項業務營運控制辦法，人員管理與考核機制，落實內部控制制度。</p> <p>稽核制度作業：將相關改善措施納入重點查核項目，並將法令遵循主管主要業務納入法令遵循問卷。</p>	<p>已改善迄。</p>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三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註2}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三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¹²人中，有〇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總經理：韓蔚廷 簽章



註1：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如於年度中存有重大缺失，應於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中第四項後增列說明段，列舉並說明自行檢查所發現之重大缺失，以及公司於資產負債日前所採取之改善行動與改善情形。

註2：聲明之日期為「會計年度終了日」。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一)、最近二年度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1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民國九十八年四月二十二日本行行員遭客戶指控偽造文書案，該案委由律師為訴訟代理人，該案於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四日接獲台北地方法院刑事判決無罪。
2	違反法令經金管會處以罰鍰者	九十九年六月廿五日台北富邦銀行違反銀行法第22條規定，經營未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定經營之業務，依銀行法第129條第1款規定，核處新臺幣1,000萬元罰鍰。本行已針對法令遵循、內部控制、稽核制度作業，提出改善措施後函報金管會，金管會於九十九年九月廿八日函覆「洽悉」。
3	缺失經金管會嚴予糾正者	無。
4	經金管會依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事項	九十八年十二月廿三日金管會函，九十二年間○○君引薦符合私募規定之特定人應募購買○○公司特別股、九十六年○○理專私自不當銷售非經金管會核准之海外金融商品、九十八年○○理專私自接受客戶○○君授權代其處理投資帳戶情事等三案，金管會以本行未能對內部營運控制活動與人員職務分工管理持續發揮監督效果，有礙健全經營，核處應予糾正。 九十九年七月廿一日台北富邦銀行變更信用卡持卡人權益事項，未依規定通知持卡人，違反行為時信用卡業務機構管理辦法第19條規定，依銀行法第61條之1第1項規定核處應予糾正。
5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照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萬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6	其他經金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依金控法第15條及公司法第128條之一規定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

1. 九十九年二月二十四日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其他重要報告事項第二案：據總務行政部簽，關於本行所報恢復單一總經理制、由韓蔚廷擔任總經理乙案，業經金管會核准，謹依核准函說明事項提報董事會。
決定：准予備查。

2. 九十九年二月二十四日第十屆第十一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四案：
據資金管理部簽，為加強本行中長期資金之供應能力及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擬具「台北富邦銀行九十九年度金融債券發行辦法（計畫）草案」如后附，發行總額新台幣貳佰億元（或等值外幣），謹提請 核議。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3. 九十九年四月廿一日第十屆第十二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六案：
據企劃部簽，擬辦理今(99)年度盈餘新台幣 1,044,000,000 元轉增資，謹提請 核議。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4. 九十九年四月廿一日第十屆第十二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七案：
據企劃部簽，為應辦理今(99)年盈餘轉增資，擬修改本行「公司章程」，謹提請 核議（本案係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代行）。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5. 九十九年四月廿一日第十屆第十二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二十案：
據作業管理部簽，為本行九十九年度擬向主管機關申請於基隆市和新竹市各新設立一家分行，詳如說明，謹陳請 核議。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6. 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十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八案：
據企金企劃部簽，擬建請同意將本行大陸代表人辦事處（下稱「代表處」）預定設立地點由上海變更為蘇州，當否？謹提請 核議。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7. 九十九年十月二十日第十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七案：
據作業管理部簽，為分行業務量及人力員額之適當配置，擬申請將大直簡易型分行遷址更名為世貿簡易型分行，世貿分行遷址更名為大直分行，俾利分行業務運作，謹提請 核議。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8. 九十九年十月二十日第十屆第十五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九案：
據企劃部簽，謹呈 本行擬定於 99 年 11 月 1 日為本(99)年度盈餘轉增資基準日，謹提請 核議。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9. 九十九年十二月十五日第十屆第十六次董事會討論事項第廿四案：
據人力資源部簽，擬修正本行組織規程、組織圖與企業金融、財富管理、消費金融版塊及董事會稽核室分層負責表，謹提請 核議。
決議：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監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之主要內容：無。

(十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	張日炎	九十九年度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	2,000 千元 (含) ~4,000 千元				
3	4,000 千元 (含)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8,000 千元		√		
5	8,000 千元 (含)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	√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之查核期間是否涵蓋完整會計年度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是	否	查核期間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	張日炎	6,100	-	73	-	13,773	13,846	√			九十九年度	註

註：

- (1) 專案顧問諮詢費 10,300 仟元。
- (2) 內控及稽核制度查核公費 1,200 仟元。
- (3) 電子票證查核 490 仟元、
- (4) 慶豐收購擬制合併報表查核 300 仟元。
- (5) 其他 1,483 仟元。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無。

六、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本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不適用。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關係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無。

九、綜合持股比例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行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北外匯經紀(股)公司	780,000	3.94%				
台灣期貨交易所(股)公司	3,374,016	1.26%				
福記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 (12/17更名，原為富邦證金(股)公司)	56,689	5.67%	39,433	3.94%	96,122	9.61%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	30,000,000	1.70%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	10,000,000	5.88%				
富匯通資訊(股)公司	197,412	3.35%				
財金資訊(股)公司	9,100,000	2.28%				
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1,999,994	100%				
陽光資產管理(股)公司	503,117	8.39%				
茂豐租賃(股)公司	4,313,750	4.21%				
台北大眾捷運(股)公司	13,363	0.0014%				
台灣電力(股)公司	374,037	0.0011%				
富邦建築經理(股)公司	5,429,200	30.00%				
悠遊卡投資控股(股)公司	3,825,000	4.91%				
台灣高速鐵路(股)公司	50,694,000	0.48%	459,137	0.0043%	50,853,137	0.4843%
台翔航太(股)公司	1,700,000	1.25%				
尚揚創業投資(股)公司	1,568,000	4.28%				
坤基創業投資(股)公司	7,500,000	5.00%				
登峰創業投資(股)公司	2,196,262	4.67%				
聯太創業投資(股)公司	514,787	5.12%				
華文網(股)公司	6,250	0.12%				
東捷資訊服務(股)公司	33,750	0.17%				
富邦創業投資(股)公司	1,000,000	5.00%				

肆、募資情形

一、股份及股利

(一) 股本來源

股 本 來 源

年 月	發行 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 數 (股)	金 額 (元)	股本 來源	其 他
88年 7月	10	1,540,000,000	15,400,000,000	1,540,000,000	15,400,00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00,000,000 元	88.3.30(88)台 財證(一)字第 29804號函核准
89年 2月	10	2,002,000,000	20,020,000,000	2,002,000,000	20,020,000,000	盈餘轉增資 3,080,000,000 元； 特別公積轉增資 1,540,000,000 元	89.1.12台財證 (一)字第 113207號函核 准
90年 8月	10	2,230,672,888	22,306,728,880	2,230,672,888	22,306,728,880	盈餘轉增資 1,201,200,00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284,728,88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800,800,000元	90.7.3台財證 (一)字第 142443號函核 准
91年 10月	10	2,337,745,186	23,377,451,860	2,337,745,186	23,377,451,860	盈餘轉增資 892,269,150 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78,453,830元	91.9.12台財證 (一)字第 0910150668號 函核准
94年 1月	10	3,813,117,456	38,131,174,560	3,813,117,456	38,131,174,560	合併增資 14,753,722,700 元	93.12.2金管證 (一)字第 0930153465號 函核准
94年 5月	10	2,813,117,456	28,131,174,560	2,813,117,456	28,131,174,560	現金減資 10,000,000,000 元	94.4.13金管證 (一)字第 0940110825號 函核准
95年 8月	10	3,962,716,656	39,627,166,560	3,962,716,656	39,627,166,560	盈餘轉增資 8,682,875,000 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813,117,000 元	95.7.20金管證 (一)字第 0950130210號 函核准
97年 8月	10	4,358,988,256	43,589,882,560	4,358,988,256	43,589,882,560	資本公積轉增資 3,962,716,000 元	97.7.25金管證 (一)字第 0970036337號 函核准
98年 9月	10	4,794,887,045	47,948,870,450	4,794,887,045	47,948,870,45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58,987,890 元	98.7.29金管證 發字第 0980036811號 函核准。
99年 9月	10	4,899,287,045	48,992,870,450	4,899,287,045	48,992,870,450	盈餘轉增資 1,044,000,000 元	98.9.29金管證 發字第 0990051821號 函核准。

註：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股)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2,337,745,186	-	2,337,745,186	93.12.31 台北銀行股權
普通股	3,813,117,456	-	3,813,117,456	94.01.01 台北銀行與富邦銀行合併，增資發行1,475,372,270股。
普通股	2,813,117,456	-	2,813,117,456	94.05.31 減少資本銷除普通股10億股
普通股	3,962,716,656	-	3,962,716,656	95.08.15 無償配發新股1,149,599,200股。
普通股	4,358,988,256	-	4,358,988,256	97.08.20 無償配發新股396,271,600股。
普通股	4,794,887,045		4,794,887,045	98.09.03 無償配發新股435,898,789股。
普通股	4,899,287,045		4,899,287,045	99.12.03 無償配發新股104,400,000股。

註：本行為公開發行公司，股票非屬上市或上櫃銀行股票。

(二) 股東結構、股權分散情形及主要股東

本行係由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100%持股，股票未上市、櫃。

(三)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元；千股

項	年		98年	99年	當年度截至 100年3月31日
	目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	-	-
	最低		-	-	-
	平均		-	-	-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6.98	17.36	18.01
	分配後		16.21	-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4,794,887	4,899,287	4,899,287
	調整前		1.09	1.49	0.55
	調整後		1.07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76	0.61(註2)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22	0.43(註2)	
		資本公積配股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 報 分 析	資本益比		-	-	-
	本利比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1：本行自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納入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依法終止於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交易，故無市價資料。

註2：九十九年度每股現金股利0.61及每股股票股利0.43元係經董事會通過，惟於年報刊印日止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四)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 本銀行每年度決算後，如有稅後盈餘，應先撥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再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五以下為員工紅利，餘由董事會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就全部或部分擬定盈餘分配案，或對全部盈餘保留之提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若本銀行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或達到銀行法第五十條第二項由主管機關所訂定之財務業務健全標準並依公司法提法定盈餘公積時，不受法定盈餘公積提存及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之限制。
- 前項之員工紅利分派方法，由董事會另訂之。
- 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或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未達銀行法規定前，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依銀行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2. 執行狀況

- 九十九年度(係發放年度)每股現金股利為0.6116元，分配金額為2,996,483,206元，每股股票股利為0.4286元，分配金額為2,100,000,000元。

(五)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準則』及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上市公司應公開完整式預測之認定標準』(本行因係金控公司之子公司，故比照辦理)之規定，本行因未公開九十九年度財務預測，故無法揭露淨利及每股盈餘等之預測性資訊，因此本項目不適用。

(六)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1. 銀行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本頁上方「股利政策」。

2.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盈餘分配表 (99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可分配盈餘：		
期初未分配盈餘	120,396	
99 年度稅後盈餘	7,280,518,300	
可分配盈餘	7,280,638,696	
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2,184,155,490	99 年度稅後盈餘*法定盈餘公積比率 30% $7,280,518,300 \times 30\% = 2,184,155,490$
現金股利	2,996,483,206	約為 99 年度稅後盈餘之 41%
股票股利	2,100,000,000	約為 99 年度稅後盈餘之 29%
分配數合計	7,280,638,696	
期末未分配盈餘	0	
附註：		
員工紅利	50,963,000	依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之盈餘約 1%提撥為原則(已依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96 基秘字第 052 號函, 將員工分紅認列為費用)

註：配合所得稅法規定，本次盈餘分配採個別辨認別方式，優先分配最近年度之盈餘。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情形

盈餘分配表 (98 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可分配盈餘：		
期初未分配盈餘	329,203	
98 年度稅後盈餘	5,221,990,214	
可分配盈餘	5,222,319,417	
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22,199,021	98 年度稅後盈餘*法定盈餘公積比率 10% $5,221,990,214 \times 10\% = 522,199,021$
現金股利	3,656,000,000	
股票股利	1,044,000,000	
分配數合計	5,222,199,021	
期末未分配盈餘	120,396	
附註：		
員工紅利	37,350,000	依約 1%提撥為原則(已依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96 基秘字第 052 號函, 將員工分紅認列為費用)

註：配合所得稅法規定，本次盈餘分配採個別辨認別方式，優先分配最近年度之盈餘。

(七) 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無。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92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 (原台北銀行發行)	93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A券 (原富邦銀行發行)	93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B券 (原富邦銀行發行)
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2.3.20 台財融(二) 第0920011943號	92.3.10 台財融(二) 第0920009081號	92.3.10 台財融(二) 第0920009081號
發行日期	920731	930227	930308
面額	壹千萬	壹千萬	壹千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台幣	台幣	台幣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伍拾億元整	參億元整	參億元整
利率	浮動利率	浮動利率	浮動利率
期限	10年期 到期日:1020731	7年期 到期日:1000227	7年期 到期日:1000308
受償順位	主順位	主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元富、德意志證券	荷蘭銀行	荷蘭銀行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無	無	無
簽證金融機構	中興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伍拾億元整	參億元整	參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233億	218億	218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449億	288億	288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提高本行中長期資金之供應能力或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 2.加強本行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管理 3.強化銀行資產負債結構	為配合個人金融處放款需求	為配合個人金融處放款需求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55.68%	79.17%	80.21%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93年度第2期金融債券 (原富邦銀行發行)	93年度第3期金融債券 (原富邦銀行發行)	93年度第4期金融債券 (原富邦銀行發行)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2.3.10 台財融(二) 第0920009081號	92.3.10 台財融(二) 第0920009081號	92.3.10 台財融(二) 第0920009081號
發行日期	930308	930309	930309
面額	壹千萬	壹千萬	壹千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台幣	台幣	台幣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參億元整	捌億元整	壹拾伍億元整
利率	浮動利率	浮動利率	浮動利率
期限	7年期 到期日：1000308	7年期 到期日：1000309	7年期 到期日：1000309
受償順位	主順位	主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德意志證券	中信證券	德意志證券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無	無	無
簽證金融機構	富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參億元整	捌億元整	壹拾伍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218億	218億	218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288億	288億	288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為配合個人金融處放款需求	為配合個人金融處放款需求	為配合個人金融處放款需求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81.25%	84.03%	89.24%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94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甲A券 (原富邦票券發行)	94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甲B券 (原富邦票券發行)	96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5.9.15金管銀(六)第09500355640號	95.9.15金管銀(六)第09500355640號	96.11.15金管銀(六)字第09600499890號
發行日期	940705	940706	961228
面額	壹千萬	壹千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台幣	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面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伍億元整	伍億元整	伍億伍仟萬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2.1%	固定利率為年息2.1%	固定利率為年息2.90%
期限	7年期 到期日：1010705	7年期 到期日：1010706	5.5年期 到期日：1020628
受償順位	主順位	主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富邦、元大證券	富邦、元大證券	元富、富邦證券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無	無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永豐商業銀行	永豐商業銀行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伍億元整	伍億元整	伍億伍仟萬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45億	45億	396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57億	57億	720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擴充營運資金	擴充營運資金	1. 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 充裕本行外幣資金之運用需求 3. 改善資本結構提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61.40%	70.18%	56.88%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否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發行公司 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97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A券	97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B券	97年度第2期金融債券A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6.11.15 金管銀(六)字第09600499890號	96.11.15 金管銀(六)字第09600499890號	96.11.15 金管銀(六)字第09600499890號
發行日期	970131	970131	970328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肆拾貳億伍仟萬元整	壹億元整	壹拾參億伍仟萬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3.05%	浮動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3.05%
期限	6年期 到期日：1030131	7年期 到期日：1040131	7年期 到期日：1040328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永豐金、中信銀、元大、元富、富邦、台灣工銀、中信、匯豐銀、日盛共9家證券	中信證券	富邦證券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肆拾貳億伍仟萬元整	壹億元整	壹拾參億伍仟萬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396億	396億	396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727億	727億	727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 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 充裕本行外幣資金之運用需求 3. 改善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62.17%	62.31%	63.76%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97年度第2期 金融債券B券	97年度第3期 金融債券	97年度第4期 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6.11.15 金管銀(六)字第 09600499890 號	96.11.15 金管銀(六)字第 09600499890 號	96.11.15 金管銀(六)字第 09600499890 號
發行日期	970328	970530	970620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壹拾貳億元整	伍拾億元整	貳拾捌億元整
利率	浮動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 3.09%	固定利率為年息 3.14%
期限	7 年期到期日：1040328	7 年期到期日：1040530	7 年期到期日：1040620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富邦證券	富邦證券、中信證券	元富證券、中信證券、群益證券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壹拾貳億元整	伍拾億元整	貳拾捌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396 億	396 億	396 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727 億	727 億	727 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 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 充裕本行外幣資金之運用需求 3. 改善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65.41%	70.91%	74.76%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98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	98年度第2期金融債券	99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A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8.3.9 金管銀(六)字第09800090690號	98.3.9 金管銀(六)字第09800090690號	98.3.9 金管銀(六)字第09800090690號
發行日期	981105	981222	990125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貳拾億元整	貳拾億伍仟萬元整	貳拾貳億伍仟萬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2.20%	固定利率為年息2.20%	固定利率為年息2.20%
期限	7年期到期日：1051105	7年期到期日：1051222	7年期到期日：1060125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元大證券	富邦證券、元大證券、日盛證券、凱基證券	富邦證券、凱基證券、元大證券、日盛證券、元富證券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貳拾億元整	貳拾億伍仟萬元整	貳拾貳億伍仟萬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436億	436億	479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752億	752億	777億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無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 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 充裕本行外幣資金之運用需求 3. 改善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54.72%	57.45%	58.49%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99年度第1期 金融債券B券	99年度第2期 金融債券	99年度第3期 金融債券A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8.3.9金管銀(六)字第09800090690號	98.3.9金管銀(六)字第09800090690號	98.3.9金管銀(六)字第09800090690號
發行日期	990125	990129	990301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貳拾肆億元整	陸億元整	貳拾億伍仟萬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2.50%	固定利率為年息2.30%	固定利率為年息1.60%
期限	10年期 到期日：1090125	7年期 到期日：1060129	5年期 到期日：1040301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富邦證券、凱基證券、元大證券	富邦證券、元大證券	富邦證券、凱基證券、元富證券、元大證券、中國信託綜合證券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貳拾肆億元整	陸億元整	貳拾億伍仟萬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479億	479億	479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777億	777億	777億
履約情形	無	無	無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 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 充裕本行營運資金及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 3. 改善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		1. 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 充裕本行營運資金及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61.58%	62.36%	64.99%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是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99年度第3期 金融債券B券	99年度第4期 金融債券	99年度第5期 金融債券A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8.3.9金管銀(六)字第09800090690號	98.3.9金管銀(六)字第09800090690號	99.4.7金管銀控字第09900117750號
發行日期	990301	990302	990520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壹拾伍億元整	貳拾億元整	伍拾伍億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1.80%	固定利率為年息2.50%	固定利率為年息1.60%
期限	7年期 到期日：1060301	10年期 到期日：1090302	5年期 到期日：1040520
受償順位	主順位	次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富邦證券	富邦證券、元大證券	富邦證券、元富證券、元大證券、凱基證券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壹拾伍億元整	貳拾億元整	伍拾伍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479億	479億	479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777億	777億	777億
履約情形	無	無	無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 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 充裕本行營運資金及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	1. 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 充裕本行營運資金及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 3. 改善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	1. 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 充裕本行營運資金及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66.92%	69.50%	69.11%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是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99年度第5期 金融債券B券	99年度第6期 金融債券A券	99年度第6期 金融債券B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9.4.7金管銀控字第09900117750號	99.4.7金管銀控字第09900117750號	99.4.7金管銀控字第09900117750號
發行日期	990520	990820	990820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伍億元整	肆拾伍億元整	壹拾玖億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1.70%	固定利率為年息1.95%	固定利率為年息2.05%
期限	7年期 到期日：1060520	7年期 到期日：1060820	10年期 到期日：1090820
受償順位	主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富邦證券	富邦證券、元大證券、元富證券、凱基證券	富邦證券、元大證券、元富證券
簽證律師	無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伍億元整	肆拾伍億元整	壹拾玖億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479億	479億	479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777億	777億	777億
履約情形	無	無	無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 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 充裕本行營運資金及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	1. 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 充裕本行營運資金及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 3. 改善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	1. 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 充裕本行營運資金及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 3. 改善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69.76%	68.21%	70.66%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金融債券種類	99年度第7期金融債券	99年度第8期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99.4.7金管銀控字第09900117750號	99.4.7金管銀控字第09900117750號
發行日期	991015	991115
面額	壹仟萬	壹仟萬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台幣	新台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玖億元整	貳拾伍億伍仟萬元整
利率	固定利率為年息1.55%	固定利率為年息1.50%
期限	10年期 到期日：1091015	7年期 到期日：1061115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承銷機構	富邦證券、兆豐證券	元大證券、元富證券、富邦證券、大華證券
簽證律師	無	無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玖億元整	貳拾伍億伍仟萬元整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479億	479億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777億	777億
履約情形	無	無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債券承購人或債券持有人不得要求提前償還。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1. 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 2. 充裕本行營運資金及加強流動性風險管理。 3. 改善資本結構提升資本適足率。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67.70%	70.98%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	是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中華信評 債券評等:twAA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二)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記載事項：

本行於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標購金融重建基金監管之慶豐銀行河內分行與胡志明市支行，原交易價款為 2,526,800 仟元（美金 78,000 仟元）已於九十九年三月八日以現金支付，交易價款於交割日 70 個營業日內依得標合約內之調節表與計算公式調節後，得出之最終得標價款為 2,511,987 仟元（美金 77,545 仟元），原交易價款與最終得標價款之差額已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退還本行。另依據標購契約之約定，本行已支付資本利得稅 458,041 仟元（美金 14,008 仟元）及與本次標售交易相關之交易成本 2,662 仟元（美金 83 仟元）。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99 年度金融債券計畫內容

發行金融債券募得之資金，將可充裕本行中長期資金，以便增加本行對企業中長期聯貸案件，充裕外幣資金運用之需求，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及運用於消費者之中長期購屋貸款業務，分述如下：

- 積極參與中長期之聯貸案件：配合企業或集團為參與政府建設之大型開發案及企業之擴展籌措資金需求，本行將因中長期資金充裕後積極參與相關聯貸案件。
- 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器設備貸款：為協助經濟復甦，配合產業資金需求，本行將積極推動企業購建廠房或購置機械設備貸款，使中小企業取得中長期穩定資金。
- 增加本行長期消費者購屋貸款：為配合政府政策推行購屋儲蓄貸款，本行積極推動優質房貸通路，透過金控及壽險經驗以發展及並提昇房貸授信業務之質與量，發行金融債券取得之資金較為穩定，將有利本行推動長期消費者購屋貸款。
- 充裕本行外幣資金運用之需求：將所募集台幣資金利用換匯或換匯換利交換交易（SWAP）取得外幣資金，可避免銀行因承作較長天期投資或放款而產生以短支長之流動性風險，同時賺取台外幣之間利差，創造銀行盈餘。
- 改善資本結構，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本行目前之資本主要為第一類資本，為使資本結構合理化，因應各項業務拓展，所增加之資本需求，將發行次順位債券，以提高資本適足性比率，穩健銀行經營。

(二) 99 年度金融債券執行情形

98 年度核准發行金融債券：新台幣 150 億元整，核准使用期限至 99 年 3 月 9 日止，其 98 年發行新台幣 40.5 億元；於 99 年發行新台幣 108 億元，合計發行新台幣 148.5 億元整，核准未發行額度僅為新台幣 1.5 億元整，其已接近足額發行。

(三) 99 年度核准發行金融債券

99 年度核准發行金融債券：新台幣 200 億元整，核准使用期限至 100 年 4 月 7 日止，其 99 年發行新台幣 158.5 億元；於 100 年發行新台幣 30.5 億元，合計發行新台幣 189 億元整，核准未發行額度僅為新台幣 11 億元整，其因本行營運資金無虞及資本適足率適當。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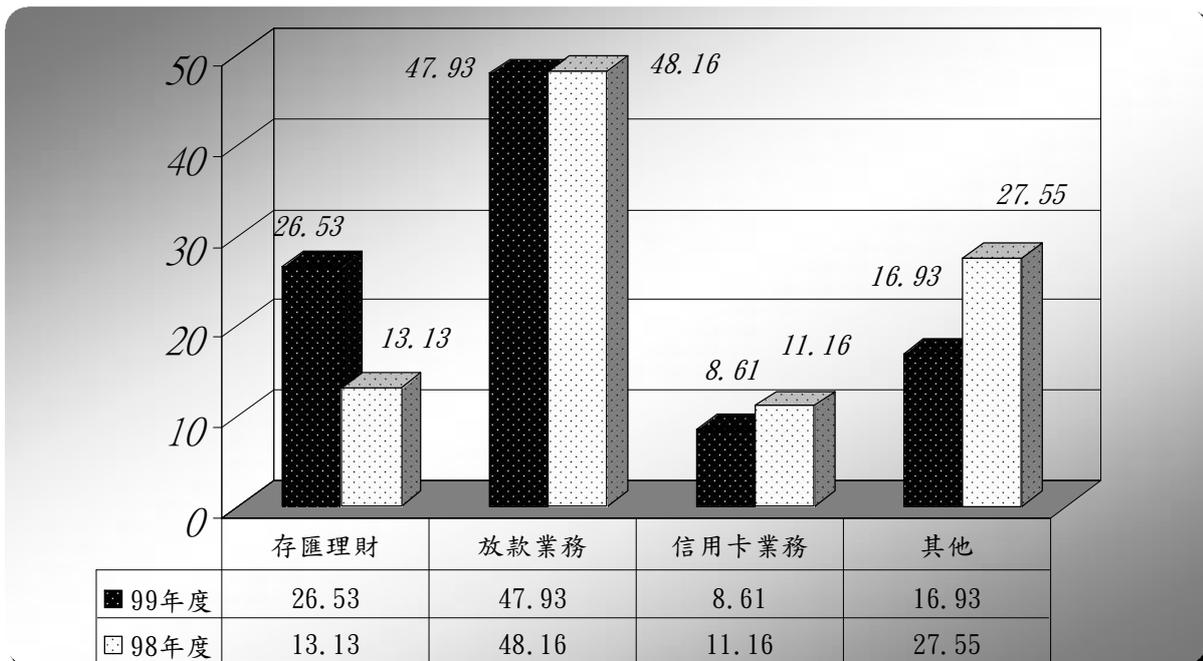
(一) 各業務別經營之主要業務、各業務收入占總收入之比重及其成長與變化情形

1. 各業務別經營之主要業務

業務別	主要業務
存匯理財業務	存款、匯款、財富管理業務、通路管理。
放款業務	個人授信、企業金融業務。
信用卡業務	信用卡相關業務。
其他	財務金融、信託、公庫、彩券等業務。

2. 各業務收入占總收入之比重

單位：%



3. 主要業務成長與變化情形

(1) 財富管理業務(存款、結構式、基金、保管、保險)

- 存匯業務：本行總存款至九十九年底達新台幣1兆1807億，較九十八年成長8.09%。回顧九十九年度，全球景氣明顯回溫，央行自去年起也連續三次升息半碼，在本行穩健的經營形象及具競爭優勢之牌告存款利率下，存款餘額仍持續成長。此外，本行仍將致力提高活存比，以期在市場利差逐步改善之際同時優化存款結構。
- 結構式商品：依客戶需求規劃提供商品，滿足客戶多元化之投資理財需求。同時，因應法令之修訂與變動，持續強化銷售流程，並以本行自製之外幣組合式商品為主。
- 共同基金：九十八年起陸續推廣分批投資機制，以提高獲利機會恢復投資人信心達到良好成效。九十九年度持續推廣分批投資概念，為客戶創造較佳投資經驗，因此整體基金銷售量較上一年度成長33%，海外基金庫存餘額創下新高。
- 保險商品：因低利環境及客戶保守心態濃厚下，本行九十九年度保險新契約保費收入較九十八年成長逾25%，主要銷售之保險商品以利變年金和儲蓄型商品為主。為因應保險商品架構的變化並滿足客戶保障、退休規劃與多幣別資產配置的需求，今年度商品策略將朝長年期分期繳保單和外幣保單發展。

- 保管業務：九十九年度保管業務在投信基金保管業務規模雖面臨市場強力競爭而有影響，但在投資型保單保管業務則大幅成長2倍，奠定在市場上的利基及地位。因應金融市場快速變遷，本行建制完整保管作業平台及外資保管業務之網路銀行查詢功能，使系統功能更趨於完整。

(2) 消費金融業務

- 個人金融業務：九十九年度整體經濟回溫，帶動民間資金需求持續成長。本行個人放款業務恪遵質量利均重之經營策略，發展多樣化的產品服務以滿足客戶各項貸款需求，並持續追求獲利穩定成長與強化資產品質。其中房屋貸款餘額、信用貸款餘額各分別成長9.4%及11.4%。在房屋貸款方面，為了滿足客戶的多元資金需求並強化產品附加價值，本行提供多元計價模式的「富邦優選房貸」與強調資金彈性運用的「富邦財神房貸」。另為提供客戶更多優質服務，持續推廣「安世代房貸壽險」與推出業界首創的「信用卡紅利積點折抵房貸利息」功能。在信用貸款方面，強調客戶區隔導向的經營模式，運用信用評分模型細緻化客群經營，依不同客層風險實施差異化訂價，落實風險控管機制。更強化推廣通路的拓展及廣宣活動的執行，以提高市場聲量及品牌知名度。
- 信用卡業務：九十九年隨著企業獲利成長帶動就業與薪資回升，信用卡整體消費金額增強。本行掌握復甦契機與市場趨勢，陸續發行財神卡、統一阪急悠遊聯名卡及采盟免稅店聯名卡等信用卡，引起市場上廣大討論及迴響，帶動市場上富邦信用卡申辦潮，成功吸引全新卡友申辦，使本行重回二百萬卡銀行之列。為因應市場經濟變化，採取精準行銷策略，推行整年度的『富貴要人幫、刷卡刷富邦』活動，主攻餐飲、超市、加油、藥妝等四大民生通路專屬優惠，高達1000家以上之餐飲優惠，成為市場的領先指標；此外，積極搭配百貨通路，搶攻母親節及週年慶之大額消費檔期並拓展分期特店店數及規劃電視購物、3C、量販、網路購物等重要通路專屬活動。透過持續強化各項卡片權益及優惠，提供多元並符合客戶需求之活動及權益，及強化高手續費收入產品，使動卡率提昇至74.48%，為本土銀行第一，亦帶動每卡每月平均消費金額亦提升至5,363元，年度總簽帳金額更高達1,265億元。

(3) 企業金融業務（含外匯業務）

- 為更貼近與客戶之關係，透過專責之行銷及產品團隊，以有系統之開發方式，擴大客戶基盤；並依據客戶營運規模與屬性劃分不同客群，設置專屬之單一服務窗口負責客戶關係維護及業務開發。
- 九十九年度完成併購原慶豐銀行越南地區分行並整合內部營運後，越南地區共有3個分行包括河內分行、胡志明市支行及平盛分行，已成為越南地區領導台資銀行，目前企業金融業務之行銷通路已涵蓋台、港、越、美等台商產業群聚地區，以就近提供客戶完整之金融服務。未來將配合金控資源整合，積極籌劃並加速大陸據點之平台建置。
- 為持續提供客戶更便利之服務，九十九年度陸續強化多項產品功能，包括建置香港地區人民幣業務平台、持續增強「富邦商務網」各項功能，服務範疇更涵蓋台灣、香港及越南地區，提供客戶跨區域之金流運籌服務；海外地區分行並配置專責產品行銷經理，與業務人員搭配提供客戶在地、即時專業的服務。

■ 主要業務營運量變化情形如下：

- * 九十九年度受大額授信還款等不利因素影響，企金放款均額仍達新台幣 3,849 億元，與前一年度持平。九十九年底公民營企業放款 2,943 億元，市佔率 3.57%，仍維持民營銀行第一名之地位。
- * 受惠於景氣回升，九十九年台灣整體出口及進口成長率平均分別為 34.8%及 44.2%；本行進口開狀量年度成長達 26.9%，市場排名位居民營銀行第三名，出口押匯業務量則持平。
- * 受惠於景氣回升及交易量增加，應收帳款承購業務由九十八年之第四名進步至第二名，市佔率亦由九十八年底之 12.8%大幅提升至九十九年底之 18.3%。
- * 九十九年國內聯貸業務市場排名為第五名，仍居民營銀行第一名，市佔率（不含高鐵案）為 7.49%。

(4) 金融市場業務

- 九十九年受到歐洲債市的不穩定及美國經濟成長趨緩的影響，整體金融市場交易不穩定性的風險增加，造成利率相關產品收入較去年呈現減少的情形，但致力提升與客戶相關業務(Franchise Business)收入，整體金融行銷業務的營收較去年大幅成長。
 - * 金融行銷客戶：持續以「提昇金融行銷業務，擴大業務基礎」為金融行銷團隊不變的策略方向。九十九年在各方面與企業金融版塊(CIB)緊密合作，在產品端也切入更多高利基型的商品，整體獲利較九十八年成長 28%。在未來金融行銷業務策略規劃上，加強與通路端的合作(企業金融-CIB 及財富管理-WMG)，深耕舊戶與廣拓新戶之關係，並配合市場趨勢，提供因客戶業務改變所衍生出的商機提升獲利，以擴大市場佔有率。
 - * 外匯交易業務：藉由基礎建設(Infrastructure)的持續建立，交易技巧的提升，外匯交易業務發展更加多元化。自九十八年完成第二代選擇權的建置及產品報價，成為台灣唯一可以自行評價並管理第二代外匯選擇權的銀行，而九十九年持續新增可報價之產品，且報價能力也吸引較多客戶願意與本行承作新奇選擇權，增加本行之選擇權業務量，不僅增加獲利機會，更成功建立本行在本地金融同業間選擇權報價造市者之品牌形象。
 - * 利率衍生性商品業務：九十九年因受到歐債事件影響，整體上獲利不如去年，但期望藉由交易系統不斷的建置與效能的提升，增加利率衍生性商品的風險控管效能；且透過持續建立同業間的關係，成為國內利率商品造市者；並開發新結構式商品，以提供客戶更多元化的商品，以增加獲利來源。
 - * 可轉債交易：九十九年因受到歐債事件影響，台股年初呈現系統風險，收入呈現小幅虧損，後因掌握下半年台股向上趨勢的動能，機動調整部位及投資標的，並嚴控交易風險，全年呈現小幅獲利。
 - * 台幣債券交易：九十九年經濟復甦混沌未明，且受到歐債事件影響，殖利率處於歷史相對低檔，增加台債操作的難度，獲利不如去年。
 - * 外幣債券交易：九十九年因受到歐債危機的影響，造成信用市場震盪，信用市場波動區間相對縮窄，相對增加尋找投資標的困難度，獲利未如去年亮麗，但仍勉力維持利差水準，且整體資產規模趨於穩健，有效達成分散產品風險目標。

(5) 信託業務

- 九十九年度信託業務致力發展投資型信託商品，指定單獨管理運用金錢信託，以透過量化分析及紀律投資，幫客戶做好風險管理，追求穩健投資。為因應信託財產多

元運用之需求，結合金控整體資源積極拓展員工持股信託業務及有價證券信託業務，發展信託利基市場；致力於滿足財富管理客戶理財需求，同時兼顧經營信託資產規模的穩定成長。

- 九十九年度債券受託人業務受託發行量達新台幣 740 億元，市場排名第 1 名。

(6) 公庫業務

- 本行除各營業單位外，並委託 327 家金融同業(33 家銀行、8 家信合社、286 家農漁會)代收台北市各項稅款。另為提供便捷且專業之公庫金融服務，九十九年度除協助「臺北市稅捐稽徵處」進行金融機構臨櫃代收各項條碼化稅單金資流作業案外，陸續建置「公庫業務專區」以提供機關學校單一服務窗口、協助「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網路信用卡繳納學雜費及代收代辦費案、協助「臺北市政府地政處」透過富邦 e 化繳費網繳納地政規費案；同時與「臺北市立聯合醫院」合作辦理年度結餘款退款相關事宜案、與「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合作辦理委託本行保管食物券案、與「臺北市立永春高中」合作辦理高中高職聯合申請入學報名費代收案、與「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合作辦理市立中小學教育儲蓄專戶勸募活動計劃開戶案、與「臺北市政府財政局」合作辦理電聯存帳系統民國百年年序專案、開放 ACH 入市庫專案、退匯檔案新增中文退匯理由欄位案、與「臺北市監理處」辦理汽燃費退費支票條碼民國百年案；另配合「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辦理臺北市策略性產業融資貸款案、配合「臺北市市場處」辦理租金整合系統新增功能需求案，以提供多元金融服務，拓展營運範疇。
- 為建構多元化政府授信，除配合政府政策辦理各項專案貸款外，並協助市府重大建設，提供各項貸款，以鞏固及擴大市政建設貸款，且藉由公庫金融通路及代庫經驗，積極參與各縣市政府及中央機構各項貸款之競標或議價，拓展外縣市公庫相關業務，以開拓本行政府貸款業務之範疇。
- 九十九年度公庫放款均額 1,556 億元，較前一年度之 1,280 億元增加 276 億元，成長幅度達 21.54%。

(7) 運動彩券業務

- 本行奉 財政部九十六年十月二日台財庫字第 09603514142 號函指定為運動特種公益彩券發行機構，自指定之日起至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底止，統籌辦理運動特種公益彩券發行等業務事宜。
- 前開運動特種公益彩券發行等業務，除主管機關指定發行機構應親自執行事項外，其餘運動彩券之發行、銷售、促銷、開兌獎作業、管理及其他相關事宜，本行已委由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

(二) 本年度經營計畫

1. 財富管理業務(存款、結構式、基金、保管、保險)

- 整合存匯服務與商品優勢，積極開發新轉客戶，以提升銀行穩定資金來源及優質客群人數。
- 持續深耕兒童帳戶，並整合金控形象與資源，提供更多實質帳戶優惠，建立品牌正面形象。
- 搭配投資理財活動與優惠方案，拉高外幣存款與活存比例，提升存款利差。
- 搭配 VISA DEBIT 刷卡優惠活動，刺激客戶刷卡意願及消費金額，提升手續費收入。
- 加強推廣本行自製之外幣組合式商品，活化客戶外幣資產。

- 協助投資人低檔進場佈局、分散投資風險，推出新種投資機制-Fund 久久業務，鼓勵客戶分批佈局並長期持有。
- 運用量化分析挑選出精選基金商品提供投資人投資時另一參考指標，並提供申購手續費優惠，以建立與客戶更長久之往來關係。
- 在市場投資風險意識升高的情況下，將持續銷售固定收益型的保險商品，利用台、外幣不同幣別之保單協助客戶進行資產配置與退休規劃，並加強分年期繳之商品銷售，以建立與客戶更長久之往來關係。

2. 消費金融業務

(1) 個人金融業務

- 兼顧產品收益及資產品質，秉持量、利、質三者均衡並重策略。持續檢視產品線收益，運用信用評分模型細緻化客群經營，實施差異化訂價，落實風險控管機制強化資產品質。
- 提供多元化金融商品與差異化服務，開發區隔市場之產品，有效開拓新客戶並深耕既有客戶。
- 有效運用富邦金控通路平台，過專案產品設計及客戶轉介，延伸銷售通路並創造跨售成效。
- 持續開發新通路，透過直接與間接通路之開發及經營，拓展業務動能。

(2) 信用卡業務

- 持續與持卡人生活中需求最大的民生消費通路結盟，適時推出各類行銷活動，以提高既有卡友消費潛力及吸引新客戶申辦，提升本行收益。
- 進行精準行銷區隔策略，透過客戶區隔及差異化經營模式，滿足客戶需求並創造市場優勢。
- 開發具合作價值之聯名團體，共同合作發行聯名卡，以異業合作方式開拓新市場。
- 積極規劃各項分期產品並強化本行信用卡收單業務，提升手續費收入及增加整體收益。
- 善用客戶信用評分及消費行為分析系統，並因應市場變化適度調整，以提昇徵審品質及發展精準之產品行銷策略。

3. 企業金融業務

- 強化交易與貿易融資業務，增加客戶金流掌握，降低授信風險。
- 透由區域化電子平台服務以深化現金管理業務，提高客戶往來忠誠度。
- 海外業務發展以持續開發大中華區及越南地區市場為主，除了提升海外產調及徵審分析能力之外，並整合業務相關作業流程及系統建置，以建置海內外一致化的服務能力。
- 與廈門銀行合作兩岸匯款業務，於3小時內完成台廈間匯款，並計畫於一〇〇年將原點對點的快速匯款加以擴充於轉匯兩岸境內美元匯款。
- 因應越南地區之通路併購，整合原兩家銀行系統，並改善系統功能與調整作業流程，以發展企金業務。
- 一〇〇年開始建置傳真銀行系統，以節省人工分派進件及降低作業風險，並加強資料傳輸及安全機制，以提高服務效率及品質。
- 持續進行業務資訊系統升級、作業效率提升與人員教育訓練，以提高資產經濟規模與人員生產力，提升整體經營效能與營運績效。

- 配合 Basel II 之實施，在已建置完成之內部信用風險模型基礎下，持續改良風險模型及評等系統之效度，更具體落實考量風險成本之定價策略，以合理反映風險報酬關係。

4. 金融市場業務

(1) 金融行銷業務

- 加強提供各組前 30 大客戶之深耕服務。
- 往上延伸開發營收 50 億以上之企金客戶群。
- 著重於機構法人客戶因海外投資增加所衍生之匯率避險交易需求。
- 鎖定 5~50 億商金中上層客戶群，並加強開發進口業務型態之客戶。
- 加強服務華南 & 華東之客戶—仿效台灣定期舉辦雙率論壇。
- TMO 協助 RM 傾全力合作開發新客戶。

(2) 外匯交易業務

- 配合銀行大中華市場之策略規劃及主管機關法規，建立大中華區 franchise base，以創造 two way flow，解決目前 one way flow 之窘境，以擴大獲利。
- 持續尋找 interbank flow 之可能性，除大中華區外，考慮與北亞(日、韓)同業接觸。
- 計劃建置本行內部與外部之外匯自動交易平台，以期能提高交易效率及增加交易量。

(3) 利率衍生性商品業務

- 結合 Quant Team 負責 Model 之開發及避險測試研究。
- 架構 G7 利率結構式商品銷售平台。
- 與 TMU 充分合作，及 Funding support，全力發展 in house business。

(4) 可轉債交易業務

- 可轉債交易以借券交易與期指避險，提高避險能力，搭配不同的交易策略，以增加獲利空間。

(5) 台幣債券交易

- 專注於市場情勢變化並提高市場掌握度，在部位調整與市場風險中衡量最佳配置。
- 既有客戶基礎持續強化外，也將以拓展公司債金融債業務為重點方向，期望擴張整體業務範圍，增強對整體債券市場資訊廣度，達到協助部位，操作策略目標。
- 以市場為導向，做更廣泛的研究與分析，提供自營單位策略參考。
- 將積極擴大個人與法人之客戶比重，並主動追蹤資金供應者的狀況，靈活並有效地配置資金，有效降低成本。

(6) 外幣債券交易

- 獲取穩定收益利差為主，資本利得將視市場狀況搭配投資佈局而定。
- 浮動計息債券商品為主，並視市場狀況輔以固定利率商品以提高整體部位收益。
- 積極操作 RP 增加全行外幣資金來源，有效降低資金成本。

5. 信託業務

- 為提供銀行客戶全方位信託服務，滿足客戶有價證券投資以外之運用需求，積極推廣節稅型及收益型信託商品，例如贈與型有價證券信託、借券信託等。
- 本行視客戶對於財產配置及信託目的之個別需求，為其量身訂作信託契約並管理運用信託財產，提供委託人資產保護、財產移轉、稅務規劃及專業投資等信

託效益，把信託的功能轉化為具有信託特色的產品和服務來滿足客戶的需求。

- 以員工福儲信託業務連結本行薪資轉帳企業客戶，強化公司戶及其薪轉員工與本行往來關係度。
- 持續擴展信託業務之多樣化，如台灣存託憑證之存託機構業務與有價證券借券信託業務開辦，並持續積極推展不動產開發信託如都市更新產品，掌握不動產信託相關商機。

6. 公庫業務

- 透過代理市庫之豐富經驗，爭取其他政府機構之代庫銀行業務。
- 積極開拓現金管理服務，爭取各政府機關代收業務，延伸金融業務商機並增加手續費收入。
- 簡化業務流程、降低作業成本，提升公庫業務附加價值。

(三) 市場分析

1. 總體經濟情勢

- 九十九年歐洲主權債信問題爆發，加上美國墨西哥灣漏油事件，對金融市場造成劇烈衝擊，並嚴重影響各國消費者及企業對未來經濟前景之看法，導致歐美先進國家經濟復甦停滯，迫使美國、日本及英國央行維持低利率，並採取進一步量化寬鬆政策，以避免陷入二次衰退。然而，受惠於出口與民間投資大幅成長及消費意願提升，加上前一年基期偏低因素，台灣九十九年經濟成長率高達10.82%，創下民國七十五年以來新高。
- 今年第一季中東及北非政治動亂，導致國際油價不斷攀升，通膨疑慮升溫，隨情勢逐漸緩和，預計該政治利空事件對於全球經濟復甦不至於有太大的影響。日本東北發生規模9.0地震對於上半年日本經濟成長率可能造成負面衝擊，但災後重建將會對中長期日本經濟產生相當大的刺激作用。全球經濟穩定而緩慢復甦，而新興市場經濟成長速度優於先進國家。我國經濟將受惠於科技產業資本支出持續增加、ECFA效應、陸客自由行等因素，將維持穩定成長。由於國內需求增加，國際穀物及原物料價格上漲等因素，上半年將出現物價增長壓力。

2. 利率

- 因九十九年度第一季歐債危機引爆，歐美日央行被迫維持低利率環境以刺激經濟，但亞洲各國物價因經濟領先復甦及原物料價格上漲而持續攀升，導致亞洲各國央行採取緊縮性貨幣政策以抑制通膨預期。九十九年度我國央行總計升息三次，將重貼現率由1.25%調升至1.625%。
- 儘管PIIGS各國經濟持續衰退，但歐洲央行仍對通貨膨脹採取強烈鷹派立場，預計歐洲將於一百年四月啟動緊縮性貨幣政策。隨著美國經濟持續好轉，預期美國聯準會於今年六月底結束量化寬鬆政策，並逐漸縮減資產負債表規模，導引市場利率向上。為抑制通膨預期心理及防範資產泡沫風險，我國央行將維持緩步升息步調，並適時加速收緊市場過剩資金。

3. 匯率

- 由於亞洲各國領先復甦，吸引國際資金大量流入，加上美國聯準會擴大施行量化寬鬆政策，導致九十九年下半年美元呈現弱勢，非美貨幣相對走強，弱勢美元成為國際匯市的主要籌資貨幣。
- 隨著美國經濟持續復甦，聯準會有可能於一百年六月底結束量化寬鬆貨幣政

策，美元弱勢地位將會出現改變。但亞洲經濟基本面仍相對穩健，因此未來即便美元轉強，亞洲各國貨幣相對貶值的幅度有限。受到國際熱錢流入及人民幣升值預期之影響，上半年新台幣匯率將呈現震盪向上趨勢，下半年則隨美元轉強而緩步走貶。

4. 銀行業展望

- 受益於全球經濟的溫和復甦，及央行升息趨勢下存放利差可望改善，國內銀行業一百年的獲利情況將與九十九年之水平約當或略微增加。因經濟展望樂觀，放款金額成長機率大，惟受政府各項打房政策陸續推出，及利率上升帶來房價回檔修正，可能使違約率提高，造成銀行資產品質變差之虞。兩岸 ECFA 協議已簽訂並於一百年一月一日正式生效，兩岸交流可望更為活絡，截至一百年三月底已有六家台資銀行大陸分行開業營運，加上一百年度預計可獲核准開幕之台資銀行大陸分行，預期對台商業務之爭取將更趨白熱化。

(四)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 主要金融商品之規模及損益情形

單位：新台幣百萬元；卡

業務別	98 年底	99 年底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2 月 28 日
存款	1,092,305	1,180,659	1,131,517
基金(註1)	146,058	159,642	161,962
消費性貸款	332,175	363,896	365,993
企業貸款	540,336	570,622	589,629
信用卡流通卡數(註2)	1,924,327	2,119,294	2,130,136
金融行銷與交易業務(註3、4)	3,685	2,545	515

註1：基金不含代銷及 OBU 數字。

註2：流通卡數：發卡總數減停卡總數，且卡片狀況為正常者。

註3：交易業務包含利率衍生性商品(IRD)、外匯(Currencies)、股權商品(Equities)、台幣債券(LCY)、外幣債券(FCY)。

註4：金融行銷業務九十九年度收入包含與企業金融(CIB)重複計算(double count)收入 956 百萬元。

2.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其成果，略述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在房屋貸款方面，將持續提供全方位產品，積極提升房貸附加價值，滿足客戶多元化需求。並開發優良職團及代書通路，將通路佈建更加完整。

信用貸款方面，除透過擴編人力以提高進件動能外，亦強化集團優質客戶轉介機制及產品活動曝光廣度及密度，同時針對不同客群規劃最適產品，並透過運用客戶關係管理模式與落實風險控管機制，強化既有客戶開發與維繫，以提升業務動能並強化資產品質。

信用卡業務方面，將延續民生通路行銷策略，致力於深耕各主要消費通路專屬優惠；此外，更將積極突破舊有思維，持續推出創新的行銷活動以提供差異化服務，誘發既有卡友消費潛力外，更強化本行品牌優勢，並帶入年輕客層，提升本行收益能力。

(五)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企業金融業務

- 客戶開發與業務拓展：提高國內客群之覆蓋率及往來深度，擴大海外客戶基盤，滿足客戶跨國營運之金融商品需求。
- 產品規劃與作業效能：建置海外分行核心系統，預期可提升整體作業效率，亦有助於貿易與交易融資業務之推廣，持續推廣「富邦商務網」。
- 風險控管與資產品質：配合新版徵審系統之建置，精進內部作業效率；強化預警制度及貸後控管之系統自動化效能。
- 內部管理與人力資本：力行內部成本計價管理機制，儲備業務持續拓展所需人力之質與量，建立中長期競爭優勢。

2. 消費金融業務

- 產品多樣化：依客戶需求、屬性及行為差異化規劃多樣化產品及服務。
- 價格最適化：依客層風險制訂合宜利率及費率，落實風險定價。
- 通路多元化：佈建多元進件管道，以利客戶申辦。
- 廣宣活潑化：運用活潑視覺設計及綿密廣宣曝光，強化市場聲量。

3. 財富管理業務

- 發展整合性商品平台，提供適合銀行客戶之多樣化理財商品，滿足不同目標客群之財務規劃需求。
- 建立積極銷售與提供優質服務之文化，調整收入結構，增加持續性收益比重。
- 對不同客戶區隔，提供明確的服務模式與客源成長策略，擴增客戶資產規模。
- 提昇「富邦財富管理品牌」知名度，維繫客戶關係和提升其滿意度。提升高資產客戶數及管理客戶資產之成長。
- 以財管的角度出發，發展整合性電子交易平台，提供客戶一站購足的電子金融百貨服務。

4. 金融市場業務

- 持續加強與通路端的合作，深耕舊戶與廣拓新戶之關係，提供客戶全方位之服務。
- 增加與客戶相關業務(Franchise)收入，以提供穩定且長久之收入來源。
- 嚴格控管風險，掌握市場交易契機，提升整體獲利。
- 建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的富邦品牌。
- 持續基礎建設(Infrastructure)的建置與升級，以提升各項交易的穩定性及產品的多元性，並強化整體的風險控管。
- 持續延攬專業人才，強化各業務團隊之作戰能力；並藉由內部多元化之教育訓練，逐步提升中階主管之管理職能。

二、從業員工資料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0年2月28日

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0年2月28日
員工人數	職員(含工讀生)	5,919	6,136	6,160
	工員	126	128	128
	合計	6,045	6,264	6,288
平均年歲		35.03	35.43	36.40
平均服務年資		8.31	7.94	7.98
學歷 分布 比率	博士	0.1%	0.1%	0.1%
	碩士	11.68%	12.46%	12.62%
	大專	80.19%	79.35%	79.26%
	高中	7.81%	7.87%	7.80%
	高中以下	0.22%	0.22%	0.22%
員工持有專業證照之名稱	人身保險業務員	3,250	3,422	3,479
	產物保險業務員	3,803	3,616	3,629
	人身保險經紀人	2	2	2
	財產保險經紀人	1	1	1
	人身保險代理人	1	1	1
	財產保險代理人	2	1	1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1,431	1,483	1,511
	個人風險管理師	2	2	2
	證券分析師	18	25	26
	高級業務員	567	604	606
	證券業務員	652	677	683
	期貨業務員	643	693	696
	辦理有價證券買賣融資融券業務員	6	7	7
	證券投資信託(顧問)事業業務員	351	387	390
	債券人員	36	42	42
	初階授信人員	1,178	1,224	1,225
	進階授信人員	95	98	98
	初階外匯人員	827	854	855
	內部控制人員	3,651	3,666	3,673
	理財規劃人員	1,224	1,215	1,215
	信託業務人員	3,483	3,588	3,605
	國際內部稽核師	0	0	0
	票券商業務員	66	69	69
股務人員	13	15	15	
勞工安全管理技術士乙級	1	1	1	

註：本表不含海外約聘人員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 本行九十九年共提撥新台幣七千二百一十三萬餘元，捐贈予財團法人台北富邦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辦理包括協助推動助學活動、急難救助、醫療基金專戶等社會關懷工作；推動青少年生活教育、媒體教育以導正青少年行為、培育未來社會中堅份子；協助推動藉由藝術小餐車、藝術講堂及延伸性商品開發等業務，落實「生活藝術化、藝術生活化」的使命。
- 另外，本行亦積極參與國內外公益慈善事務，包括慈善救助、國際交流、藝文發展、振興體育等。九十九年四月青海發生強震、八月甘肅突發特大山洪泥石流災害，本行發揮人道關懷精神，捐助中華民國紅十字總會共新台幣三百四十四餘萬元，協助急難救助與災區重建；捐贈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基金會新台幣二百五十萬元，共同參與慶祝建國一百年；捐助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新台幣四百萬元，協助推動兩岸和平互動發展；捐助新台幣三百萬予富邦公牛棒球隊，協助推廣國內棒球運動並培育年輕球員。
- 富邦金控與本行持續將企業獲利轉化為對社會的關懷，從多樣化的層面實踐企業公民的角色，為社會挹注公益資源，成為企業永續經營的關鍵因素與動力，並持續朝「亞洲一流金融機構」的願景邁進！

四、資訊設備

(一) 主要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及維護

- 本行中心主機硬體採用 IBM 系統及 AS400 系統及開放式系統。IBM 系統主機主要以本行台外幣存款、放款及匯款業務為主；AS400 系統主機主要以信用卡業務為主；開放式系統主機主要以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為主。並建置完成全省高速骨幹網路，以提供本行各單位使用具有高頻寬、高穩定性、具充分備援與彈性設計的優質基礎網路。

(二) 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 鑒於台灣產業持續在中國大陸與東南亞之投資，本行將配合此趨勢進行業務調整與區域佈局，以期在現今競爭日益激烈之企業金融業務市場中長久生存，資訊系統亦將配合業務持續拓展與提升功能，以期能在大中華貿易蓬勃發展之金融業務市場佔有一席之地。
- 為因應民國 100 年資訊年序問題，持續進行資訊系統之因應修改，並配合主管機關訂定之時程，完成各項系統之整合測試。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 本行電腦中心主機資料平時就透過光纖將主機資料即時備份至異地備援中心之磁碟機，並已於異地另建置第二資訊備援機房，以防止本中心電腦設備無預警之毀損、主機或週邊設備發生故障、電力中斷或其他不可抵抗之災害發生，且定期舉辦防災教育訓練與演練，並加強設施安全維護檢查。
- 本行自 98 年初通過素有最嚴格認證之稱的英國標準協會 BSi 國際級高水準檢驗，榮獲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制度之認證。顯示本行重視客戶的資訊安全以及提升資訊服務品質的努力，已受到專業機構的高度肯定。資訊同仁每年仍持續致力於提升資訊安全，以期達成符合「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之資安管理目標。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

婚喪、生育、住院補助、教育進修補助、社團、休閒育樂活動、三節節金、退職、退休互助金、員工持股信託、午餐津貼補助、健康檢查、員工優惠利率等。

2. 退休制度

本行具勞工身份之行員退休條件及退休金給付標準，除依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外，並依工作規則及退休準則規定辦理。本行除為選擇退休金新制之員工提繳勞工退休金外，並按月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設立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中。本行九十九年度行員退休人數共計二十八人；本行退休人員除發給退休金外，並享有退休金優惠存款之福利。

3.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設行員意見信箱，提供行員建言管道；行員如有權益受損，或有其他意見時，得以書面提出申訴事項。

(二) 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及因應措施

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委託台北市銀行代理市庫契約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 台北銀行	民國五十八年四月 訂立 民國六十四年十一月 修正	委託本行代理台北市 庫業務，相關權利義 務約定事項	
委託契約	台北富邦銀行 運彩科技(股)公司	民國九十八年五 月二十七日至一〇 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委託運彩公司經營運 動彩券發行相關業務	非經本行 同意並報 主管機關 核准，運彩 公司不得 將本契約 之權利義 務轉讓予 第三人。

七、證券化商品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九十九年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現金及約當現金、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35,034,131	358,176,958	264,785,297	220,169,224	259,079,06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	38,400,858	34,815,540	41,950,036	20,958,704	27,409,369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525,331	0	0	0	29,94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8,769,434	42,257,915	59,393,517	85,559,042	75,181,582	
貼現及放款	856,249,523	830,763,644	753,846,935	657,030,190	611,022,779	
應收款項	80,212,442	53,759,032	58,620,509	66,087,487	62,802,976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291,650,175	7,592,525	8,472,109	5,883,418	4,808,219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383,049	1,026,808	1,241,994	1,110,570	721,054	
固定資產	12,068,535	12,386,519	12,744,782	13,261,110	13,403,949	
無形資產	1,926,370	650,940	746,718	651,951	693,655	
其他金融資產	7,034,165	15,003,070	25,572,596	28,157,286	27,387,497	
其他資產	498,599	561,570	684,999	1,187,779	2,391,888	
資產總額	1,482,752,612	1,356,994,521	1,228,059,492	1,100,056,761	1,084,931,975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65,379,583	67,924,026	56,759,880	71,610,295	72,830,714	
存款及匯款	1,181,302,984	1,096,867,205	968,177,982	817,128,646	775,913,57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負債	28,051,227	20,564,597	31,045,314	8,241,773	4,315,20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1,731,106	18,699,659	16,679,414	58,747,528	56,056,537	
央行及同業融資、 應付金融債券	55,533,576	43,497,574	46,596,053	38,760,256	63,331,217	
特別股負債	-	-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	-	-	
其他金融負債	1,802,471	1,674,024	1,672,015	2,814,179	3,952,027	
其他負債	43,877,558	26,370,418	27,706,914	27,659,653	36,253,62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97,678,505	1,275,597,503	1,148,637,572	1,024,962,330	1,012,652,893
	分配後	註 1	1,279,253,503	1,152,852,572	1,027,313,805	1,012,955,971
股本	48,992,871	47,948,871	43,589,883	39,627,167	39,627,167	
資本公積	13,613,508	13,613,508	17,972,496	21,935,212	21,935,21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0,715,624	18,135,106	17,128,116	13,458,832	10,408,336
	分配後	註 1	13,435,106	12,913,116	11,107,357	10,105,258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2,074,662	1,640,196	430,388	298,980	788,505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4,755)	20,099	173,040	13,298	48,76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2,197	39,238	127,997	(239,058)	(528,900)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85,074,107	81,397,018	79,421,920	75,094,431	72,279,082
	分配後	註 1	77,741,018	75,206,920	72,742,956	71,976,004

註 1：九十九年度盈餘將於一〇〇年股東常會決議後分配。

註 2：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 簡明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九十九年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利 息 淨 收 益	12,210,329	11,639,821	17,975,116	17,181,170	17,839,258
利 息 以 外 淨 收 益	10,345,965	10,362,179	8,041,908	9,559,398	7,933,629
放 款 呆 帳 費 用	1,019,948	3,936,650	5,511,518	10,302,780	15,034,045
營 業 費 用	13,627,807	12,418,627	12,676,562	12,389,319	11,648,263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前 損 益	7,908,539	5,646,723	7,828,944	4,048,469	(909,421)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稅 後 損 益	7,280,518	5,221,990	6,020,759	3,353,574	(14,544)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	-	-	-	-
非 常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稅 後 淨 額)	-	-	-	-	454,329
本 期 損 益	7,280,518	5,221,990	6,020,759	3,353,574	439,785
每 股 盈 餘	1.49	1.09	1.38	0.85	0.11

(三) 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最近五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九十六~九十九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吳怡君、張日炎	無保留意見
九十五年度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黃瑞展、張日炎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年 度 (註 1)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九十九年		九十八年		九十七年		九十六年		九十五年
		本行	合併 報表	本行	合併 報表	本行	合併 報表	本行	合併 報表	
經營 能力	存放比率 (%)	72.98	73	76.51	76.58	78.37	78.44	81	81	77
	逾放比率 (%)	0.32	0.32	0.53	0.53	0.79	0.79	1.19	1.19	1.94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0.63	0.63	0.84	0.84	2.22	2.22	2.43	2.43	1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2.28	2.28	2.55	2.55	5.32	5.32	5.59	5.59	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1.52	1.53	1.62	1.65	2.12	2.14	2.43	2.45	0.02
	員工平均收益額 (仟元)	3,506	3,514	3,580	3,632	3,915	3,955	4,272	4,304	4,230
	員工平均獲利額 (仟元)	1,132	1,131	850	850	906	906	535	536	72
獲利 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	10.35	10.37	7.63	7.98	10.95	11.21	5.83	6.06	-0.5
	資產報酬率 (%)	0.51	0.51	0.4	0.4	0.52	0.52	0.31	0.31	0.04
	股東權益報酬率 (%)	8.75	8.75	6.49	6.49	7.79	7.79	4.55	4.55	0.6
	純益率 (%)	32.28	32.28	23.73	23.73	23.14	23.14	12.54	12.54	1.71
	每股盈餘 (元)	1.49	1.49	1.09	1.09	1.38	1.38	0.85	0.85	0.11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4.22	94.22	93.98	93.97	93.52	93.52	93.17	93.16	93.33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14.19	14.19	15.22	15.22	16.05	16.05	17.66	17.66	19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9.27	9.31	10.5	10.5	11.64	11.62	1.36	1.33	9.03
	獲利成長率(%)	40.06	33.89	-27.87	-26.34	93.38	90.11	545.17	594.66	-106.6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註3)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448.72	449.06	1482.14	1486.71	1582.64	1587.09	1759.77	1763.67	225.58
	現金流量滿足率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流動準備比率(%)		32.2	32.2	28.2	28.2	23.34	23.34	18.48	18.48	26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百萬元)		8,371	8,371	19,635	19,635	21,455	21,455	14,850	14,850	10,328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87	0.87	2.14	2.14	2.83	2.83	2.07	2.07	1.55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4.1	4.1	4.51	4.51	4.34	4.34	3.48	3.48	4.06
	淨值市占率(%)	3.74	3.74	4.23	4.23	4.51	4.51	3.83	3.83	4.17
	存款市占率(%)	4.66	4.66	4.42	4.42	4.25	4.25	3.94	3.94	3.84
	放款市占率(%)	4.35	4.35	4.52	4.52	4.12	4.12	3.72	3.72	3.6

最近二年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逾放比率較上年度減少主係 99 年度本行授信資產品質良好，呆帳費用減少所致。
2.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及其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較上年度減少主係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下降所致。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較上年度減少主係利息費用減少所致。
4. 員工平均獲利額、第一類資本報酬率、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純益率、每股盈餘、獲利成長率主係 99 年度淨收益增加所致。
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上年度減少主係 99 年度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經營能力

(1) 存放比率 = 放款總額 / 存款總額

(2) 逾放比率 = 逾期放款總額 / 放款總額

(3)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 利息支出總額 / 年平均存款餘額。

(4)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 利息收入總額 / 年平均授信餘額。

(5) 總資產週轉率 = 淨收益 / 資產總額

(6) 員工平均收益額 = 淨收益 / 員工總人數

(7) 員工平均獲利額 = 稅後純益 / 員工總人數

2. 獲利能力

- (1)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第一類資本總額。
- (2) 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 (3)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 (4) 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 (5) 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3.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固定資產淨額／股東權益淨額。

4. 成長率

- (1) 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 (2) 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 (3) 現金流量滿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6. 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7. 營運規模

- (1) 資產市占率=資產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 (2) 淨值市占率=淨值／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 (3) 存款市占率=存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 (4) 放款市占率=放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註3：依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八號規定，無需區分流動及非流動項目，故不適用。

註4：經計算結果為負，故不揭露。

資本適足性

單位：百萬元；%

分析項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								
			95 年	96 年		97 年		98 年		99 年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本行	合併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普通股	39,627	39,627	39,627	43,590	43,590	47,949	47,949	48,993	48,993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	0	0	0	0	0	0	0	0	0
		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	0	0	0	0	0	0	0	0	0
		預收股本	0	0	0	0	0	0	0	0	0
		資本公積（固定資產增值公積除外）	21,935	21,935	21,935	17,972	17,972	13,614	13,614	13,614	13,614
		法定盈餘公積	8,683	8,815	8,815	9,821	9,821	11,627	11,627	12,149	12,149
		特別盈餘公積	1,286	1,286	1,286	1,286	1,286	1,286	1,286	1,286	1,286
		累積盈虧	440	3,358	3,358	6,022	6,022	5,222	5,222	7,281	7,281
		少數股權	0	0	0	0	0	0	0	0	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481	-836	-836	-472	-472	-151	-151	-473	-473
		減：商譽	0	0	0	0	0	0	0	323	323
		減：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	0	0	0	0	0	0	0	0	0
		減：資本扣除項目	2,241	4,756	4,114	4,696	4,308	5,005	4,533	4,192	4,043
		第一類資本合計	69,249	69,429	70,071	73,523	73,911	74,541	75,014	78,334	78,482
		第二類資本	永續累積特別股	0	0	0	0	0	0	0	0
	無到期日累積次順位債券		0	0	0	0	0	0	0	0	0
	固定資產增值公積		0	0	0	0	0	0	0	0	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之45%		355	409	409	541	541	833	833	1,001	1,001
	可轉換債券		0	0	0	0	0	0	0	0	0
	營業準備及備抵呆帳		2,318	0	0	0	0	0	0	0	0
	長期次順位債券		0	550	550	15,140	15,140	18,230	18,230	32,280	32,280
	非永續特別股		0	0	0	0	0	0	0	0	0
	永續非累積特別股及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債券合計超出第一類資本總額百分之十五者		0	0	0	0	0	0	0	0	0
	減：資本扣除項目		2,241	959	959	2,006	1,618	1,899	1,427	771	623
	第二類資本合計	432	0	0	13,675	14,063	17,164	17,636	32,510	32,659	
	第三類資本	短期次順位債券	0	0	0	0	0	0	0	0	0
		非永續特別股	0	0	0	0	0	0	0	0	0
第三類資本合計		0	0	0	0	0	0	0	0	0	
自有資本		69,681	69,429	70,071	87,198	87,974	91,705	92,650	110,844	111,141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567,353	633,844	633,958	697,099	697,162	685,827	686,026	756,062	756,128
		內部評等法	—	—	—	—	—	—	—	—	—
		資產證券化	—	2,167	2,167	1,417	1,417	2,267	2,267	2,381	2,381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	—	—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44,936	44,936	47,455	47,542	44,857	44,986	42,801	42,899
		進階衡量法	—	—	—	—	—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53,630	45,593	45,658	31,347	31,413	33,647	33,713	51,936	52,002
		內部模型法	—	—	—	—	—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20,983	726,540	726,719	777,318	777,534	766,598	766,992	853,180	853,410
	資本適足率		11.22	9.56	9.64	11.22	11.31	11.96	12.08	12.99	13.02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1.15	9.56	9.64	9.46	9.51	9.72	9.78	9.18	9.20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0.07	—	—	1.76	1.81	2.24	2.30	3.81	3.83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	—	—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3.65	3.60	3.60	3.55	3.55	3.53	3.54	3.30	3.30	

計算公式：

-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times 12.5$ 。
-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檢送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怡君及張日炎兩位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本行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符合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股東常會（董事會）

監 察 人：林嘉禎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檢送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怡君及張日炎兩位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本行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符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股東常會（董事會）

監 察 人：胡瑞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檢送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吳怡君及張日炎兩位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本行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審查完竣，認為尚符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此致

本公司一〇〇年度股東常會（董事會）

監 察 人：劉邦仁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四 月 二 十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詳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詳附件二。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行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變動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35,034,131	358,176,958	(223,142,827)	(6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8,400,858	34,815,540	3,585,318	1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525,331	-	525,331	-
應收款項	80,212,442	53,759,032	26,453,410	49
貼現及放款	856,249,523	830,763,644	25,485,879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8,769,434	42,257,915	16,511,519	39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291,650,175	7,592,525	284,057,650	3741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383,049	1,026,808	(643,759)	(63)
其他金融資產	7,034,165	15,003,070	(7,968,905)	(53)
固定資產	12,068,535	12,386,519	(317,984)	(3)
無形資產	1,926,370	650,940	1,275,430	196
其他資產	498,599	561,570	(62,971)	(11)
資產總額	1,482,752,612	1,356,994,521	125,758,091	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65,379,583	67,924,026	(2,544,443)	(4)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8,051,227	20,564,597	7,486,630	3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1,731,106	18,699,659	3,031,447	16
應付款項	39,616,117	22,540,507	17,075,610	76
存款及匯款	1,181,302,984	1,096,867,205	84,435,779	8
應付金融債券	55,533,576	43,497,574	12,036,002	28
其他金融負債	1,802,471	1,674,024	128,447	8
其他負債	4,261,441	3,829,911	431,530	11
負債總額	1,397,678,505	1,275,597,503	122,081,002	10
股 本	48,992,871	47,948,871	1,044,000	2
資本公積	13,613,508	13,613,508	-	-
保留盈餘	20,715,624	18,135,106	2,580,518	1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52,104	1,699,533	52,571	3
股東權益總額	85,074,107	81,397,018	3,677,089	5
說 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主係央行定期存款減少所致。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主要係金融債券投資及受益憑證增加所致。				
3. 應收款項增加主要係應收帳款承購款增加所致。				
4. 持有至到期日增加主要係可轉讓定期存單增加所致。				
5.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減少主係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之投資收益減少所致。				
6. 無形資產增加主係標購慶豐銀行河內分行及胡志明支行所產生之營業權、核心存款及商譽所致。				
7.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主係存出保證金減少所致。				
8.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增加主要係因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衍生性金融商品增加所致。				
9. 應付款項增加主要係應付承購款增加所致。				
10. 應付金融債券增加係應付金融債券發行金額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
利息淨收益	12,210,329	11,639,821	570,508	5
利息以外淨收益	10,345,965	10,362,179	(16,214)	-
淨收益	22,556,294	22,002,000	554,294	3
呆帳費用	1,019,948	3,936,650	(2,916,702)	(74)
營業費用	13,627,807	12,418,627	1,209,180	10
所得稅費用	(628,021)	(424,733)	(203,288)	48
純 益	7,280,518	5,221,990	2,058,528	39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本年度呆帳費用較上年度減少，主要係授信資產品質改善所致。
2. 本年度所得稅費用較上年度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稅前淨利上升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 1、營業活動：主要係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提列備抵呆帳減少，致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減少6,052,003仟元。
- 2、投資活動：因投資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皆較上年度減少，致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較上年度減少58,402,614仟元。
- 3、融資活動：主係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存款及滙款皆減少及應付金融債到期兌償，致融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較上年度減少42,444,443仟元。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行無流動性不足之情形。

(三)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 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入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37,876,778	2,079,544	7,854,540	45,731,318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土地及房屋	自有	98.12.31	124,719	-	-	-	124,719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含軟體)	自有	96.12.31	540,887		540,887			
		97.12.31	537,102			537,102		
		98.12.31	284,344				284,344	
		99.12.31	194,375					194,375
分行裝修工程	自有	95.12.31	471,329	258,511				
		96.12.31	312,426		312,426			
		97.12.31	147,711			147,711		
		98.12.31	177,463				177,463	
		99.12.31	69,438					69,438

(二)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購置分行營業處所可減少租金支出，並可增加固定資產投資增值利益；購置電腦設備可提昇資訊服務之品質，增進業務效率；分行裝修工程可增加分行工作效能，提供客戶全方位之金融服務，提昇客戶滿意度。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行對所有轉投資事業案，秉持配合富邦金控投資政策，及得以提高本行獲利、增進業務發展原則管理。99年度本行無新增轉投資事業，另金融控股公司法修正案第三十六條，放寬銀行子公司得進行轉投資，未來本行如有新增轉投資案件，將由權責單位擬具投資計畫書簽報董事會核定，並報請富邦金控核備後，陳報主管機關核准。

六、風險管理事項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本行持續致力於建立健全與完善的風險管理文化與環境，精進全行風險管理制度，追求最適化風險與報酬原則，制定完備風險管理程序及相關業務避險策略，以辨識、衡量、監控、移轉及抵減本行整體風險，遵循巴塞爾資本協定相關風險管理規範，提升本行風險管理專業技術，協助業務穩健發展，創造股東最佳價值，為本行朝向「亞洲一流金融機構」經營目標，奠定重要基石。

■ 國際最佳三道防線之風險管理模式

- (1) 本行採行國際最佳三道防線之風險管理模式，將各單位風險納入監控以確保風險管理機制完整及有效運作。
- (2) 第一道防線由所有單位執行日常各項業務之風險控管機制與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

- (3) 第二道防線由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負責風險管理政策、制度及獨立風險評量、報告與監控以及量化模型驗證。
- (4) 第三道防線為董事會稽核室之獨立稽查，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與相關風險政策與程序之落實。

■ 審慎嚴謹之風險管理架構

- (1) 本行已設置審慎嚴謹風險管理架構，由董事會負責全行整體風險管理之監督，核定風險管理主要政策及準則。於董事長下設置「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強化管理全行整體資金來源與運用，並在可接受之風險承受度下以追求銀行最佳利益。該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成員包括總經理及各部門高階主管，每月定期召開會議，並視必要時隨時召開，檢視本行整體資產負債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資本適足性及資產品質。
- (2) 為強化風險管理功能，在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下分設「授信風險控管小組」、「財務金融操作暨風險控管小組」、「投資審議小組」及「作業風險控管小組」，由總經理或其指定高階主管擔任召集人並由相關部門高階主管組成，每月舉行會議，並視業務需要隨時召開，以定期監控檢討本行各種風險管理議題。此外，在企業金融版塊及消費金融版塊下分設企業金融授信審查委員會、個人金融業務授信審議委員會、企金授信管理單位、企金債權管理單位、消金作業管理單位及消金風控管理單位，負責落實執行信用風險管理工作；行政管理版塊轄下設有資金管理單位及資產負債管理單位，負責監督控管銀行資金流動性風險及資本適足性。

■ 專責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

為加強風險管理的獨立性，本行設有獨立的風險管理版塊，由綜理風險管理版塊主管負責督導，轄下包括：企金信用風險管理部、消金信用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部、作業風險管理部及風險規劃管理科。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99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信用風險管理策略係依據本行營運計畫，訂定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風險限額、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評估、監控與報告程序。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目標在追求風險與報酬的最適化，發展及運用信用風險管理工具來辨識、衡量、管理、監控各項信用風險及貸後管理與不良資產催收管理，有效管理預期損失，以維護資產品質，並持續朝向企金基礎內部評等法（FIRB）及消金進階內部評等法（AIRB）目標邁進。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1) 本行在董事會監督下，由各部門高階主管組成「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為強化本行信用風險管理，在該委員會下設「授信風險控管小組」，負責監督全行授信資產組合、授信曝險及信用風險控管有效性。</p> <p>(2) 為加強信用風險管理的獨立性，本行設置風險管理版塊，轄下設置企／消金信用風險管理部，負責監督銀行信用風險暴險衡量、監控與報告，協調規劃建置信用風險管理機制，執行獨立之模型驗證。</p> <p>(3) 在企業金融版塊及消費金融版塊則設有企金授信管理單位、企金債權管理單位、消金風控管理單位、消金作業管理單位，負責執行信用風險徵信、授信、貸後管理、催收管理等工作。</p> <p>(4) 本行設有企業金融授信審查委員會及個人金融業務授信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達一定額度以上之授信案件，以加強控管大額授信案件之信用風險。</p> <p>(5) 此外，由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負責執行信用風險管理架構第三道防線的獨立稽查功能。</p>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1) 本行信用風險評量與控管程序包括徵信審查、風險評等、額度控管、貸後管理、交割前限額控管與催收管理等系統。對於國家風險限額、大額暴險限額、單一法人及集團戶限額控管以及行業別集中度限額控管等，均有效管理。另外，本行有嚴謹的覆審及預警機制，於授信發生重大事件前或有危及本行債權時，立即採取因應對策，維護本行債權。</p> <p>(2) 本行已建置信用風險資料超市及信用風險性資產計算系統，並建立內部信用評等機制。</p>

項 目	內 容
	<p>(3) 本行除已辦理法定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並持續研究發展妥適之情境分析與壓力測試，用以衡量極端事件下的風險曝險程度，作為授信資產組合管理之重要參考資訊。</p> <p>(4) 本行信用風險量化評分卡與評等模型之開發與修訂，由風險管理版塊進行獨立之驗證，以監控模型之有效性與穩定性。</p>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依據內部各項授信、投資及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管理相關準則分別訂定管理限額及集中度限額，同時依照內部風險評等分級，強化授信案件之風險區隔辨識。透過嚴謹及集中式的徵審程序及授信雙簽制度，控管授信資產品質，依照授信案件風險狀況，徵提妥適擔保品以強化擔保抵減功能，並依據貸後管理與覆審之機制，進行持續性的監控與管理。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目前係採信用風險標準法計算資本計提。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如下表

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379,418,630	66,929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122,925,427	1,969,909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145,311,104	4,088,549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451,381,909	32,237,857
零售債權	192,014,836	11,276,272
住宅用不動產	224,179,269	8,079,231
權益證券投資	5,069,938	1,250,373
其他資產	28,305,487	1,515,869
合計	1,548,606,600	60,484,989

2. 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99 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資產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p>(1)本行目前僅有資產證券化投資部位，尚無資產證券化創始銀行業務。</p> <p>(2)本行以「台北富邦銀行有價證券投資暨交易信用風險額度申請及核定準則」，規範證券化商品投資額度申請及核定。相關內容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營運單位擬投資之證券化商品，應於執行投資前以個案方式將該證券化商品之條件(包括但不限於金額、年期、收益分析等)提請投資審議小組審核，經投資審議小組核可後，於執行投資前簽請所屬版塊之綜理版塊主管核准後進行投資。 ■ 投資年限應符合相關規定。 ■ 美國政府機構房貸抵押債券，另依長期商品額度申請及核定管理之。
(2) 資產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p>(1)董事(常務董事)會：核定相關投資準則及各層級權責。</p> <p>(2)投資審議小組：核定每年度證券化商品投資上限。</p> <p>(3)風險管理版塊：制訂市場風險管理機制，包含市價評估之頻率、市價評估之來源或相關參數之選定或其他損益及部位控管之機制。</p> <p>(4)營運單位：依據市場情勢與本行相關規範決定投資部位。</p>
(3) 資產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1)風險管理版塊：定期產出評價管理報表。</p> <p>(2)營運單位：若該證券有評等下降情形，須提報至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p>
(4) 資產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p>本行目前係採標準法計算資本計提。</p>

(6) 從事資產證券化情形：無

(7) 資產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暴險類別	非創始銀行		創始銀行					
	買入或持有之證券化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暴險額				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未證券化前之應計提資本
			非資產基礎商業本票					
			傳統型		組复合型			
留有位	不留部位	留有位	不留部位					
CBO	412,982	33,039						
REIT	734,463	112,755						
RMBS	4,388	176						
CMO	2,782,541	44,521						
合計	3,934,374	190,491						

(8) 證券化商品資訊

一、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彙總表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帳列之會計科目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CBO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640,881			640,881
RMBS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510	(16,126)		4,384
CMO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36,434	45,420		2,781,854
REITS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233,200	44,308		277,5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38,911	95,552		734,463

二、(一) 投資證券化商品單筆原始成本達 3 億元以上 (不含本行擔任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者) 者，應揭露下列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證券名稱	帳列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等級	付息還本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	資產池內容
961 群益 A1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台幣	台灣土地銀行	96/1	101/3/20	0%	twAAA	註 1	968,129	0	0	605,128	0	註 2

註 1：961 群益 A1 因公開說明書上並無載明預計付息還本方式，故檢附 OTC 等殖成交系統之資料如下表一，有關 99 年實際付息還本方式如下表二。

表一：

債券名稱	日期	利息或本金	金額/每萬元
961 群益 A1	99/9/20	本金	1141.3140
	99/12/20	本金	2673.9620
	100/9/20	本金	3151.8660
	101/3/20	本金	3032.8580

表二：

日期	本息(每萬元)
99/9/20	1146.42786
99/12/20	2681.52814

註 2：資料來源：公開說明書

961 群益 A1：資產池的內容

(1) 新台幣債券之本金總額為新台幣 62 億元

上櫃代號	名稱	主/次順位	面額	發行日	到期日
GA7851	分華銀 85P1	次順位	NT\$1,200,000,000	94/01/28	101/01/28
BA5151	分台控 15P1	次順位	NT\$2,500,000,000	93/06/21	100/06/21
GA7861	分華銀 86P1	次順位	NT\$1,500,000,000	94/02/02	101/02/02
G11585	94 交銀 M	主順位	NT\$500,000,000	94/05/27	101/05/27
G11584	94 交銀 L	主順位	NT\$500,000,000	94/05/27	101/05/27
合計			NT\$6,200,000,000		

(2) 外幣債券：花旗環球金融或其關係企業發行之美元保本型債券。

發行人	債券名稱	登記地	外幣債券資產之簡述	幣別	債券本金 (in USD)	本金擔保品標的	利率	到期日	發行日	本金分期攤還表
Structured investment corporation III	SIC III 2007-1 Capital Securities	Cayman island	Principal Protected Note(保本型債券)	美元	250,500,000	Citigroup Funding Inc. 零息債券	無票面利率;利息連結至 RMBS CDO Income Note (Term Interest Asset)	2014/2/24	2007/2/8	期日一次還本

(二) 銀行擔任證券化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之部位：無

(三) 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之信用受損資產買受機構或結清買受機構：無

三、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或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無

3.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項 目	內 容
1. 作業風險策略與流程	<p>(1) 作業風險策略係依據本行營運計畫，積極有效地辨識、評估、衡量、監測及控管存在於所有商品、服務、作業及系統中的各種作業風險，並採行妥適的風險沖抵措施。本行已建立完備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各部門依業務特性訂立作業風險監控點及作業風險關鍵風險指標，每月及每季分別進行作業風險監控點自我評估與關鍵風險指標監測，量化查察已存在或潛在的作業風險並即時採取改善措施。</p> <p>(2) 本行獲金管會核准，自九十六年起採行作業風險標準法計提作業風險資本及實行作業風險標準法管理機制，為國內金融機構首經核准銀行之一，並持續邁向進階衡量法（AMA）為目標。</p>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1) 本行在董事會監督下，由各部門高階主管組成「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為強化本行作業風險管理，在該委員會下設有「作業風險控管小組」，負責監督全行作業風險控管之有效性。各單位均設有作業風險管理專責人員，執行作業風險監控點與關鍵作業風險指標自評與改善措施。</p> <p>(2) 為加強作業風險管理的獨立性，本行風險管理版塊轄下設有作業風險管理部，負責規劃建置作業風險控管機制，督導作業風險管理制度之落實，監督及協助各單位作業風險監控點自評缺失改善。</p> <p>(3) 另外，由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負責執行作業風險管理架構第三道防線的獨立稽查功能。</p>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1) 為加強作業風險辨識與控管，本行將風險分級制度納入作業風險監控點自評，採紅、黃、綠燈號控管，並推展至分行及區中心，按季依據內部損失資料，參酌關鍵風險指標、作業風險監控點風險燈號自評結果及外部損失事件，進行作業風險評估及衡量，由內部損失事件發生頻率及嚴重度分析、衡量由八大業務別及七大損失型態構成之風險矩陣，定義高、中、低風險區塊，並對高、中風險區塊採重點管理及定期追蹤、檢討；每季編製量化及質化作業風險管理報告，包</p>

項 目	內 容
	括作業風險事件、暴險程度、風險移轉方式、趨勢分析及改善追蹤。 (2)本行已建置風險與控制自評、控制落實度自評、遵法自評、作業風險資料收集、關鍵風險指標、行動方案啟動與監控、風險文化溝通佈告欄及風險分析與報告管理等系統模組，提昇作業風險管理效率。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對於各項業務之可能作業風險，藉由強化內部控制制度、落實作業風險監控、員工訓練以及保險與委外等風險轉移達成風險抵減之功能，降低作業風險損失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目前係採作業風險標準法計算資本計提。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96年度	25,942,504	
97年度	22,319,473	
98年度	23,410,328	
合計	71,672,305	3,424,058

4.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項 目	內 容
1. 市場風險策略與流程	<p>本行制訂完整之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與政策，對交易執行、清算與交割作業、市場風險控管等已建立完善管理機制。市場風險策略係針對交易簿依照不同風險因子區分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四大類金融商品之交易部位，訂定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與各項風險限額，運用風險管理系統以辨識、衡量、管理及監控各項市場風險，有效控管本行市場風險，並持續朝向內部模型法(IMA)目標邁進。</p>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1) 本行在董事會監督下，由各部門高階主管組成「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為強化本行市場風險管理，在該委員會下設「財務金融操作暨風險控管小組」，負責監督全行市場風險暴險妥適性與市場風險控管有效性。</p> <p>(2) 本行風險管理版塊轄下設有市場風險管理部，負責制訂及審核市場風險相關之風險管理政策辦法、訂定市場風險管理程序、執行市場風險相關風險限額、停損及超限之獨立中台管理機制與即時通報，並負責商品之評價／風險模型之獨立驗證。</p> <p>(3) 此外，由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負責執行市場風險管理架構第三道防線的獨立稽查功能。</p>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1) 市場風險管理部門負責每日風險限額(包括風險因子敏感度衡量值 Delta、Vega、DV01等)監控、交易部位及損益監控。市場風險管理部每日依據授權限額，監控交易部位之限額使用狀況與月損益／年損益狀況；逾越風險限額經核准後採取例外管理機制進行控管。</p> <p>(2) 本行配合富邦金控已完成建置市場風險值管理系統與制訂相關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控管流程，對交易簿之市場風險設定風險值 VaR 限額與執行限額管理。同時執行回溯測試，以檢視 VaR 計算模組與評價基準的合理性及有效性，並更新建置線上風險控管之交易系統平台，分階段完成金融商品之上線與風險控管。</p> <p>(3) 本行除已辦理法定市場風險壓力測試，並持續研究發展進階之情境分析與壓力測試，用以衡量管理極端事件下的風險曝險，包</p>

項 目	內 容
	<p>括最大損失假設情境、SARS 傳染病歷史情境等。</p> <p>(4)本行金融商品評價模型及風險值模型，由市場風險管理部進行獨立之驗證，以監控模型之有效性與穩定性。</p>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對交易部門、風險管理部門與交割部門前中後台之權責嚴謹規範及控管。避險交易依循會計原則要求，在交易前完成相關避險文件及避險測試，並定期檢視避險標的與被避險標的之相關有效性。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已獲金管會核准，對於外匯選擇權交易之資本計提方式，由簡易法改為「敏感性分析（Delta-Plus）法」，反映本行精確衡量外匯選擇權風險技術能力，並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其餘市場風險之法定資本計提目前採市場風險標準法計提。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3,656,843
權益證券風險	130,102
外匯風險	367,909
商品風險	0
合計	4,154,854

5. 流動性風險

■ 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

(1)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520,797,889	449,905,009	181,842,802	162,312,596	148,034,133	578,703,34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716,881,648	291,802,657	237,877,179	218,187,218	290,127,697	678,886,897
期距缺口	(196,083,759)	158,102,352	(56,034,377)	(55,874,622)	(142,093,564)	(100,183,548)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臺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2)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99年12月31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資產	17,027,511	5,500,416	5,189,951	2,871,872	1,865,393	1,599,879
負債	16,710,276	6,324,783	4,310,764	3,028,545	1,849,744	1,196,440
缺口	317,235	(824,367)	879,187	(156,673)	15,649	403,439
累積缺口	317,235	(824,367)	54,820	(101,853)	(86,204)	317,235

註：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 流動性之管理方法

針對流動性風險管理，本行訂有管理辦法及緊急應變計畫，並設有相關控管指標，定期檢視各項指標，如有特殊異常狀況，即分析原因，擬具因應措施及追蹤辦理情形，每月將流動性風險控管情形提報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討論，並陳報(常務)董事會核備。

(二)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重要法律變動	對本行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財富管理業務	
<p>(1) 民國 99 年 9 月 3 日修正公佈「境外基金管理辦法」第三十九條之一：『總代理人及銷售機構辦理境外基金銷售業務，於銷售前，應將自境外基金機構或總代理人收取之報酬、費用、折讓等各項利益，應分別明定收取費率之範圍』。</p> <p>(2) 民國 99 年 9 月 3 日修正公佈「證券投資信託事業募集證券投資信託基金處理準則」第三十條之一：『銷售機構辦理基金銷售業務，於銷售前，應將自證券投資信託事業收取之報酬、費用、折讓等各項利益，應分別明定收取費率之範圍』。</p> <p>(3)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 100 年 2 月 16 日金管證投字第 1000006660 號函釋：基金中介機構通路報酬揭露相關系統建置完成前，可採簡化揭露措施。基金通路報酬揭露區分「暫行揭露」（自民國 100 年 2 月 1 日起至民國 100 年 7 月 31 日止，給予 6 個月系統建置期）與「系統揭露」（自民國 100 年 8 月 1 日起）兩個階段。』</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自民國 100 年 2 月 1 日起至 100 年 7 月 31 日止六個月，於銀行網頁公告揭露內容，交易時請客戶自行上網下載，因揭露於網路銀行對實際交易衝擊較低，專員可逐步熟悉法令與揭露內容。 ■ 自民國 100 年 8 月 1 日起，銷售前須取得客戶簽名同意，將引發客戶詢問導致交易時間拉長，預估上線二個月內對收益將出現小幅衝擊。 ■ 變動時將於對帳單或網路銀行揭露。 ■ 加強前線教育訓練，縮短與客戶說明時間降低對收益衝擊。
2. 消費金融業務	
<p>(1) 信用卡定型化契約應記載事項第 1 點明定發卡機構將持卡人信用不良紀錄登錄於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前，須於報送 5 日前將登錄原因及對持卡人可能之影響情形，以書面或事先與持卡人約定之電子文件告知持卡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規定修訂本行信用卡約定條款，並對持卡人通知。 ■ 依規定辦理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報送情形持卡人通知。
<p>(2) 信用卡定型化契約應記載事項第 6 點明定持卡人在國外刷卡交易時，其匯率之計算方式，及如收取國外交易服務費，除各信用卡國際組織收取之費用外，每筆不得逾消費金額百分之 0.5 收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規定修訂本行信用卡約定條款，並對持卡人通知。 ■ 按新規定調整系統國外交易手續費計收標準。 ■ 修訂信用卡申請書、帳單、網頁手續費公告說明。
<p>(3) 信用卡定型化契約應記載事項第 8 點明定刷卡消費帳款有疑義時之處理程序；帳款疑義需調閱簽帳單或退款單並約定由持卡人給付調單手續費者，調單手續費不得逾新臺幣 100 元等。</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規定修訂本行信用卡約定條款，並對持卡人通知。

<p>(4) 信用卡定型化契約應記載事項第 9 點明定卡片遺失、被竊、被搶等情形之掛失處理；另掛失手續費不得逾新臺幣 200 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規定修訂本行信用卡約定條款，並對持卡人通知。 ■ 按新規定調整系統掛失費計收標準。 ■ 修訂信用卡申請書、帳單、網頁手續費公告說明。
<p>(5) 信用卡定型化契約不得記載事項第 6 點明定契約中不得記載調整前之消費帳款，適用調整後之循環信用利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規定修訂本行信用卡約定條款，並對持卡人通知。 ■ 按新規定調整系統循環信用計息方式。

3. 企業金融業務

<p>(1) 主管機關修訂「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增訂銀行對於分類至第一類之正常授信資產，除對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外，應依債權餘額提列至少 0.5% 之備抵呆帳，對於應增提之備抵呆帳金額，得於 3 年內分年提足，並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實施之規定。</p> <p>(2) 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公報第 3 次修訂案，將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此舉將使放款及應收款須定期評估並適時認列減損，大幅提高銀行應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p> <p>(3) 國內特定地區不動產價格出現飆漲，政府針對不動產與空地實施特種貨物及勞務稅與選擇性信用管制等措施，預料短期內將對銀行不動產放款業務產生限縮影響。</p> <p>(4) 越南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九日通過「越南信貸機構法」修正案，其中第 128 條規定越南商業銀行、外國銀行分行等銀行機構對單一客戶之授信餘額不得高於其自有資本(淨值)15%之限制，新法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實施。</p>	<p>(1) 此一變動將大幅提高銀行最低應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基於穩健經營原則，企金業務已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就實際應增加提存之數額一次提足，符合上述處理辦法第一類正常授信資產提列備抵呆帳之規定，另因已一次提足差額，嗣後提存應較無大額異動之情形。</p> <p>(2) 為因應此一變動，企金業務已分別於九十八年十二月底及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提足實際應增加提存之數額，後續已依財務會計準則第 34 號公報之規定定期辦理放款及應收款之評估減損及提存。</p> <p>(3) 本行對建設業與不動產關聯行業一向採行穩健審慎的授信策略，嚴格管控放款總額與信用風險，將配合目前政府不動產政策，並持續注意國內房市變化狀況，持續推行相關放款業務。</p> <p>(4)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卅一日止，經檢視本行越南三家分行對單一客戶授信均未逾新法規定，但為避免拓展越南大額信貸業務受限，將考慮對越南地區分行增資，或對逾新法規定限額之授信申請案，採聯合境內同業/分行聯貸，或改由在越南境外之分行承做因應。</p>
--	---

4. 金融市場業務

<p>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於民國 99 年 12 月 16 日制訂「銀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自律規範」(全風字第 0990002899A 號)，訂於民國 100 年 3 月 16 日生效。該自律規範係依據</p>	<p>因該自律規範於民國 100 年 3 月 16 日始生效，故對本行財務業務影響尚待評估；未來將檢視本行現行之作業流程，配合制訂或修改內部作業程序。</p>
---	---

<p>「銀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應注意事項」規定，訂定銀行得向屬自然人之一般客戶提供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結構型商品交易服務之種類；向一般客戶提供結構型商品交易服務前應宣讀之客戶須知，產品說明書之應記載事項及錄音方式；向客戶提供結構型商品交易服務前應揭露之資訊及應遵循事項。</p>	
<p>5. 彩券業務</p>	
<p>運動彩券發行條例自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實施，重要變動如下：</p> <p>第十三條 發行機構、受委託機構及經銷商，不得銷售運動彩券或支付獎金予未成年人。</p> <p>運動彩券發行機構及受委託機構員工，不得購買或受讓運動彩券。</p> <p>納為投注標的之運動競技賽事舉辦單位人員及參與賽事之相關隊職員，均不得購買其所舉辦或參與賽事之運動彩券。</p> <p>發行機構、受委託機構或經銷商違反第一項規定者，應將與售得獎金及已支付獎金同額之款項，歸入運動彩券盈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因銷售對象減少 18~20 歲間客層、運動彩券發行機構及受委託機構員工、納為投注標的之運動競技賽事舉辦單位人員及參與賽事之相關隊職員等，致將會影響運動彩券之銷售。 ■ 因應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開發新客源，加強產品設計，推出新產品，如：快智彩、單局主客和等，及增加經銷商通路設置，以提升銷售量。 (2) 加強宣導，並於經銷商銷售處所及運動彩券官網，標明「未成年人不得購買或兌領彩券」、「運動彩券發行機構及受委託機構員工不得購買或受讓運動彩券」、「納為投注標的之運動競技賽事舉辦單位人員及參與賽事之相關隊職員均不得購買其所舉辦或參與賽事之運動彩券」及「勿過度投注」等類似警示文字。 (3) 限制員工開設運動彩券會員專戶，並將行員不得購買或受讓運動彩券之相關規定列入全行法令遵循測驗內。 (4) 於新進人員受訓時，加強宣導前項規定並在資料上標示相關警語。

(三)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國內的金融市場已走向自由化、國際化、證券化和電腦化，使銀行經營的生態面臨了急遽的變化。在金融相關資訊科技的發展與應用下，也改變了銀行的競爭型態。本行持續運用自動櫃員機、電話語音服務、網路銀行及行動銀行等服務，並透過資訊設備的更新、開發新種業務，以提高服務效率，增加客戶使用的便利性，並減少整體作業成本。

積極發展分行後台與總行之資訊與風險管理系統，提供各級主管所需的管理決策與風險評估報表，做更有效以及穩健的經營管理。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發展的不確定性升高，地緣政治變動加劇，除了將推遲金融海嘯後的全球經濟復甦速度外，國家風險、不動產業泡沫化疑慮及產業變動值得密切注意。本行內部對產業別訂有授信金額承作上限，除符合銀行相關法令規範外，旨在降低授信資產過度集中之風險，降低單一事件或景氣反轉變化時可能引發連鎖效應之衝擊。另透過往來客群所屬產業實行專家評分制度，搭配產業分析報告及時掌握各產業景氣變化，以強化授信風險之監控工作。

有鑑於智慧型手機及其他行動裝置的普及，配合電信業者的 3G 上網服務，使電子銀行業務範疇中，增添了行動銀行業務發展。本行電子金融部因應未來的發展趨勢，成立專責小組，共同著手開發滿足客戶需求的行動銀行服務，以階段性目標逐步提供符合資訊安全與適合行動商務特性的金融服務。

(四) 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有效掌控媒體溝通品質、避免公關危機處理不當影響企業形象，本行根據母公司「富邦金控」之「媒體公關暨危機處理原則」，落實發言人機制，並建立公關危機處理流程。當出現企業形象受損之危機事件時，須通知金控公關部，以建立「公關危機信號通報機制」，以防止損害擴散，有效保護本行信譽及品牌形象。

(五)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六)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信用卓著且企業形象良好，經營制度與基礎建設完善，擁有穩定及廣大客戶基礎。擴充營業據點不僅能擴大服務層面，亦可善用金控資源進行交叉銷售及共同行銷，提昇本行通路效益，給予客戶更完整之金融服務，有助業務擴展，奠定更穩固的經營利基。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集中作業系統已設置備援主機，營業單位也保留自行人手處理之機制，並訂有緊急應變計劃。

(八)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九) 訴訟或非訟事件

智慧財產法院於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五日發文本行通知受理黃世豪君針對本行運動彩券網站投注業務侵害專利權爭議，並要求本行連帶賠償新台幣165萬元乙案，智慧財產法院於一00年一月六日二審宣判，判決原告（黃世豪君）之訴駁回，訴訟費用並由其負擔；另由於原告並未上訴，本行於一00年二月二十一日取得本案之『民事判決確定證明書』在案。另就原告之專利權遭智慧財產局裁定無效，而提出行政訴訟乙案，智慧財產法院依其職權，命本行參加該訴訟案件，智慧財產法院亦於一00年一月十八日宣判，亦判決原告之訴駁回，仍維持智財局『專利權無效』之裁示，訴訟費用並由其負擔。

本行基於運動彩券之受指定發行機構，於民國（下同）九十七年及九十八年發行運動彩券期間業已分別上繳各該年度保證盈餘計新臺幣（下同）6.80億元及18.47億元予國庫，惟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下稱「體委會」）另於九十九年九月七日函本行補繳上開二年度保證盈餘共計7.88億元。本行以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受有經銷商遴選延宕、電話及網路投注業務遲延、直營店未開通及相關遲延所生之遞延效應等不可歸責於本行之因素，而認為無須補繳該二年度保證盈餘，乃於九十九年十月五日分別向行政院提起訴願，現正由行政院訴願委員會審理中。

體委會於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未待上述行政爭訟確定即函請本行應於同年三月四日前繳納7.88億元及自九十九年九月十五日起依年利率5%計算之逾期利息。關於利息部分，因體委會未經請求即逕為行政執行之催繳，本行為此將另提起行政爭訟請求救濟。

關於九十九年度保證盈餘之數額，本行業於九十九年上繳19.74億元予國庫；體委會於九十九年七月九日要求本行依發行企劃書所載，依全部通路均如期開通所規劃之財務預測提報九十九年度之銷售收入及保證盈餘，然因受九十七年度及九十八年度遞延效應之影響及直營店未開、景氣影響等不可歸責於本行之因素，本行認為九十九年度之銷售收入及保證盈餘數額亦應一併予以下修。本行已依此提出修正數額，惟體委會於一〇〇年三月十六日函請本行補繳上開年度保證盈餘計15.87億元，前開金額已估計入帳。本行將分別向行政院提起訴願及行政法院提起訴訟。

（十）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為健全銀行災害緊急應變體系，強化在發生災害時能即時通報並作緊急應變處理以維持業務之正常運作，使客戶權益及本行財務損失減至最小程度，本行訂有「災害緊急應變通報作業要點」及「各項災害緊急應變措施計劃」，以作為辦理各項災害緊急處理措施之依據。

資訊系統中斷或是交易量過大，導致作業停擺或是未能在時效前處理完妥是業務集中所面臨之最大風險，因應此點，本行集中作業系統已設置備援主機，營業單位也保留自行人手處理之機制，並訂有緊急應變計劃，俾能在發生前述狀況時，及時因應處理。此外，針對各項流程均設有時間控管，並保留彈性處理時間，避免交易量過大，影響作業時效。

八、其他重要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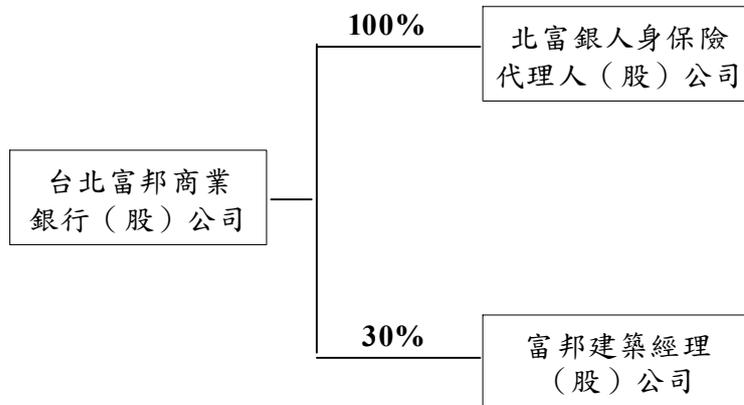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經營之業務及項目
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89.6.17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4段169號7樓	20,000	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富邦建築經理(股)公司	84.10.13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四段258號10樓	200,880	1. 建築經理業。 2. 不動產買賣業。 3. 不動產租賃業。 4. 投資顧問業。 5. 企業經營顧問業。 6. 大樓管理顧問業。 7. 仲介服務業。 8.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保險代理人及建築經理。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資料

99年12月31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法人代表)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公司	1,999,994	100.00
	董事長	黃以孟		
	董事	任曉雲		
	董事	湯明木		
	監察人	張天霞		
	總經理	李世彬		
富邦建築經理(股)公司	董事長	劉國治(富邦建設代表人)	10,681,538	53.17
	董事	薛昭信(富邦建設代表人)	10,681,538	53.17
	董事	宋良政(富邦建設代表人)	10,681,538	53.17
	董事	邱顯龍(台北富邦銀行代表人)	6,026,412	30.00
	董事	林志聖(互助營造(股)公司代表人)	1,004,403	5.00
	董事	阮呂芳周	-	-
	董事	王紀鯤	-	-
	監察人	林鉅亮(台北富邦銀行代表人)	6,026,412	30.00
	總經理	宋良政	36,525	0.02

6、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元)
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20,000	304,575	7,643	296,932	314,967	294,814	245,296	122.65
富邦建築經理(股)公司	200,880	276,073	9,851	266,222	56,361	14,882	18,748	0.93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 本行與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第18-1條規定：依本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者，得出具聲明書置於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首頁，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聲明書。
- 富邦建築經理(股)公司，因其合計總資產及營業收入金額並不重大，基於重要性原則考量，因此未併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三) 關係報告書

1、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

99年12月31日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富邦金融控股(股)公司	100%持股之控制從屬關係	4,899,287,045	100	0	董事長	蔡明忠	
					副董事長	蔡明興	
					獨立常務董事	張鴻章	
					常務董事	韓蔚廷	
					常務董事	張麗鵬	
					獨立董事	陳國慈	
					獨立董事	張安平	
					董事	黃素津	
					董事	匡奕柱	
					董事	龔天行	
					董事	黃以孟	
					董事	陳邦仁	
					董事	史網	
					監察人	林嘉禎	
					監察人	劉邦仁	
					監察人	胡瑞章	
					總經理	韓蔚廷	

2、 交易往來情形

- (1) 進(銷)貨交易：無。
- (2) 財產交易：無。
- (3) 資金融通情形：無。
- (4) 資產租賃情形：無。
- (5)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衍生性商品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換匯換利合約	97.12.11-105.12.29	\$3,159,258	(\$121,232)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226,314)

3、 背書保證情形：無。

4、 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二、 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無。

三、 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無。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 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玖、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

總行地址及電話	
總管理機構：10686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69號	(02)27716699
營業部：10419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	(02)25425656
彩券部：10419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50號10樓	(02)66085885
公庫部：11008台北市市府路1號B1	(02)27209001
信託業務專責部門：10596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38號3樓、4樓	(02)27186888
證券業務專責部門：自營及承銷：10686台北市仁愛路四段169號18樓	(02)27716699

分支機構地址及電話			
金融代號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012-5608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10686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19 樓	(02)27716699
012-2032	長安東路分行	10442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36 號	(02)25212481
012-2205	城東分行	10406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90 號	(02)25116388
012-2216	農安分行	10482 台北市松江路 369 號	(02)25031451
012-3006	士林分行	11162 台北市中正路 288 號	(02)28317444
012-3017	士東分行	11152 台北市中山北路六段 360 號	(02)28735757
012-3028	瑞光分行	11492 台北市瑞光路 392 號	(02)26562989
012-3039	玉成分行	11576 台北市忠孝東路六段 126 號	(02)26511212
012-3040	福港分行	11168 台北市承德路四段 310 號	(02)28836712
012-3051	忠孝分行	10690 台北市忠孝東路四段 107 號	(02)27417880
012-3062	承德分行	10359 台北市承德路二段 142 號	(02)25536553
012-3073	龍江分行	10489 台北市南京東路三段 28 號	(02)25073817
012-3109	延平分行	10346 台北市延平北路二段 69 號	(02)25552170
012-3202	木柵分行	11648 台北市木柵路三段 92 號	(02)29391035
012-3213	木新分行	11660 台北市木新路三段 236 號	(02)29383791
012-3305	龍山分行	10844 台北市西寧南路 161 號	(02)23718720
012-3408	八德分行	10555 台北市八德路三段 178 號	(02)25776467
012-3419	永春分行	11080 台北市松山路 655 號	(02)27592921
012-3420	永吉分行	11063 台北市永吉路 199 號	(02)27628700
012-3501	中山分行	10452 台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162 號	(02)25963171
012-3604	北投分行	11263 台北市中央北路一段 2 號	(02)28915533
012-3615	石牌分行	11287 台北市文林北路 216 號	(02)28271616
012-3707	大安分行	10686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37 號	(02)27312333
012-3800	大同分行	10374 台北市重慶北路三段 186 號	(02)25929282
012-3903	古亭分行	10088 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 100 號	(02)23650381
012-4003	雙園分行	10864 台北市東園街 19 號	(02)23030374
012-4014	萬華分行	10872 台北市萬大路 482 號	(02)23325901

012-4106	建成分行	10352 台北市南京西路 22 號	(02)25554161
012-4117	市府分行	11008 台北市市府路 1 號 1 樓	(02)27298999
012-4209	南港分行	11501 台北市三重路 19-5 號	(02)26551177
012-4302	景美分行	11670 台北市景文街 64 號	(02)29352636
012-4313	興隆分行	11694 台北市興隆路三段 69 號	(02)86639889
012-4405	內湖分行	11460 台北市成功路三段 174 巷 6 號	(02)27961820
012-4427	文德分行	11475 台北市文德路 42 號	(02)26582620
012-4508	敦化分行	10508 台北市敦化北路 201 號	(02)27131660
012-4542	民生分行	10573 台北市民生東路五段 163-1 號	(02)27640853
012-4601	信義分行	10681 台北市信義路四段 299 號	(02)27006381
012-4612	莊敬分行	11049 台北市莊敬路 286 號	(02)27226206
012-4704	松江分行	10467 台北市松江路 200 號	(02)25434282
012-4807	和平分行	10663 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 236 號	(02)27022421
012-4900	延吉分行	10693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389 號	(02)27527600
012-5000	城中分行	10041 台北市青島西路 7 號	(02)23615481
012-5103	南門分行	10092 台北市金華街 17 號	(02)23971640
012-5206	復興分行	10480 台北市復興北路 234 號	(02)25023530
012-5309	西松分行	10550 台北市南京東路四段 75-1 號	(02)27170037
012-5402	長安分行	10456 台北市松江路 82 號	(02)25519797
012-5505	桂林分行	10849 台北市桂林路 52 號	(02)23026226
012-5701	敦和分行	10682 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77 號	(02)27012409
012-5804	東門分行	10062 台北市仁愛路二段 61 號	(02)23512081
012-5907	中崙分行	10492 台北市復興北路 6 號	(02)27418257
012-6007	基隆路分行	11052 台北市基隆路二段 21 號	(02)27373671
012-6100	金華分行	10645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 178 號	(02)23698566
012-6203	松南分行	11061 台北市忠孝東路五段 412 號	(02)27255111
012-6214	懷生分行	10655 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 215 號	(02)27818380
012-6306	民權分行	10476 台北市民權東路三段 37 號	(02)25166786
012-6409	吉林分行	10459 台北市吉林路 146 號	(02)25681248
012-6502	社子分行	11171 台北市延平北路五段 225 號	(02)28168585
012-6605	港都分行	80242 高雄市中山二路 358 號	(07)3356226
012-6683	西湖分行	11493 台北市內湖路一段 240 號	(02)87511788
012-6694	金城分行	23643 新北市土城區金城路三段 46 號	(02)22631678
012-6708	萬隆分行	11674 台北市羅斯福路六段 136 號	(02)29339956
012-6719	中港分行	40354 台中市台中港路一段 160 號	(04)23207711
012-6720	新莊分行	24242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 227 號	(02)29903366
012-6731	桃園分行	33065 桃園市中華路 33 號	(03)3367171
012-6742	安平分行	70054 台南市民生路二段 279 號	(06)2265265
012-6775	埔墘分行	22067 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2 段 143 號	(02)89535118
012-6786	北中壢分行	32085 桃園縣中壢市元化路 268 號	(03)4256699

012-6797	三重分行	24162 新北市三重區忠孝路二段 36 號	(02)89836868
012-6801	豐原分行	42080 台中市豐原區向陽路 139 號	(04)25220088
012-6812	雙和分行	23559 新北市中和區景平路 696 號	(02)22438877
012-6823	鼓山分行	80454 高雄市鼓山區華榮路 387 號	(07)5523111
012-6845	風城分行	30043 新竹市民生路 126 號	(03)5343888
012-6856	彰化分行	50065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二段 349 號	(04)7261333
012-6867	東湖分行	11487 台北市康寧路三段 69 號	(02)26336677
012-6878	永和分行	23451 新北市永和區得和路 407 號	(02)86601616
012-6890	台北 101 分行	11001 台北市市府路 45 號 1 樓	(02)81018585
012-7015	雙連分行	10451 台北市民生東路一段 13 號	(02)25115511
012-7026	南京東路分行	10485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39 號	(02)25155518
012-7037	敦北分行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38 號	(02)27185151
012-7048	仁愛分行	10657 台北市建國南路一段 237 號	(02)23258878
012-7059	高雄分行	80055 高雄市新興區六合一路 1 號	(07)2391515
012-7060	中正分行	33047 桃園市中正路 476 號	(03)3350335
012-7071	台中分行	40357 台中市柳川西路二段 196 號	(04)22221911
012-7093	松山分行	11083 台北市松山路 421 號	(02)27281199
012-7107	土城分行	23664 新北市土城區中央路一段 100 號	(02)22709898
012-7118	台南分行	70043 台南市中山路 166 號之 6	(06)2290266
012-7129	鳳山分行	83074 高雄市鳳山區自由路 223 號	(07)7482088
012-7130	中壢分行	32097 桃園縣中壢市中北路二段 119 號	(03)4595766
012-7152	安和分行	10686 台北市仁愛路四段 169 號 B1	(02)27787717
012-7163	正義分行	24146 新北市三重區正義北路 279 號	(02)29806688
012-7174	大湳分行	33442 桃園縣八德市介壽路一段 968 號	(03)3616565
012-7185	嘉義分行	60045 嘉義市仁愛路 395 號	(05)2231688
012-7196	苓雅分行	80245 高雄市中華四路 39 號	(07)3318822
012-7211	板橋分行	22041 新北市板橋區文化路一段 266 號	(02)22549999
012-7222	北台中分行	40666 台中市文心路四段 333 號	(04)22426222
012-7233	三民分行	80787 高雄市三民區大順二路 530 號	(07)3871299
012-7244	建國分行	10483 台北市建國北路二段 196 號	(02)25151775
012-7255	新竹分行	30051 新竹市中正路 141 號	(03)5278988
012-7266	新店分行	23143 新北市新店區北新路二段 266 號	(02)29129977
012-7277	天母分行	11153 台北市天母東路 36 號	(02)28763232
012-7288	汐止分行	22145 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 175 號	(02)26411689
012-7303	永康分行	71070 台南市永康區大灣路 856 號	(06)2736099
012-7314	襄陽分行	10046 台北市襄陽路 9 號	(02)23885889
012-7336	五股分行	24253 新北市新莊區化成路 445 號	(02)85213399
012-7347	新營分行	73047 台南市新營區民治路 301 號	(06)6569889
012-7358	屏東分行	90064 屏東市和平路 459 號	(08)7336899
012-7369	前鎮分行	80643 高雄市前鎮區保泰路 289 號	(07)7170055

012-7370	敦南分行	10557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 108 號	(02)87719898
012-7381	保生分行	23444 新北市永和區保生路 3 號	(02)89230888
012-7392	員林分行	51052 彰化縣員林鎮莒光路 596 號	(04)8369189
012-7406	羅東分行	26541 宜蘭縣羅東鎮興東路 286 號	(03)9566611
012-7417	瑞湖分行	11494 台北市瑞湖街 62 號	(02)26591088
012-7462	竹北分行	30268 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 263 號	(03)5586199
012-7473	南台中分行	40866 台中市文心路一段 272 號	(04)36009868
012-7484	博愛分行	81358 高雄市博愛二路 450 號	(07)8628668
012-7495	蘆洲分行	24760 新北市蘆洲區三民路 71 號	(02)82821799
012-7509	華江分行	22043 新北市板橋區雙十路二段 110 號	(02)22530598
012-7521	樹林分行	23848 新北市樹林區文化街 27 號	(02)26838186
012-7510	大直分行	10462 台北市明水路 602 號	(02)85093878
012-4623	世貿簡易型分行	1101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13 樓	(02)27252916
012-6764	松隆簡易型分行	11072 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176 之 1 號	(02)27473399
012-6889	岡山簡易型分行	82065 高雄市岡山區中山北路 178 號	(07)6213969
012-7428	基和簡易型分行	10675 台北市基隆路二段 172-1 號	(02)66388988
012-7439	南昌簡易型分行	10078 台北市和平西路一段 65 號	(02)6630-5678
012-7451	花蓮簡易型分行	97050 花蓮市林森路 256 號	(03)8353838
—	洛杉磯分行	700 SOUTH FLOWER STREET, SUITE 3300, LOS ANGELES, CA 90017, U.S.A.	(006-1-213) 236-9151
—	香港分行	18/F,CENTRAL TOWER 28 QUEEN'S RD. CENTRAL H.K.	(006-852) 2822-7700
—	平盛分行	5/F, 194 GOLDEN BUILDING, 473 DIEN BIEN PHU STREET, BINH THANH DISTRICT, HCMC, VIETNAM	(006-84-8) 6258-3666
—	河內分行	22/F, CHARM VIT TOWER, NO. 117, TRAN DUUY HUNG ROAD, CAU GIAY DIST., HANOI, VIETNAM	(006-84-4) 3772-2212
—	胡志明市支行	NO. 253 DIEN BIEN PHU STREET, DIST. 3, HCMC, VIETNAM	(006-84-8) 3932-5888

附件一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怡 君

會計師 張 日 炎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變動百分比 (%)	代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變動百分比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	\$ 37,876,778	\$ 23,414,668	62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十九及三二)	\$ 65,379,583	\$ 67,924,026	(4)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五、三二及三三)	97,157,353	334,762,290	(71)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二、六及三二)	28,051,227	20,564,597	36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六、三二及三四)	38,400,858	34,815,540	10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二、三二及三四)	21,731,106	18,699,659	16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二及三四)	525,331	-	-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二十、二五、二八及三二)	39,616,117	22,540,507	76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二、七、十五及三二)	80,212,442	53,759,032	49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一及三二)	1,181,302,984	1,096,867,205	8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二、八、十五及三二)	856,249,523	830,763,644	3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二)	55,533,576	43,497,574	28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二、九、三二、三三及三四)	58,769,434	42,257,915	39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二三及三二)	1,802,471	1,674,024	8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二、十及三三)	291,650,175	7,592,525	3,741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十五、二四及二八)	<u>4,261,441</u>	<u>3,829,911</u>	11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一)	383,049	1,026,808	(63)	20000	負債合計	<u>1,397,678,505</u>	<u>1,275,597,503</u>	1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二)					股東權益			
155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十二)	1,057,554	1,258,713	(16)	31001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及發行九十九年 4,899,287仟股；九十八年4,794,887仟股	<u>48,992,871</u>	<u>47,948,871</u>	2
155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淨額(附註十三)	4,110,883	12,511,571	(67)	31599	其他資本公積	<u>13,613,508</u>	<u>13,613,508</u>	-
15597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十四、十五、三二及三四)	<u>1,865,728</u>	<u>1,232,786</u>	51	32001	保留盈餘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合計	<u>7,034,165</u>	<u>15,003,070</u>	(53)	32003	法定盈餘公積	12,149,310	11,627,111	4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六)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285,676	1,285,676	-
18501	土地	6,998,443	6,998,443	-	32011	未分配盈餘	<u>7,280,638</u>	<u>5,222,319</u>	39
18521	房屋及建築	5,372,618	5,409,207	(1)	32000	保留盈餘合計	<u>20,715,624</u>	<u>18,135,106</u>	14
18531	機械及電腦設備	3,386,928	3,419,993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5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5,915	205,258	20	325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4,755)	20,099	(1,716)
18551	什項設備	<u>2,038,083</u>	<u>2,006,381</u>	2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2,074,662	1,640,196	26
	成本合計	18,041,987	18,039,282	-	32525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	<u>2,197</u>	<u>39,238</u>	(94)
	減：累計折舊	<u>6,257,645</u>	<u>5,797,877</u>	8	325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1,752,104</u>	<u>1,699,533</u>	3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284,193</u>	<u>145,114</u>	96	30000	股東權益合計	<u>85,074,107</u>	<u>81,397,018</u>	5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u>12,068,535</u>	<u>12,386,519</u>	(3)					
19000	無形資產(附註二、十七及三五)	<u>1,926,370</u>	<u>650,940</u>	196					
19500	其他資產(附註二及十八)	<u>498,599</u>	<u>561,570</u>	(11)					
10000	資 產 總 計	<u>\$1,482,752,612</u>	<u>\$1,356,994,521</u>	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1,482,752,612</u>	<u>\$1,356,994,521</u>	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明忠

經理人：韓蔚廷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損 益 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九 十 九 年 度 金 額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變 動 百 分 比 (%)
	利息淨收益(附註二及三二)		
41000	\$19,332,714	\$20,334,717	(5)
51000	<u>7,122,385</u>	<u>8,694,896</u>	(18)
	<u>12,210,329</u>	<u>11,639,821</u>	5
	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二)		
49100	7,310,058	4,732,621	54
49200	4,433,397	3,655,302	21
49300	496,547	962,474	(48)
49500	250,997	903,655	(72)
49600	(1,608,054)	355,387	(552)
49700	3,679	(333,970)	101
58099	(891,929)	-	-
49899	<u>351,270</u>	<u>86,710</u>	305
	<u>10,345,965</u>	<u>10,362,179</u>	-
	<u>22,556,294</u>	<u>22,002,000</u>	3
51500	<u>1,019,948</u>	<u>3,936,650</u>	(7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九十八年度 金 額	變動百 分比(%)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二 九、三一及三二)				
58500	用人費用	\$ 6,504,244	\$ 6,140,418	6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966,174	1,030,022	(6)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u>6,157,389</u>	<u>5,248,187</u>	17	
	營業費用合計	<u>13,627,807</u>	<u>12,418,627</u>	10	
61001	稅前淨利	7,908,539	5,646,723	40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八)	<u>628,021</u>	<u>424,733</u>	48	
69000	純 益	<u>\$ 7,280,518</u>	<u>\$ 5,221,990</u>	39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69500	每股盈餘(附註三十)				
69501	基本每股盈餘	<u>\$ 1.61</u>	<u>\$ 1.49</u>	<u>\$ 1.15</u>	<u>\$ 1.0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明忠

經理人：韓蔚廷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股		資本公積 (附註二及二五)				保留盈餘 (附註二及二五)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附註二、十一及三六)			
	股數	金額	股本	溢額	受贈公積	其他資本公積	合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累積換算調整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4,358,988	\$43,589,883	\$ 23,367	\$ 305	\$17,948,824	\$17,972,496	\$9,820,883	\$1,285,676	\$6,021,557	\$17,128,116	\$ 173,040	\$ 430,388	\$ 127,997	\$79,421,920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1,806,228	-	(1,806,228)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97 元	-	-	-	-	-	-	-	-	(4,215,000)	(4,215,000)	-	-	-	(4,215,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5,899	4,358,988	(23,367)	(305)	(4,335,316)	(4,358,988)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	1,209,808	-	1,209,808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	-	(88,759)	(88,759)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	(152,941)	-	-	(152,941)
九十八年度純益	-	-	-	-	-	-	-	-	5,221,990	5,221,990	-	-	-	5,221,990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794,887	47,948,871	-	-	13,613,508	13,613,508	11,627,111	1,285,676	5,222,319	18,135,106	20,099	1,640,196	39,238	81,397,018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522,199	-	(522,199)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76 元	-	-	-	-	-	-	-	-	(3,656,000)	(3,656,000)	-	-	-	(3,656,000)
股票股利—每股 0.22 元	104,400	1,044,000	-	-	-	-	-	-	(1,044,000)	(1,044,000)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	434,466	-	434,466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	-	(37,041)	(37,041)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	(344,854)	-	-	(344,854)
九十九年度純益	-	-	-	-	-	-	-	-	7,280,518	7,280,518	-	-	-	7,280,518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899,287	\$48,992,871	\$ -	\$ -	\$13,613,508	\$13,613,508	\$12,149,310	\$1,285,676	\$7,280,638	\$20,715,624	(\$ 324,755)	\$2,074,662	\$ 2,197	\$85,074,107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明忠

經理人：韓蔚廷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	\$ 7,280,518	\$ 5,221,990
提列備抵呆帳	1,019,948	3,936,650
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1,646,222	1,811,843
折舊及攤銷	966,174	1,030,022
提列各項損失準備	15,105	376,143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損失(利益)	2,949	(92,543)
處分不良債權損失	87,907	-
處分及報廢資產(利益)損失	(965)	19,312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3,679)	333,97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利益	(250,997)	(903,655)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現金股利分配數	893,762	726,219
獲配信用卡公司之股權收入	-	(30,99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利益	(12,217)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174,362)	(670,84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提前贖回利益	(4,011)	-
遞延所得稅	(109,501)	387,080
金融資產溢折價攤銷	46,829	225,998
預付退休金	57,781	45,085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利益	(16,111)	(69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516,419)	8,434,942
應收款項	(26,305,355)	4,802,319
應付款項	17,075,610	(2,934,30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7,486,630	(10,480,7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6,185,818</u>	<u>12,237,82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12,108)	(1,391,290)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40,260	183,38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	(525,331)	-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7,075,921)	(\$25,096,7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出售價款	21,799,946	43,613,296
購買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88,139,778)	(4,389,97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兌償	3,950,917	5,221,059
貼現及放款淨增加	(27,476,506)	(81,043,86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增加)	237,604,937	(88,662,810)
購置固定資產	(418,113)	(738,40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42,208	746
出售不良債權收現數	157,400	346,335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清算分配價款	3,974	400,000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9,684	8,400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增資股款	(22,500)	-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7,873,220)	(12,173,796)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15,382,413	20,277,324
其他金融資產淨(增加)減少	(1,135,781)	22,816
無形資產淨增加	(1,522,745)	(84,890)
其他資產淨減少	286,258	81,73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5,024,006)</u>	<u>(143,426,62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增加	(2,544,443)	11,164,14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3,031,447	2,020,245
存款及匯款增加	84,435,779	128,689,223
發行應付金融債券	26,650,000	4,050,000
應付金融債券到期兌償	(14,700,000)	(6,800,000)
其他金融負債淨(減少)增加	(101,828)	498
其他負債淨增加	238,028	888,314
發放現金股利	(3,656,000)	(4,215,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3,352,983</u>	<u>135,797,426</u>
匯率影響數	(52,685)	120,224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4,462,110	4,728,851
現金及約當現金年初餘額	<u>23,414,668</u>	<u>18,685,817</u>
現金及約當現金年底餘額	<u>\$37,876,778</u>	<u>\$23,414,668</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7,063,152</u>	<u>\$11,397,314</u>
支付所得稅	<u>\$ 497,049</u>	<u>\$ 1,320,84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應收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減資退還股款	<u>\$ 226,192</u>	<u>\$ -</u>

本行標購之慶豐銀行河內分行及胡志明市支行，其於九十九年三月六日之資產與負債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u>金</u>	<u>額</u>
現 金	\$	35,587
放 款		3,451,903
其他資產		553,537
無形資產		1,466,745
總 負 債		<u>(2,535,082)</u>
以現金標購慶豐銀行河內分行及胡志明市支行之總價款		<u>\$2,972,69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明忠

經理人：韓蔚廷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行創立於五十八年，原為台北市政府所屬之金融事業機關，於七十三年七月一日改制為「台北市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再於八十二年一月一日更名為「台北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台北銀行」)。八十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台北市政府釋股後，其持有本行股份比例降至50%以下，使本行成為民營之銀行。本行股東臨時會於九十一年十月四日決議以股份轉換方式，轉換為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並經董事會決議以九十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為股份轉換基準日。自轉換基準日起，本行股票終止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改以富邦金控發行之股票上市交易。

本行及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銀行」;亦為富邦金控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為提升經營綜效，降低營運成本，於九十四年一月一日由本行以換發新股方式合併富邦銀行之全部資產及負債，合併後名稱為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及富邦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富邦票券」)為提升經營綜效，降低營運成本，於九十五年九月二十日分別經各該公司董事會決議合併並簽訂合併契約，以本行為存續公司，富邦票券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九十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本行、慶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慶豐銀行」)、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與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於九十八年十月三十日簽訂「概括讓與及承受合約」，經取得主管機關之核准並完成交割，本行自九十九年三月六日起，概括承受慶豐銀行河內分行及胡志明市支行之資產、負債及營業。

本行經營之業務為：(1)代理台北市市庫；(2)經理台北市公債；(3)經營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4)辦理證券及信託業務；(5)統籌辦理彩券發行業務；(6)兼營期貨自營業務；及(7)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業務。

本行總行綜理全行事務，並在國內外設立分行，藉以推廣各項業務。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設有營業部、信託部、公庫部、彩券部及一三〇家分（支）行（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一家，國外分（支）行五家）。本行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規劃、管理及營業，暨投資國外有價證券及基金之信託業務。

依財政部九十六年九月三日之公告，本行取得運動彩券特種公益彩券之發行權，本行並自九十七年四月十六日起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擔任台灣特種公益彩券之發行機構。

本行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6,434人及6,145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期貨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上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行對於備抵呆帳、固定資產折舊、攤銷、退休金、所得稅、資產減損、未決訟案損失、客訴賠償損失準備、保證責任準備、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費用等之提列及部分金融商品價值評估，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涉及判斷，實際結果可能與將來有所差異。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轉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於附註三六說明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本行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財務報表彙編原則

本財務報表包括本行國內外總分行處之帳目。國內外總分行處間之內部往來、聯行往來及內部收支等帳目均於彙編財務報表時互相沖減。

國外分行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行所有國外分行（包括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原則如下：資產及負債科目均按結算日之即期匯率換算；期初尚未匯回之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當年度；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不同基礎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累積換算調整數。

外幣交易事項之會計處理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係以原幣金額列帳。國內總分行處之外幣損益項目，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並結轉至新台幣損益帳；國外分行處之損益項目非為當地貨幣者，則按交易日當地外匯市場之匯率折算，並結轉至當地貨幣損益帳，實際兌換或結清時，因適用不同匯率所發生之損失或利益，列為兌換或結清年度之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例如權益商品），按該日即期匯率調整，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列為當期損益；以成本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公平價值之基礎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證券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國內債券係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海外債券係Bloomberg資產負債表日之參考價；無活絡市場之金融商品，以對手銀行報價或評價方法作為估計公平價值之依據。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包括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以及於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本行成為金融商品合約之一方時，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對於合約權利喪失控制時，除列金融資產；於合約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除列金融負債。該等金融商品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續後評價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投資後所收到之現金股利（含投資年度收到者）

列為當年度收益。金融商品除列時，出售所得價款或支付金額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計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除債務商品採交割日會計外，其餘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

衍生性商品未能符合避險會計者，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平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平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包括混合商品，以及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不一致時，將各項具會計不一致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本行因部分衍生性商品未採用避險會計，倘未將操作利率避險項目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將使利率避險工具之公平價值變動數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未能與避險工具於同一會計期間內認列損益，而產生會計認列之不一致，因是，本行將已承作利率交換之債務商品投資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此外，本行並未分別認列混合商品中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契約價值，而係將整體混合商品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依據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及投資策略，共同管理並以公平價值基礎評估績效之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其組成，亦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

債票券附條件交易

債票券以附買回或附賣回為條件之交易，係按融資法處理，分別帳列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除債務商品採交割日會計外，其餘金融商品係採交易日會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認列或除列時點，均與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相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投資當年度取得以前年度盈餘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債務商品原始認列金額與到期金額間之差額，採用利息法（差異不大時，以直線法）攤銷之利息，認列為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催收款項

依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放款或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獲清償且報經董事會核准者，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項下。

備抵呆帳

本行係就貼現、放款、進出口押匯、買匯、應收帳款、應收利息、應收承兌票款、其他應收款及催收款項，暨各項保證餘額，評估可能損失，而提列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參照「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本行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由本行內部自行評估其價值後，評估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上述規定，將各類資產依其可回收性分類為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百分之十、百分之五十及餘額全部之合計，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

本行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當期收回已沖銷之呆帳，列為備抵呆帳之轉回。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於除列、價值減損或攤銷時認列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債務商品係採交割日會計。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續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惟該迴轉金額不得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本行對持有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評價，即就被投資公司之純益或純損按本行當期之持股比率計算認列投資收益或損失；被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時，則作為投資之減少。

被投資公司發放股票股利時，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收到股票股利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或帳面價值。

出售股權投資採移動平均法計算成本。

其他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等金融資產，因係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且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係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債券投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其會計處理與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相同，惟處分時點不受限制。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更新、添置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列入固定資產；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五至六十年；機械及電腦設備，三至十五年；交通及運輸設備，三至十年；什項設備，三至二十年。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之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固定資產報廢或出售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因而產生之損益依其性質列為當期之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無形資產

(一) 商 譽

係因向金融重建基金標購慶豐銀行越南河內分行與胡志明支行而取得。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之規定，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

(二) 顧客關係

係因向金融重建基金標購慶豐銀行越南河內分行與胡志明支行而取得，以直線法按七年平均攤銷。

(三) 營業權

係因向金融重建基金標購慶豐銀行越南河內分行與胡志明支行而取得，以直線法按九十七年平均攤銷。

(四) 核心存款

係因向金融重建基金標購慶豐銀行越南河內分行與胡志明支行而取得，以直線法按十年平均攤銷。

(五) 電腦軟體

係以直線法按五年平均攤銷。

營業租賃

本行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部分行舍，所支付之押租金列為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並按一年期定期存款利率予以設算，分別借記業務費用－租金；貸記利息收入。

未實現售後租回損益

未實現售後租回損益係資產出售後再行租回，其相關之出售資產損益予以遞延，並按資產預期租用期間平均攤銷。

證券及期貨買賣損失準備

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證期局）規定，自行買賣有價證券利益額超過損失額時，應按月就超過部分提列百分之十，作為買賣損失準備，並列入負債。買賣損失準備，除彌補買賣損

失額超過買賣利益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買賣損失準備累積已達新台幣二億元者，得免繼續提列。

另依據期貨商管理規則之規定，期貨自營部分按已實現淨利提列百分之十買賣期貨損失準備，除彌補買賣損失額超過買賣利益之差額外，不得使用之，惟若累積金額達法定最低營運資金後，得免繼續提列。

利息收入及手續費收入之認列

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依財政部之規定，自開始記帳日起，列為遞延收益（帳列其他負債），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

手續費收入於收現且獲利過程大部分完成時認列。

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前期服務成本及退休金損益未攤銷餘額按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採直線法攤銷；另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認列為當期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以前年度虧損扣抵、投資抵減及直接借記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及直接貸記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因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包含於當期所得稅。

本行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本行自九十二年度起，配合母公司富邦金控及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惟所得稅之計算仍依前述原則處理，因合併申報所得稅所收付之撥補金額，調整當期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或應付所得稅（應收退稅款），並以應收或應付聯屬公司款項列帳。

避險會計

本行從事部分衍生性商品交易，係為管理利率、匯率及信用風險曝險等之資產負債管理活動。本行所從事之避險交易，包括公平價值避險及現金流量避險。在開始從事避險交易時，本行備有正式書面文件，載明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避險關係、風險管理目標、避險策略及評估避險有效性之方法。

公平價值避險及現金流量避險等二種避險關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1. 公平價值避險：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2. 現金流量避險：避險工具屬有效避險而產生之未實現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預期交易發生時，並不認列資產負債者，則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本行從事之公平價值避險，主要係規避固定利率資產或負債因利率波動所產生之公平價值變動風險。現金流量避險主要係降低因利率波動所產生浮動利率資產或負債之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

資產減損

本行就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倘經評估資產有減損跡象存在時，即估計該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當

資產或其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時，差額即於當期認列減損損失，並貸記累計減損或直接調整減少資產之帳面價值。當認列資產之減損後，其折舊或攤銷費用之計算，應以調整後資產帳面價值減除其殘值計算，並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攤提之。經評估已認列減損損失之資產（商譽除外），若嗣後其可回收金額估計有回升時，則應就原認列為減損損失之範圍內，於當期認列迴轉利益，並調整增加資產（商譽除外）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商譽無論其是否有減損跡象存在，每年應定期進行減損測試，當商譽之帳面價值超過其可回收金額時，差額即應認列為減損損失。惟商譽之減損損失認列後，若其可回收金額增加，因其增加原因可能係為企業內部產生商譽之增加，而非商譽減損損失之迴轉。是以，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迴轉。

或有損失

在資產負債表日很有可能資產已經受損或負債已經發生，且其損失金額得以合理估計之或有損失，認列為當期損失；若損失金額無法合理估計或損失有可能已經發生，則於財務報表附註揭露之。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之年限變動

本行於九十五年三月將富邦內湖大樓以售後租回方式出售予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之受託機構），處分利得計 295,819 仟元，按原售後租回年期三年分年認列。惟本行因業務所需，預估對原於九十八年四月到期之不動產售後租回標的將予以續租十年，因是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將帳列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重新依新租期評估，分一百二十四個月予以認列。此項會計變動業經金管銀控字第 09860008350 號函核准，九十八年度純益因而減少 20,763 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減少 0.004 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庫存現金	\$ 7,544,372	\$ 8,051,158
存放同業	28,066,465	13,263,207
待交換票據	<u>2,265,941</u>	<u>2,100,303</u>
	<u>\$37,876,778</u>	<u>\$23,414,668</u>

五、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拆放同業	\$ 30,686,346	\$ 50,116,634
存款準備金－甲戶	26,808,100	9,118,750
存款準備金－乙戶	27,768,610	25,934,608
存款準備金－外幣存款戶	289,664	176,173
央行定期存款	11,000,000	248,550,000
轉存央行存款	2,367	5,883
存放央行－跨行清算基金	<u>602,266</u>	<u>860,242</u>
	<u>\$ 97,157,353</u>	<u>\$334,762,290</u>

依中央銀行規定，就每月各項應計提法定準備金新台幣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除符合規定情況外，存款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

另就收受之外匯存款，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外匯存款準備金，該項外匯存款準備金得隨時存取，但不予計息。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交易目的之金融資產</u>		
商業本票	\$ 3,603,553	\$ 6,458,935
國庫券	3,182,690	676,065
政府公債	1,219,525	1,636,431
可轉換公司債	841,489	1,772,254
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	351,998	1,563,801
受益證券	277,508	261,184
其他	-	709
	<u>9,476,763</u>	<u>12,369,379</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性金融商品		
利率交換合約	\$10,969,273	\$11,990,049
外匯換匯合約	8,756,272	4,550,871
選擇權合約	2,646,326	776,262
遠期外匯合約	2,323,138	1,413,939
換匯換利合約	1,839,594	912,944
商品遠期契約	32,753	67,527
商品交換合約	9,158	452,621
股價交換合約	209	3,475
	<u>26,576,723</u>	<u>20,167,688</u>
	<u>36,053,486</u>	<u>32,537,067</u>
<u>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 之金融資產</u>		
信用連結債券	1,533,972	474,774
金融債券	813,400	1,803,699
	<u>2,347,372</u>	<u>2,278,473</u>
	<u>\$38,400,858</u>	<u>\$34,815,540</u>
<u>交易目的之金融負債</u>		
附賣回融券	\$ 524,780	\$ -
借 券	113,504	-
	<u>638,284</u>	<u>-</u>
衍生性金融商品		
利率交換合約	10,641,972	11,705,268
外匯換匯合約	9,211,400	4,042,694
選擇權合約	2,982,360	1,255,695
換匯換利合約	2,518,763	1,180,623
遠期外匯合約	2,006,272	1,826,463
商品遠期契約	27,843	66,276
商品交換合約	9,158	452,573
其 他	15,175	35,005
	<u>27,412,943</u>	<u>20,564,597</u>
	<u>\$28,051,227</u>	<u>\$20,564,597</u>

本行以交易為目的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並用以軋平本行之部位及支應不同幣別資金之需求。

部分利率交換合約之承作用以抵銷大部分之市場與信用風險，因其屬交易目的之衍生性商品，故將相對之金融資產亦指定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行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日本金）如下：

	合 約	金 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匯換匯合約	\$1,749,985,719	\$ 742,152,197
利率交換合約	1,505,733,078	1,243,125,801
選擇權合約	349,316,698	217,848,962
遠期外匯合約	225,795,712	234,339,487
換匯換利合約	67,089,936	65,714,917
期貨合約	12,921,839	8,838,016
信用違約交換合約	850,321	1,817,314
商品遠期契約	813,625	1,506,343
商品交換合約	371,558	5,504,482
股價交換合約	21,648	772,271

本行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與負債淨利益	\$4,436,346	\$3,562,759
指定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2,949)	92,543
	<u>\$4,433,397</u>	<u>\$3,655,302</u>

七、應收款項－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承購款	\$45,218,883	\$23,163,956
應收信用卡款	24,382,646	22,567,390
應收承兌票款	4,009,754	3,219,941
應收利息	2,142,853	2,024,492
應收運動彩券業務相關款項	1,777,589	487,151
應收金控連結稅制款	1,075,951	1,268,494
應收收益	773,376	632,278
應收選擇權權利金	491,137	85,116
應收帳款	448,208	193,982
應收代墊款	420,503	827,280
其 他	662,600	405,636
	<u>81,403,500</u>	<u>54,875,716</u>
減：備抵呆帳（附註十五）	1,191,058	1,116,684
	<u>\$80,212,442</u>	<u>\$53,759,032</u>

八、貼現及放款－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貼現及透支	\$ 2,062,951	\$ 2,480,763
短期放款	157,415,257	158,516,406
短期擔保放款	58,257,956	44,201,188
中期放款	150,293,066	147,782,514
中期擔保放款	87,262,705	94,414,780
長期放款	54,521,474	62,596,264
長期擔保放款	346,776,366	319,501,679
進出口押匯	2,405,558	2,400,781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u>2,678,185</u>	<u>3,844,213</u>
小 計	861,673,518	835,738,588
減：備抵呆帳（附註十五）	<u>5,423,995</u>	<u>4,974,944</u>
	<u>\$856,249,523</u>	<u>\$830,763,644</u>

上列催收款項已依規定停止對內計息，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未計提利息收入之金額為 111,537 仟元及 159,954 仟元。本行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債券	\$18,007,878	\$11,278,287
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	11,650,171	4,127,286
公司債	9,327,137	13,445,120
商業本票	6,996,867	-
政府公債	6,642,679	9,411,391
受益證券	3,520,700	3,913,226
國庫券	<u>2,624,002</u>	<u>82,605</u>
	<u>\$58,769,434</u>	<u>\$42,257,915</u>

十、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轉讓定期存單	\$279,919,136	\$ 96,094
公司債	7,332,311	4,459,721
金融債券	2,431,388	963,448
政府公債	<u>1,967,340</u>	<u>2,073,262</u>
	<u>\$291,650,175</u>	<u>\$ 7,592,525</u>

十一、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持股%	金	額 持股%
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100.0		
	\$ 296,932	0	\$ 944,946	100.00
富邦建築經理公司	79,866	30.00	70,632	30.00
富邦創業投資公司	6,251	5.00	6,251	5.00
富邦保險代理人公司	-	-	4,979	100.00
	<u>\$ 383,049</u>		<u>\$1,026,808</u>	

本行採權益法計價之股權投資，其投資利益明細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245,296	\$893,310
富邦建築經理公司	5,624	6,709
富邦保險代理人公司	77	502
富邦租賃公司	-	3,134
	<u>\$250,997</u>	<u>\$903,655</u>

本行因與富邦產物保險公司及富邦人壽保險公司持有富邦創業投資公司股份合計達 45%，故對其採權益法計價。惟該公司目前處於清算程序。

為配合全集團組織架構更新及轉投資事業調整之既定策略，富邦租賃公司業於九十七年十二月一日經股東會決議解散清算，並於九十七年十二月十一日獲經濟部核准。富邦租賃公司已於九十八年五月二十日清算完結。

富邦保險代理人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結束營業，訂定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為解散日，並於九十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清算完結。

本行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餘額（帳列股東權益調整項）中包括按持股比率認列被投資公司之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金額分別為 3,610 仟元及 7,970 仟元，均係因被投資公司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而產生。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之個體包含本公司皆為二家，富邦保險代理人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度分別因清算完結及合併總資產及營業收入金額不重大，而未併入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上述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及相關投資利益，除清算中之公司外，餘均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二、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上市（櫃）普通股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公司	\$ 300,000	\$ 300,000
台灣高速鐵路公司	164,406	164,406
VISA Inc.	161,601	161,601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公司	100,000	100,000
財金資訊公司	91,000	91,000
福記企業管理顧問公司（原 富邦證券金融公司）	-	213,975
其 他	240,547	227,731
	<u>\$1,057,554</u>	<u>\$1,258,713</u>

上述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福記企業管理顧問公司（原富邦證券金融公司）於九十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經股東會決議辦理減資退還股款，減資比例99.75%。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應收減資退還股款計226,192仟元，因退還股款大於帳面成本，故將帳面成本全數沖減，並認列相關利益，該股款業已於一〇〇年一月收現。本行九十八年度依減損評估報告對台灣高速鐵路公司提列減損損失335,594仟元。

十三、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債券	\$3,470,003	\$11,466,446
擔保債務憑證	640,880	1,181,038
公司債	130,338	147,101
小 計	4,241,221	12,794,585
減：累計減損	130,338	283,014
	<u>\$4,110,883</u>	<u>\$12,511,571</u>

十四、其他什項金融資產－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出保證金	\$1,430,126	\$ 840,289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401,466	347,569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65,446	332,539
買入匯款	<u>9,020</u>	<u>4,584</u>
小 計	1,906,058	1,524,981
減：備抵呆帳－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附註十五）	<u>40,330</u>	<u>292,195</u>
	<u>\$1,865,728</u>	<u>\$1,232,786</u>

十五、備抵呆帳

	九 十		九 八		年 度		
	貼	現	及	放	款		
	應 收 款 項	全 體 債 權 組 合 之 潛 在 風 險	特 定 債 權 組 合 之 潛 在 風 險	小 計	非 放 款 轉 列 之 催 收 款 項	保 證 責 任 準 備	合 計
年初餘額	\$1,116,684	\$2,079,030	\$2,895,914	\$4,974,944	\$ 292,195	\$ 243,237	\$6,627,060
提列（迴轉）							
呆帳	83,937	1,643,754	(825,103)	818,651	(115,573)	232,933	1,019,948
沖 銷	(607)	-	(1,494,213)	(1,494,213)	(805,620)	-	(2,300,440)
收 回	-	-	969,858	969,858	676,364	-	1,646,222
匯率調整數	(8,956)	-	(66,274)	(66,274)	(7,036)	(8,494)	(90,760)
合併慶豐銀行 越南分行影 響數	-	-	221,029	221,029	-	-	221,029
年底餘額	<u>\$1,191,058</u>	<u>\$3,722,784</u>	<u>\$1,701,211</u>	<u>\$5,423,995</u>	<u>\$ 40,330</u>	<u>\$ 467,676</u>	<u>\$7,123,059</u>

	九 十		八		年 度		
	貼	現	及	放	款		
	應 收 款 項	全 體 債 權 組 合 之 潛 在 風 險	特 定 債 權 組 合 之 潛 在 風 險	小 計	非 放 款 轉 列 之 催 收 款 項	保 證 責 任 準 備	合 計
年初餘額	\$1,053,186	\$1,727,843	\$2,694,601	\$4,422,444	\$ 350,718	\$ 61,060	\$5,887,408
提列呆帳	70,274	351,187	2,259,666	2,610,853	1,070,480	185,043	3,936,650
沖 銷	(3,747)	-	(3,228,316)	(3,228,316)	(1,732,644)	-	(4,964,707)
收 回	-	-	1,253,353	1,253,353	558,490	-	1,811,843
匯率調整數	(2,822)	-	(17,282)	(17,282)	(21,164)	(2,866)	(44,134)
重 分 類	(207)	-	(66,108)	(66,108)	66,315	-	-
年底餘額	<u>\$1,116,684</u>	<u>\$2,079,030</u>	<u>\$2,895,914</u>	<u>\$4,974,944</u>	<u>\$ 292,195</u>	<u>\$ 243,237</u>	<u>\$6,627,060</u>

十六、固定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 本	\$18,041,987	\$18,039,282
減：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578,646	1,498,352
機械及電腦設備	2,879,885	2,699,104
交通及運輸設備	147,855	129,433
什項設備	<u>1,651,259</u>	<u>1,470,988</u>
	<u>6,257,645</u>	<u>5,797,877</u>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284,193	145,114
淨 額	<u>\$12,068,535</u>	<u>\$12,386,519</u>

十七、無形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營業權	\$ 567,123	\$ -
電腦軟體	523,875	650,940
核心存款	511,584	-
商 譽	323,378	-
顧客關係	410	-
	<u>\$1,926,370</u>	<u>\$ 650,940</u>

上述營業權、核心存款、顧客關係及商譽，係因本行標購金融重建基金監管之慶豐銀行河內分行與胡志明支行而產生，相關公平價值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五。

自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三十五號公報之規定，商譽不予攤銷，但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損時，亦進行減損測試。

本行於測試商譽是否產生減損時，係將越南分行視為一現金產生單位，並以越南分行之淨公平價值評估其可回收金額。淨公平價值計算採用之關鍵假設包含越南分行之實際獲利情形、業務與景氣循環、越南整體經濟情形及預計越南分行之殘值估計數等。

經評估越南分行之淨公平價值，本行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之商譽尚無重大減損情事。

十八、其他資產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付費用	\$225,530	\$197,570
遞延費用	146,961	182,365
預付退休金（附註三一）	102,303	160,083
預付款項	8,821	7,684
其 他	14,984	13,868
	<u>\$498,599</u>	<u>\$561,570</u>

十九、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同業拆放	\$58,450,569	\$52,335,212
中華郵政轉存款	6,715,404	14,832,007
同業存款	122,117	107,430
央行存款	83,500	643,334
透支同業	7,993	6,043
	<u>\$65,379,583</u>	<u>\$67,924,026</u>

二十、應付款項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承購帳款	\$20,252,863	\$6,600,274
應付費用及稅款	4,422,989	3,248,826
承兌匯票	4,015,118	3,222,643
應付運動彩券業務相關款項	2,643,893	502,473
應付利息	2,334,400	2,275,167
應付待交換票據	2,266,659	2,100,303
應付託收票據	1,073,479	701,012
應付金控連結稅制款	366,468	-
應付票據及帳款	377,490	1,397,544
應付轉發各機關員工薪資	319,952	367,444
應付代收款	260,293	421,965
其 他	1,282,513	1,702,856
	<u>\$39,616,117</u>	<u>\$22,540,507</u>

二一、存款及匯款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支票存款	\$ 35,288,303	\$ 34,962,484
活期存款	230,499,452	157,850,510
儲蓄存款	589,932,598	551,017,670
定期存款	317,299,355	336,493,340
可轉讓定期存單	7,639,400	11,980,700
匯 款	643,876	4,562,501
	<u>\$1,181,302,984</u>	<u>\$1,096,867,205</u>

二二、應付金融債券

本行、原台北銀行、原富邦銀行及原富邦票券為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及提升資本適足率，分別向金管會申請發行金融債券。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發行餘額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現金流量避險之金融負債</u>		
<u>原富邦銀行</u>		
92-1 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九年五月九、十五日	\$ -	\$ 5,800,000
92-2 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九年六月十日	-	2,400,000
92-3 甲券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	500,000
92-3 乙、丙、丁券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九年八月六日	-	1,300,000
93-1 A 券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七日	300,000	300,000
93-1 B 券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一〇〇年三月八日	300,000	300,000
93-2 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一〇〇年三月八日	300,000	300,000
93-3 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一〇〇年三月九日	800,000	800,000
93-4 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一〇〇年三月九日	<u>1,500,000</u>	<u>1,500,000</u>
小計	<u>3,200,000</u>	<u>13,200,000</u>
<u>公平價值避險之金融負債</u>		
<u>原台北銀行</u>		
92-1 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一〇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5,000,000	5,000,000
92-2 丙～戊券主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九十九年九月一日	-	3,200,000
小計	<u>5,000,000</u>	<u>8,200,000</u>
<u>台北富邦銀行</u>		
97-3 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3.09%，到期日：一〇四年五月三十日	2,500,000	2,500,000
97-4 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3.14%，到期日：一〇四年六月二十日	500,000	500,000
98-1 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2.2%，到期日：一〇五年十一月五日	300,000	300,000
98-2 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2.2%，到期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600,000	-
99-1 A 券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2.2%，到期日：一〇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600,000	-
99-3 A 券主順位五年期，固定利率 1.6%，到期日：一〇四年三月一日	600,000	-
99-3 B 券主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1.8%，到期日：一〇六年三月一日	300,000	-
99-5 A 券主順位五年期，固定利率 1.6%，到期日：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	2,300,000	-
99-5 B 券主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1.7%，到期日：一〇六年五月二十日	500,000	-
99-7 次順位十年期，固定利率 1.55%，到期日：一〇九年十月十五日	900,000	-
99-8 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1.5%，到期日：一〇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u>2,550,000</u>	-
小計	<u>11,650,000</u>	<u>3,300,000</u>
金融債券評價調整	383,576	297,574
合計	<u>20,233,576</u>	<u>24,997,574</u>
<u>其他未避險之應付金融債券</u>		
<u>原富邦票券</u>		
94-1 甲券主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2.1%，到期日：一〇一年七月五、六日	1,000,000	1,000,000
94-1 乙券主順位五年期，固定利率 1.95%，到期日：九十九年七月五、六、七日	-	1,500,000
小計	<u>1,000,000</u>	<u>2,500,000</u>
<u>台北富邦銀行</u>		
96-1 次順位五・五年期，固定利率 2.9%，到期日：一〇二年六月二十八日	550,000	550,000
97-1 A 券次順位六年期，固定利率 3.05%，到期日：一〇三年一月三十一日	4,250,000	4,250,000
97-1 B 券次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一〇四年一月三十一日	100,000	100,000
97-2 A 券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3.05%，到期日：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1,350,000	1,350,000
97-2 B 券次順位七年期，浮動利率，到期日：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八日	1,200,000	1,200,000
97-3 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3.09%，到期日：一〇四年五月三十日	2,500,000	2,500,000
97-4 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3.14%，到期日：一〇四年六月二十日	2,300,000	2,300,000
98-1 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2.2%，到期日：一〇五年十一月五日	1,700,000	1,700,000
98-2 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2.2%，到期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1,450,000	2,050,000
99-1 A 券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2.2%，到期日：一〇六年一月二十五日	1,650,000	-
99-1 B 券次順位十年期，固定利率 2.5%，到期日：一〇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2,400,000	-
99-2 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2.3%，到期日：一〇六年一月二十九日	600,000	-
99-3 A 券主順位五年期，固定利率 1.6%，到期日：一〇四年三月一日	1,450,000	-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9-3 B 券主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1.8%，到期日：一〇六年三月一日	\$ 1,200,000	\$ -
99-4 次順位十年期，固定利率 2.5%，到期日：一〇九年三月二日	2,000,000	-
99-5 A 券主順位五年期，固定利率 1.6%，到期日：一〇四年五月二十日	3,200,000	-
99-6 A 券次順位七年期，固定利率 1.95%，到期日：一〇六年八月二十日	4,500,000	-
99-6 B 券次順位十年期，固定利率 2.05%，到期日：一〇九年八月二十日	1,900,000	-
小計	<u>34,300,000</u>	<u>16,000,000</u>
合計	<u>35,300,000</u>	<u>18,500,000</u>
總計	<u>\$55,533,576</u>	<u>\$43,497,574</u>

二三、其他金融負債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撥入放款基金	\$ 782,200	\$1,055,813
存入保證金	627,241	456,741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391,745	161,470
其他	1,285	-
	<u>\$1,802,471</u>	<u>\$1,674,024</u>

二四、其他負債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預收款項	\$2,412,282	\$1,942,476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740,933	947,612
保證責任準備（附註十五）	467,676	243,237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八）	275,003	305,066
客訴賠償準備	168,929	205,395
買賣損失準備	123,497	117,702
其他	73,121	68,423
	<u>\$4,261,441</u>	<u>\$3,829,911</u>

二五、股東權益

(一) 股本

本行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決議辦理盈餘轉增資 1,044,000 仟元，配發 104,400 仟股，並將本行之額定資本額自 47,948,871 仟元增加為 48,992,871 仟元。該案於九十九年九月二十九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以九十九年十一月一日為增資基準日，於九十九年十一月十五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行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於九十八年六月十七日決議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4,358,988 仟元，配發 435,899 仟股，並將本行之額定資本額自 43,589,883 仟元增加為 47,948,871 仟元。該案於九十八年七月二十九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並以九十八年九月三日為增資基準日，於九十八年十月八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另以股票溢價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每年以一定比例為限，且不得於現金增資年度（以經濟部核准登記為準）辦理。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行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如有盈餘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餘分配如下：

1. 提撥百分之三十為法定盈餘公積。
2. 如尚有餘額，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五以下為員工紅利，餘由董事會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就全部或部分擬定盈餘分配案，或對全部盈餘保留之提案，提請股東會核定之。若本行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或達到銀行法第五十條第二項由主管機關所訂定之財務業務健全標準並依公司法提法定盈餘公積時，不受法定盈餘公積提存及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之限制。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並於九十八年十一月十二日訂定銀行法第五十條第二項所定銀行財務業務健全標準規定，明訂銀行財務業務健全應具備之條件。

有關盈餘之分配應於翌年召開股東常會時予以承認通過，並於該年度入帳。依金融控股公司法規定，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之股東會職權由董事會行使，不適用公司法有關股東會之規定。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50,963 仟元及 37,350 仟元。本行對於應付員工紅利之估列，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先行提撥百分之三十法定盈餘公積後之金額，估列約 1% 之員工紅利。

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在公司無盈餘時，得以其超過部分派充股息及紅利，或在公司無虧損時，得保留法定盈餘公積達實收股本 50% 之半數，其餘部分得以撥充資本。另依銀行法之規定，當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不得超過股本總額之 15%。

本行若分配屬於八十六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八十七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則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行董事會分別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六月代行股東會職權通過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22,199	\$1,806,228		
現金股利	3,656,000	4,215,000	\$ 0.76	\$ 0.97
股票股利	<u>1,044,000</u>	<u>-</u>	0.22	-
	<u>\$5,222,199</u>	<u>\$6,021,228</u>		

本行於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配發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 37,350 仟元。前述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與九十八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並無差異。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六、手續費淨收益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手續費收入	\$9,788,047	\$6,755,816
手續費費用	(2,477,989)	(2,023,195)
	<u>\$7,310,058</u>	<u>\$4,732,621</u>

二七、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處分淨利益	\$3,275,954	\$3,086,584
評價淨利益	1,146,453	551,085
股利收入	<u>10,990</u>	<u>17,633</u>
	<u>\$4,433,397</u>	<u>\$3,655,302</u>

二八、所得稅

本行自九十二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及未分配盈餘申報與母公司富邦金控暨其子公司採行合併結算申報。

(一)本行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應付所得稅調節如下：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九十九年：17%；九十八年：25%) 計算之稅額	\$1,344,452	\$1,411,681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	(410,572)	(778,758)
永久性差異	(41,430)	(229,248)
暫時性差異	(101,244)	(60,316)
虧損扣抵	-	(249,062)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128,395
當年度應付所得稅	<u>\$ 791,206</u>	<u>\$ 222,692</u>

(二)所得稅費用組成項目如下：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當年度應付所得稅	\$791,206	\$222,692
短期票券分離課稅稅額	2,561	14,138
海外分行所得稅超限	67,357	50,779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遞延所得稅	(\$109,501)	\$387,080
連結稅制影響數	-	(85,59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123,602)	(164,359)
所得稅費用	<u>\$628,021</u>	<u>\$424,733</u>

立法院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間陸續修正及通過下列法規：

1. 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
2. 九十八年三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二十四條條文，營利事業持有之短期票券發票日在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以後者，其利息所得應計入營利事業所得額課稅，不再適用分離課稅之規定。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營利事業持有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規定發行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所獲配之利息所得應計入營利事業所得額課稅，不再適用分離課稅之規定。
3. 九十八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4. 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15%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30%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5. 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組成項目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備供出售及現金流量避險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失	\$ 18,129	\$ 50,302
未實現捐贈費用	17,797	27,337
退休金	36,808	43,303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299,848)	(410,047)
未實現兌換利益	(12,713)	(37,98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71,661	84,308
投資抵減	18,063	36,484
海外分行費用認列財稅差	-	28,845
無形資產攤銷數	(16,431)	-
	(166,534)	(177,455)
減：備抵評價	(108,469)	(127,611)
	<u>(\$275,003)</u>	<u>(\$305,066)</u>

依照所得稅法規定，本行國內外所得應合併計繳所得稅，但國外所得已向來源國政府繳納之所得稅款，得檢據申請扣抵應納稅額，扣抵之數以不超過因加計國外所得而依國內適用稅率計算加徵之稅額為限。

(四)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772,387</u>	<u>\$360,236</u>

本行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10.61%；九十八年度現金股利盈餘分配及股票股利盈餘分配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6.98%及 7.05%。

依所得稅法規定，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戶餘額為準，因此本行預計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本行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並無屬八十六年度（含）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五)本行及原富邦銀行截至九十四年度及九十三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核定，但因本行對九十二年度至九十四年度之核定通知書中有關債券溢價攤銷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已依法申請複查；原富邦票券截至九十五年度止之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核定，但因對原富邦票券九十三年度及九十四年度所得稅結算申報之核定通知書核定內容尚有不服，已依法申請複查。另財政部台北市國稅局決定按前手息扣繳稅額之百分之六十五辦理退（抵）稅，本行同意接受上述退稅比率，並已就未能抵扣之扣繳稅額估列入帳。

二九、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九 十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屬於業務費用者	屬於管理費用者	合 計	屬於業務費用者	屬於管理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325,345	\$1,139,654	\$3,464,999	\$2,379,003	\$1,047,054	\$3,426,057
退休金費用	248,203	51,144	299,347	228,715	45,635	274,350
其他用人費用	<u>1,628,787</u>	<u>1,111,111</u>	<u>2,739,898</u>	<u>1,457,133</u>	<u>982,878</u>	<u>2,440,011</u>
	<u>\$4,202,335</u>	<u>\$2,301,909</u>	<u>\$6,504,244</u>	<u>\$4,064,851</u>	<u>\$2,075,567</u>	<u>\$6,140,418</u>
折舊費用	\$ 304,150	\$ 287,679	\$ 591,829	\$ 359,613	\$ 310,098	\$ 669,711
攤銷費用	191,976	182,369	374,345	153,692	206,619	360,311
	<u>\$ 496,126</u>	<u>\$ 470,048</u>	<u>\$ 966,174</u>	<u>\$ 513,305</u>	<u>\$ 516,717</u>	<u>\$1,030,022</u>

三十、每股盈餘

本行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數(分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九十九年度					
純 益	<u>\$7,908,539</u>	<u>\$7,280,518</u>	4,899,287	<u>\$ 1.61</u>	<u>\$ 1.49</u>
九十八年度					
純 益	<u>\$5,646,723</u>	<u>\$5,221,990</u>	4,899,287	<u>\$ 1.15</u>	<u>\$ 1.07</u>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八年度稅前及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分別由 1.18 元及 1.09 元減少為 1.15 元及 1.07 元。

三一、員工退休金

本行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提撥員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之專戶。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行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96,834仟元及183,803仟元，屬確定給付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02,513仟元及90,547仟元。

本行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淨退休金成本：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服務成本	\$107,311	\$102,923
利息成本	39,418	48,443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41,260)	(57,861)
淨攤銷與遞延數額	(2,956)	(2,958)
淨退休金成本	<u>\$102,513</u>	<u>\$ 90,547</u>

(二)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預付退休金之調節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546,405)	(\$ 445,141)
非既得給付義務	(1,016,167)	(1,055,746)
累積給付義務	(1,562,572)	(1,500,88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512,614)	(470,036)
預計給付義務	(2,075,186)	(1,970,923)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u>2,056,066</u>	<u>2,040,435</u>
提撥狀況	(19,120)	69,512
未認列過渡性淨資產	-	(120)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28,364)	(31,200)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u>149,787</u>	<u>122,541</u>
預付退休金	<u>\$ 102,303</u>	<u>\$ 160,733</u>
既得給付	<u>\$ 690,973</u>	<u>\$ 567,587</u>

(三) 退休金給付義務之假設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 現 率	2.00%	2.00%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25%	2.00%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0%	2.00%

三二、關係人交易事項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行 之 關 係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控)	本行之母公司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產險)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證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銀行 (香港) 有限公司 (香港富邦銀行)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投信)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行銷)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資產管理)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運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運彩科技)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安泰人壽股份有限公司 (已於九十八年六月一日併入富邦人壽)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富邦保險越南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北富銀保代)	本行之子公司
富邦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已於九十八年五月二十日清算完結)	本行之子公司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保代) (已於九十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清算完結)	本行之子公司
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台北市政府及其轄下各機關	本行母公司之大股東
忠興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忠興開發)	本行母公司之大股東
明東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明東實業)	本行母公司之大股東
道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大股東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行 之 關 係
富邦融資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昇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富邦媒體科技)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富邦證券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Fubon Securities USA, Inc.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期貨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證券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富邦證券投顧)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昇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昇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立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立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旭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財產保險有限公司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責任有限公司(越南)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Asian Crown International Co., Ltd.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Fortune Kingdom Corporation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Hong kong Fubon Multimedia Technology Co., Ltd.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
財團法人台北富邦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	捐贈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
富邦投信所屬基金	實質關係人
台灣大哥大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大哥大)	實質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行 之 關 係
東元電機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悠遊卡股份有限公司(悠遊卡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固網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固網)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藝術基金會(富邦藝術)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慈善基金會(富邦慈善)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富邦文教)	實質關係人
富邦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公寓大廈)	實質關係人
福記企業管理顧問(原富邦證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福記管顧)	實質關係人
富邦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富邦建設)	實質關係人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高鐵)	實質關係人
台灣客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客服 科技)	實質關係人
優視傳播股份有限公司(優視傳播)	實質關係人
嘉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嘉新水泥)	實質關係人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台灣水泥)	實質關係人
嘉利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美商慧智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香港水泥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泥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實質關係人
太平洋經濟合作理事會中華民國委員會	實質關係人
台北國際社區文化基金會(ICRT)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台北市文化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賽普勒斯商集鈦股份有限公司 GTECH Global Services Corporation Limited(GTECH Global)	實質關係人
香港商香港馬會業務創展有限公司 (HKJCBV)	實質關係人
蓋洛普市場調查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蓋洛普徵信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全球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本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富邦房屋仲介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信聯合數位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行 之 關 係
旭邦投資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國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大富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富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元富證券)	實質關係人
天下生活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雲港投資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萬科技)	實質關係人
華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華亞科技)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青年發展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中國科技大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台灣世界展望會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台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住宅地震保險基金	實質關係人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大哥大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蔚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信聯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總合股務資料處理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信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安全衛生技術中心	實質關係人
建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時代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佳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花旗 (台灣)銀行〕	實質關係人
世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世華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汽車交通事故特別補償基金	實質關係人
尊榮健康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中國合成橡膠股份有限公司(中國合成 橡膠)	實質關係人
信昌化學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信昌化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	實質關係人
儷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優視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願景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行 之 關 係
台固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集中保管結算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紅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大富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建國一百年基金會	實質關係人
台北基督教女青年會	實質關係人
台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大籃球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優視媒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立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台灣現代染料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其他關係人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董事長及 總經理二親等以內親屬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九 十 九 年 度				
	九十九年十二月		估該科目		
	三十一日餘額	最高餘額	餘額百分 比(%)	利率(%)	利息收入
1.放款	\$35,648,967	\$85,705,228	4.16	0~19.98	\$ 524,720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類 別	戶數或關係人 名 稱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員工消費性 放款	88戶	\$ 33,845	\$ 28,628	✓	\$ -	純信用及存單	無
自用住宅抵 押放款	356戶	2,457,453	2,385,929	✓	-	土地及建物	無
其他放款	台灣高鐵	20,676,228	-	✓	-	其他權利質 權、純信用 (專案核 准)	無
	中國合成橡膠	360,000	241,500	✓	-	純信用	無
	台北市政府	32,364,823	12,764,823	✓	-	公庫主管機關 保證	無
	台北市政府都 市發展局	2,295,432	1,891,903	✓	-	公庫主管機關 保證	無
	台北市政府捷 運工程局	10,586,507	10,586,507	✓	-	公庫主管機關 保證	無
	台北市動產質 借處	9,040	7,777	✓	-	公庫主管機關 保證	無
	台北市公共運 輸處	4,741,900	4,741,900	✓	-	公庫主管機關 保證	無
	台北市政府財 政局	11,000,000	2,000,000	✓	-	純信用	無
	富邦建設	1,180,000	1,000,000	✓	-	房地建地	無
合 計		\$85,705,228	\$35,648,967				

九 十 八 年 度

		估該科目		九十八年十二月		九十八年十二月	
		餘額百分		三十一日餘額		最高餘額	
1.放款		最高餘額	比(%)	利率(%)	利息收入		
		\$53,581,597	6.45	0.6689~4.5684	\$ 693,685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類 別	戶數或關係人 名 稱	本 期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員工消費性放款	71戶	\$ 33,580	\$ 24,444	✓	\$ -	純信用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290戶	1,876,748	1,749,015	✓	-	土地及建物	無
其他放款	台灣高鐵	\$20,774,723	\$20,676,228	✓	-	其他權利質權、純信用(專案核准)	無
	台灣水泥	600,000	-	✓	-	純信用	無
	中國合成橡膠	560,000	360,000	✓	-	純信用	無
	台北市政府	23,364,823	15,364,823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台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2,833,584	2,297,255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台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	86,507	86,507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台北市動產質借處	10,348	9,040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台北市公共運輸處	2,834,285	2,834,285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台北市政府工務局水利工程處	5,830,113	-	✓	-	公庫主管機關保證	無
	嘉新水泥	200,000	-	✓	-	純信用	無
	台北市政府財政局	9,000,000	9,000,000	✓	-	純信用	無
	富邦建設	1,180,000	1,180,000	✓	-	房地建地	無
合 計		\$69,184,711	\$53,581,597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餘 額	估該科目 餘額百分 比(%)	利 率 / 手 續 費 率 (%)	利 息 收 入 (費 用)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餘 額	估該科目 餘額百分 比(%)	利 率 / 手 續 費 率 (%)	利 息 收 入 (費 用)
2.存款	\$ 68,281,334	5.78	0-6.195	(\$ 313,086)	\$ 36,861,974	3.36	0-7.085	(\$ 155,488)
3.拆放同業	\$ 911,058	2.97	0.01-1.8	\$ 13,585	\$ 2,427,630	4.84	0.01-2.4	\$ 31,745
4.同業拆放	\$ 4,273,609	7.31	0.005-0.9	(\$ 6,628)	\$ -	-	0.09-0.3	(\$ 290)
5.存放同業	\$ 150,847	0.54	-	\$ -	\$ 22,158	0.17	-	\$ -
6.保證款項	\$ -	-	0.45-0.8	\$ 5,902	\$ 1,034,584	1.3	0.45-0.7	\$ 10,446

保證款項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係人名稱	本 年 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保 證 責 任 準 備 餘 額 (註)	費 率 區 間	擔 保 品 內 容
台灣高鐵	\$ 944,519	\$ -	\$ -	0.78%-0.85%	無
台灣水泥	200,000	-	-	0.45%	無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關係人名稱	本年度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準備餘額(註)	費率區間	擔保品內容
台灣高鐵	\$ 979,156	\$ 834,584	\$ -	0.78%	無 (專案核准)
台灣水泥	400,000	200,000	-	0.45%	無

註：保證責任準備係依全體債權提列。

7. 票債券交易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九十九年度交易金額	九十八年度交易金額
富邦人壽	債券	買斷	\$ 4,059,906	\$ 1,942,116
		賣斷	5,424,766	10,998,762
		賣斷	4,183,041	-
富邦產險	債券	買斷	155,235	-
		賣斷	4,648,008	3,866,384
富邦證券	債券	買斷	100,253	211,150
		賣斷	1,006,068	5,004,842
元富證券	債券	買斷	52,046	308,439
		賣斷	593,716	4,768,648
台灣水泥	票券	買斷	155,927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	票券	賣斷	299,883	-
福記管顧(原富邦證金)	債券	買斷	262,279	-
有萬科技	票券	買斷	-	39,766

關係人名稱	標的	交易種類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富邦投信	債券	附買回條件	\$15,000(註)	\$ 400,000(註)
台灣高鐵	債券	附買回條件	240,000	-
富邦人壽	債券	附買回條件	1,350,237	-
台灣固網	債券	附買回條件	100,037	-
台灣大哥大	債券	附買回條件	462,210	-
富邦證券	債券	附買回條件	-	1,700,000

註：係基金專戶交易。

8. 基金及股票交易

名稱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	價值	帳面	價值
名	仟	單位	仟	單位
富邦一號不動產證券				
化基金	57,680	\$ 686,392	57,680	\$ 646,016
富邦基金	35,266	275,075	36,222	289,052

9. 衍生性金融商品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富邦金控	換匯換利 合約	97.12.11- 105.12.29	\$ 3,159,258	(\$ 121,232)	交易目的金融負 債評價調整	(\$ 226,314)
香港富邦銀行	利率交換 合約	98.05.11- 109.03.19	3,203,887	161,685	交易目的金融資 產評價調整	262,622
富邦證券	利率交換 合約	95.03.16- 102.06.10	5,270,000	62,978	交易目的金融負 債評價調整	(116,173)
富邦證券	利率交換 合約	95.02.17- 102.03.28	5,900,000	(73,974)	交易目的金融資 產評價調整	80,295
元富證券	利率交換 合約	96.07.23- 102.01.08	900,000	14,033	交易目的金融負 債評價調整	(29,733)
元富證券	利率交換 合約	95.08.31- 101.05.30	600,000	(17,021)	交易目的金融資 產評價調整	7,853
富邦人壽	利率交換 合約	96.09.27- 107.06.25	2,750,000	(212,033)	交易目的金融負 債評價調整	(591,694)
華亞科技	利率交換 合約	97.01.28- 101.02.21	5,000,000	(82,143)	交易目的金融資 產評價調整	68,651
香港富邦銀行	無本金遠 期外匯 合約	99.05.25- 101.01.04	260,756	(4,833)	交易目的金融負 債評價調整	(8,584)
香港富邦銀行	外匯換匯 合約	99.06.10- 100.03.14	2,429,488	1,274	交易目的金融資 產評價調整	1,274
香港富邦銀行	外匯換匯 合約	99.06.08- 100.06.22	3,773,725	(2,733)	交易目的金融負 債評價調整	(3,207)
台北市政府文 化局	遠期外匯 合約	99.02.03- 103.03.03	100,661	10,779	交易目的金融資 產評價調整	10,779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 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富邦金控	換匯換利 合約	98.04.10- 105.12.29	\$ 1,327,885	\$ 81,052	交易目的金融資 產評價調整	\$ 81,052
富邦金控	換匯換利 合約	97.12.15- 103.02.11	3,042,983	(105,082)	交易目的金融負 債評價調整	(105,082)
富邦金控	遠期外匯 合約	98.03.31- 105.12.29	320,314	30,725	交易目的金融資 產評價調整	30,725
香港富邦銀行	利率交換 合約	98.05.11- 103.04.28	2,510,211	100,937	交易目的金融資 產評價調整	100,937
富邦證券	利率交換 合約	95.03.22- 102.06.10	6,680,000	(179,151)	交易目的金融負 債評價調整	(179,151)
富邦證券	利率交換 合約	95.02.17- 102.03.28	6,680,000	154,269	交易目的金融資 產評價調整	154,269
元富證券	利率交換 合約	95.10.04- 102.01.08	1,500,000	(43,766)	交易目的金融負 債評價調整	(43,766)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衍生性商品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		資產負債表餘額	
				評價	損益	科目	餘額
元富證券	利率交換合約	95.08.29-101.05.30	\$ 1,400,000	\$	24,874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24,874
富邦人壽	利率交換合約	96.09.28-107.06.25	3,250,000	(379,66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379,661)
富邦人壽	利率交換合約	98.07.30-103.10.14	1,500,000		6,671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6,671
香港富邦銀行	無本金遠期外匯合約	98.11.17-99.11.19	384,607	(3,751)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3,751)
富邦人壽	外匯換匯合約	98.10.27-99.07.06	59,492,671	(686,254)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686,254)
富邦產險	外匯換匯合約	98.10.20-99.03.22	3,491,423	(27,290)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27,290)
香港富邦銀行	外匯換匯合約	98.02.05-99.02.09	320,314	(474)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評價調整	(474)
華亞科技	利率交換合約	97.01.28-101.02.21	8,500,000		150,794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50,794
其他	選擇權	98.12.28-99.01.27	1,914		13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13

10. 租 賃

關係人名稱	性質	租金收取 (支付)		押租金	租 期	九十九年度之	九十八年度之
		方 式	租 金			租 金 收 入 (費用)	租 金 收 入 (費用)
台北市政府	承 租	按月支付	\$ 2,000		至一〇一年十二月前陸續到期	(\$ 28,910)	(\$ 29,437)
富邦證券	出 租	按年收取	-		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到期	733	733
	承 租	按月支付	863		至一〇一年七月前陸續到期	(5,179)	(4,732)
富邦產險	出 租	按月收取	5,826		至一〇三年十二月前陸續到期	40,217	39,053
	承 租	按月支付	16,302		至一〇四年十二月前陸續到期	(156,568)	(143,421)
富邦人壽	承 租	按月支付	1,051		至一〇一年九月前陸續到期	(6,312)	(6,306)
	出 租	按月收取	-		於九十八年五月底提前解約(原至一〇〇年一月前到期)	-	158
忠興開發	承 租	按月支付	28,278		至一〇一年一月前陸續到期	(187,043)	(121,599)
明東實業	承 租	按月支付	2,742		至一〇〇年四月到期	(20,220)	(20,220)
台灣大哥大	承 租	按月支付	2,291		至一〇一年三月前陸續到期	(7,784)	(7,784)
富邦資產管理	出 租	按月收取	63		至一〇二年十月到期	5,047	5,047
	出 租	按月收取	1,418		至一〇〇年十一月到期	8,931	9,192
運彩科技	出 租	按月收取	1,907		至一〇三年一月到期	11,442	7,742
香港富邦銀行	出 租	按月收取	-		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到期	1,303	2,171
富邦融資	出 租	按月收取	1,913		至一〇〇年十二月到期	9,356	11,680
北富銀保代	出 租	按月收取	52		至一〇一年一月到期	325	-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性質	租金收取 (支付)		租 期	九十九年度之	九十八年度之
		方 式	押 租 金		租 金 收 入 (費 用)	租 金 收 入 (費 用)
富邦保代	出 租	按月收取	\$ -	於九十九年五月底提前 解約(原至一〇一年一 月到期)	\$ 25	\$ -
富邦慈善基金 會	承 租	按月支付	509	至一〇四年十一月到期	(267)	-
台灣固網	出 租	按年收取	20	至一〇〇年六月到期	126	126
其 他	承 租	按月支付	70	至一〇〇年三月到期	(433)	(430)

11. 保 險

本行與富邦產險簽有下列保險合約：

保 險 項 目	投 保 期 間	投 保 金 額	契 約 所 列 之 保 險 費 金 額
<u>九十九年度</u>			
庫存現金保險	99.04.20~100.04.20	\$ 200,000	\$ 415
保管箱責任保險	99.04.20~100.04.20	150,000	670
電子設備綜合保險	99.11.01~100.11.01	2,154,902	3,879
商業火災保險	99.04.20~100.04.20	5,284,367	1,997
公共意外責任險	99.04.20~100.04.20	433,000	758
汽車保險	98.12.31~99.12.31	-	38
銀行業綜合保險	99.04.20~100.04.20	122,500	9,390
機車保險	99.06.04~100.06.04	-	282
員工誠實保險	99.01.01~100.01.01	註	6,344
<u>九十八年度</u>			
庫存現金保險	98.04.20~99.04.20	200,000	820
保管箱責任保險	98.04.20~99.04.20	100,000	696
電子設備綜合保險	98.11.01~99.11.01	2,195,973	3,953
商業火災保險	98.04.20~99.04.20	5,085,056	2,037
公共意外責任險	98.04.20~99.04.20	168,000	728
汽車保險	97.12.31~98.12.31	-	67
銀行業綜合保險	98.04.20~99.04.20	272,500	9,925
機車保險	98.06.04~99.06.04	-	315
員工誠實保險	98.01.01~99.01.01	註	7,368

註：投保金額係依每位員工部門工作性質分別投保 1,000 仟元、
3,000 仟元及 5,000 仟元。

12. 共同行銷

本行與富邦證券簽訂劃撥交割合約及合作費用合約，依約以富邦證券客戶於本行之存款均額為基準計算應分攤之費用。本行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支付富邦證券之場地使用費用分別為257,054仟元及191,138仟元。

13. 捐 贈

本行為落實公益彩券之社會福利目的，將依彩券部發行公益彩券期間依稅後利益之百分之三十提撥為公益基金，並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分別提撥14,000仟元及27,000仟元捐贈予財團法人台北富邦銀行公益慈善基金會。另本行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均提撥15,000仟元捐贈予財團法人富邦文教基金會。

14.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薪 資	\$ 86,096	\$ 76,511
獎 金	119,622	115,330
業務執行費	<u>1,543</u>	<u>1,785</u>
	<u>\$207,261</u>	<u>\$193,626</u>

15. 連結稅制

本行與母公司富邦金控及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及未分配盈餘稅。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預估應收富邦金控連結稅制款餘額分別為1,075,951仟元及1,268,494仟元。另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預估應付富邦金控連結稅制款餘額為366,468仟元。

16. 本行於九十七年度向富邦建設購入土地及房屋之價款分別為93,539仟元及31,180仟元，分三期支付予富邦建設，所有價款業於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全數支付。

17. 其 他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款項－運彩科技	\$1,753,079	\$ 454,920
應收款項－其他	300,460	1,271
應付款項－運彩科技	86,047	86,768
應付款項－其他	31,134	298
存出保證金－其他	43,722	28,509
存入保證金－其他	67,102	9,628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手續費收入－富邦人壽	\$1,678,747	\$ 88,631
手續費收入－其他	344,901	281,058
什項收入－運彩科技	1,316,834	419,878
什項收入－其他	41,913	37,952
手續費費用－運彩科技	416,619	439,178
手續費費用－其他	134,486	295,856
捐贈－其他	59,101	34,263
保險費－其他	105,459	109,465
其他營業費用－其他	227,842	107,473

本行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利率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本行根據銀行法第三十二條及第三十三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本行已提供作為存出保證之資產如下：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期存單（帳列存放央行及拆借 銀行同業）	\$ -	\$10,000,000
政府公債（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	1,079,397	70,007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債券(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533,512
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帳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000,000	-
可轉讓定期存單(帳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4,136	96,094
政府公債(帳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u>1,039,600</u>	<u>540,000</u>
	<u>\$12,183,133</u>	<u>\$11,239,613</u>

上述定期存單及央行可轉讓定期存單係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用以作為日間透支之擔保，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且日終未動用之額度仍可充當流動準備。其他質押之資產則主要係繳存法院作為對債務人財產執行假扣押之保證金、信用卡付款保證金、信託部賠償準備金及繳存海外政府機構之擔保品。

三四、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除附註三六金融商品交易項下所述者外，計有下列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

- (一)以附買回條件賣出之票券及債券，經約定應於一〇〇年五月三十日前買回之金額 \$21,735,389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以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分別計有面額 1,757,510 仟元及 19,832,827 仟元已依附買回條件賣出。

- (二)以附賣回買入之債券交易，經約定一〇〇年一月三日賣回之金額為 525,328 仟元。

(三)本行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營業場所租期至一〇四年，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存出保證金為 153,220 仟元，其中包括 4,000 仟元係以押租方式承租，除押租部分不另支付租金外，依約未來五年應支付租金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0.01.01~100.12.31	\$903,242
101.01.01~101.12.31	520,722
102.01.01~102.12.31	286,809
103.01.01~103.12.31	179,777
104.01.01~104.12.31	82,077

(四)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已簽訂重要工程及採購合約總價款共計 246,423 仟元，尚未支付價款計約 100,289 仟元。

(五)本行於九十五年三月二十四日將富邦內湖大樓以售後租回方式出售予台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即富邦二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之受託機構），處分利得計 295,819 仟元，按原售後租回年期分三年認列，因本行於九十八年四月租約到期後預計將再續租十年，因是自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將帳列未實現售後租回利益重新依新租期評估，分一百二十四個月予以認列。

(六)本行依財政部九十六年十月二日之公告，取得運動特種公益彩券之發行權，本行並自九十七年四月十六日起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擔任台灣特種公益彩券之發行機構。依財政部公告，運動彩券年度發行目標至少為新臺幣（以下同）40 億元，每年彩券盈餘除有不可抗力因素，並經中央體育主管機關核定者外，應達指定銀行財務規劃目標盈餘 80%，如未達成，應補足盈餘不足數。本行基於運動彩券之受指定發行機構，於九十七年及九十八年發行運動彩券期間業已分別上繳各該年度保證盈餘計 6.80 億元及 18.47 億元予國庫，惟行政院體育委員會（以下稱「體委會」）另於九十九年九月七日函本行補繳上開二年度保證盈餘共計 7.88 億元。本行以九十七及九十八年度受有經銷商遴選延宕、電話及網路投注業務遲延、直營店未開通及相關遲延所生之遞延效應等不可歸責於本行之因素，而認為無須補繳該二年度保證盈餘，乃於九十九年十月五日分別向行

政院提起訴願，現正由行政院訴願委員會審理中。體委會於一〇〇年二月二十一日未待上述行政爭訟確定即函請本行應於同年三月四日前繳納 7.88 億元及自九十九年九月十五日起依年利率 5%計算之逾期利息。關於利息部分，因體委會未經請求即逕為行政執行之催繳，本行為此將另提起行政爭訟請求救濟。關於九十九年度保證盈餘之數額，本行業於九十九年上繳 19.74 億元予國庫；體委會於九十九年七月九日要求本行依發行企劃書所載，依全部通路均如期開通所規劃之財務預測提報九十九年度之銷售收入及保證盈餘，然因受九十七及九十八年度遞延效應之影響及直營店未開、景氣影響等不可歸責於本行之因素，本行認為九十九年度之銷售收入及保證盈餘數額亦應一併予以下修。本行已依此提出修正數額，惟體委會於一〇〇年三月十六日函請本行補繳上開年度保證盈餘計 15.87 億元。本行將分別向行政院提起訴願及行政法院提起訴訟。本行業已將前述體委會來函要求補繳之九十七至九十九年度保證盈餘及相關利息屬於本行應付擔部分估列入帳。

(七)本行代為銷售美國雷曼兄弟證券公司發行之有價證券連動金融商品，因美國雷曼兄弟證券公司於九十七年九月中提出破產聲請，客戶遂向本行申訴索賠，本行估計可能發生損失約為 420,000 仟元，業已於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估列入帳，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行實際已賠償 271,140 仟元。

(八)美國雷曼兄弟亞洲商業有限公司（以下稱雷曼兄弟公司）參與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台灣高鐵）之聯合授信案，本行為聯合授信案之管理銀行。本行九十八年十月間收取台灣高鐵擬支付予雷曼兄弟公司之利息 198,356 仟元，因美國雷曼兄弟總公司曾向本行紐約分行貸款美金 10,000 仟元，惟至破產前尚未清償，故本行主張台灣高鐵支付予雷曼兄弟公司之利息應與上述債權抵銷，因而未支付該等利息。本案九十九年十一月業經台北地方法院判決敗訴，惟本行仍不服判決內容，已向台灣高等法院提起上訴。

(九) 依信託業務法規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下列信託帳係本行信託部受託資產之情形，並未包含於本行財務報表中。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不動產資產信託	其他信託業務	合計	不動產資產信託	其他信託業務	合計
信託資產						
銀行存款	\$ 16,198	\$ 35,933,765	\$ 35,949,963	\$ 16,141	\$ 2,742,425	\$ 2,758,566
短期投資						
債券	-	19,881,346	19,881,346	-	38,112,357	38,112,357
股票	-	28,812,962	28,812,962	-	12,420,702	12,420,702
基金	-	171,588,781	171,588,781	-	158,316,768	158,316,768
借出證券—普通股	-	356,324	356,324	-	-	-
不動產						
在建工程	-	1,501,602	1,501,602	-	2,784,979	2,784,979
土地	442,096	1,902,325	2,344,421	442,096	2,178,126	2,620,222
房屋及建築	176,307	565,871	742,178	176,307	153,942	330,249
信託資金集合管理運用帳戶	-	-	-	-	2,327,382	2,327,382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管	-	89,378,976	89,378,976	-	136,553,817	136,553,817
信託資產總額	<u>\$ 634,601</u>	<u>\$349,921,952</u>	<u>\$350,556,553</u>	<u>\$ 634,544</u>	<u>\$355,590,498</u>	<u>\$356,225,042</u>
信託負債						
應付款項	\$ 5,332	\$ 515	\$ 5,847	\$ 5,329	\$ 109	\$ 5,438
其他負債	13,044	-	13,044	13,044	-	13,044
信託資本	515,000	263,963,673	264,478,673	515,000	219,958,347	220,473,347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累積盈虧	2,662	(11,149,028)	(11,146,366)	2,734	(3,472,667)	(3,469,933)
資產重估增值準備	98,510	-	98,510	98,510	-	98,510
本期損益	53	7,727,816	7,727,869	(73)	223,510	223,437
信託資金集合管理運用帳戶	-	-	-	-	2,327,382	2,327,382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管	-	89,378,976	89,378,976	-	136,553,817	136,553,817
信託負債總額	<u>\$ 634,601</u>	<u>\$349,921,952</u>	<u>\$350,556,553</u>	<u>\$ 634,544</u>	<u>\$355,590,498</u>	<u>\$356,225,042</u>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信託帳損益表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			九十八年		
	不動產資產信託	其他信託業務	合計	不動產資產信託	其他信託業務	合計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17	\$ 1,971	\$ 1,988	\$ 16	\$ 2,498	\$ 2,514
租金收入	21,368	-	21,368	21,292	-	21,292
借券收入	-	36,938	36,938	-	4,405	4,405
其他收入	-	1,428	1,428	-	749	749
現金股利收入	-	3,657,990	3,657,990	-	2,615,472	2,615,472
已實現資本利得—普通股	-	15,420	15,420	-	16,432	16,432
已實現資本利得—基金	-	651,606	651,606	-	207,070	207,07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不動產資產信託	其他信託業務	合 計	不動產資產信託	其他信託業務	合 計
財產交易利益	\$ -	\$ 9,726,456	\$ 9,726,456	\$ -	\$ 5,935,568	\$ 5,935,568
受益憑證分配收益	-	2,206	2,206	-	2,975	2,975
	<u>21,385</u>	<u>14,094,015</u>	<u>14,115,400</u>	<u>21,308</u>	<u>8,785,169</u>	<u>8,806,477</u>
信託費用						
信託管理費	754	360,633	361,387	754	552,126	552,880
監察人費	-	600	600	-	600	600
保險費	-	220	220	-	-	-
稅捐支出	985	-	985	972	-	972
利息費用	-	45	45	-	-	-
手續費	-	1,516	1,516	-	911	911
會計師費	-	200	200	-	-	-
已實現資本損失						
—普通股	-	294,101	294,101	-	310,625	310,625
所得稅費用	-	225	225	-	262	262
其他費用	586	4,753	5,339	711	1	712
已實現資本損失						
—基金	-	2,439	2,439	-	476	476
借貸服務費	-	620	620	-	-	-
建物管理費	-	120	120	-	-	-
財產交易損失	-	5,700,727	5,700,727	-	7,696,658	7,696,658
受益證券息分配	19,007	-	19,007	18,944	-	18,944
	<u>21,332</u>	<u>6,366,199</u>	<u>6,387,531</u>	<u>21,381</u>	<u>8,561,659</u>	<u>8,583,040</u>
本期損益	\$ <u>53</u>	\$ <u>7,727,816</u>	\$ <u>7,727,869</u>	(\$ <u>73</u>)	\$ <u>223,510</u>	\$ <u>223,437</u>

信託帳財產目錄

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 資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存款	<u>\$35,949,963</u>	<u>\$ 2,758,566</u>
短期投資		
基金投資	171,588,781	158,316,768
債券投資	19,881,346	38,112,357
股票投資	28,812,962	12,420,702
借出證券—普通股	356,324	-
	<u>220,639,413</u>	<u>208,849,827</u>
信託資金集管理運用帳戶	-	2,327,382
證券投資信託基金保管	<u>89,378,976</u>	<u>136,553,817</u>
不動產		
土地	2,344,421	2,620,222
房屋及建築	742,178	330,249
在建工程	1,501,602	2,784,979
	<u>4,588,201</u>	<u>5,735,450</u>
合 計	<u>\$350,556,553</u>	<u>\$356,225,042</u>

三五、購併資訊之揭露

(一)本行於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標購金融重建基金監管之慶豐銀行河內分行與胡志明市支行，原交易價款為 2,526,800 仟元(美金 78,000 仟元)已於九十九年三月八日以現金支付，交易價款於交割日 70 個

營業日內依得標合約內之調節表與計算公式調節後，得出之最終得標價款為 2,511,987 仟元（美金 77,545 仟元），原交易價款與最終得標價款之差額已於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退還本行。另依據標購契約之約定，本行已支付資本利得稅 458,041 仟元（美金 14,008 仟元）及與本次標售交易相關之交易成本 2,662 仟元（美金 83 仟元）。本行標購之慶豐銀行河內分行與胡志明市支行，於九十九年三月六日之資產及負債暨本行因標購該等分行產生之無形資產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固定資產		\$ 5,784
現金		35,587
存放越南央行		70,190
金融機構往來		189,019
放款		3,451,903
有價證券投資		186,572
其他資產		<u>101,972</u>
總資產（不含無形資產及商譽）		4,041,027
總負債		<u>(2,535,082)</u>
		1,505,945
無形資產		
核心存款	\$ 558,092	
顧客關係	465	
軟體	12,773	
營業權	572,037	
商譽	<u>323,378</u>	
		<u>1,466,745</u>
		<u>\$2,972,690</u>

(二) 假設九十九年一月一日即已取得慶豐銀行河內分行及胡志明市支行之擬制經營績效

	<u>九十九年度</u>
利息淨收益	\$12,243,498
利息以外淨收益	10,325,457
呆帳及營業費用	(14,749,196)
稅前淨利	7,819,759
本年度淨利	7,194,569
稅後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1.47

三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其他短期金融資產	\$ 214,675,241	\$ 214,675,241	\$ 410,667,496	\$ 410,667,49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38,400,858	38,400,858	34,815,540	34,815,5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8,769,434	58,769,434	42,257,915	42,257,915
貼現及放款	856,249,523	856,249,523	830,763,644	830,763,64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91,650,175	291,994,838	7,592,525	7,859,634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383,049	383,049	1,026,808	1,026,808
其他金融資產	7,034,165	7,032,348	15,003,070	15,064,751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其他短期金融負債	126,107,790	126,107,790	108,817,919	108,817,919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28,051,227	28,051,227	20,564,597	20,564,597
存款及匯款	1,181,302,984	1,181,302,984	1,096,867,205	1,096,867,205
應付金融債券	55,533,576	55,557,208	43,497,574	43,267,796
其他金融負債	1,802,471	1,802,471	1,674,024	1,674,024

(二) 本行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另應收退稅款、應收金控連結稅制款、應付稅款及應付金控連結稅制款，因係法定之債權債務，不包含於前述短期金融商品中。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	\$37,876,778	\$23,414,668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7,157,353	334,762,29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525,331	-
應收款項－淨額	80,212,442	53,759,032
減：應收金控連結稅制款	1,075,951	1,268,494
減：應收退稅款	20,712	-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其他短期金融資產	<u>\$214,675,241</u>	<u>\$410,667,496</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65,379,583	\$67,924,02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1,731,106	18,699,659
應付款項	39,616,117	22,540,507
減：應付金控連結稅制款	366,468	-
減：應付稅款	252,548	346,273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相等		
之其他短期金融負債	<u>\$126,107,790</u>	<u>\$108,817,919</u>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避險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行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該資訊為本行可取得者。

其他金融資產項下之無活絡市場債務商品投資及應付金融債券，參照前述評價方法估計。

3. 買匯、貼現及放款暨存款因皆為付息之金融資產與負債，其帳面價值與目前之公平價值相近。
4. 採權益法及以成本衡量之股權投資因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則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5. 衍生性金融商品如無活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遠期外匯及利率交換合約採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選擇權採用 Black Scholes model。
6. 本行係以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合約之公平價值除部分係以交易對象提供之報價資料，餘係以彭博 (Bloomberg) 資訊系統顯示之報價資料，就個別合約分別計算評估公平價值。

7. 存出保證金並無特定到期日，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存入保證金由保證金提出人領回，帳面價值為其現時付款價格，因是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三) 本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金融資產</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 2,323,691	\$ 7,016,747	\$ 36,077,167	\$ 27,798,79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271,505	28,978,118	53,497,929	13,279,79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3,605,754	291,994,838	4,253,880
其他金融資產	-	-	7,032,348	15,064,751
<u>金融負債</u>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負債	645,415	31,529	27,405,812	20,533,068
應付金融債券	51,473,632	35,270,222	4,083,576	7,997,574
其他金融負債	-	-	1,802,471	1,674,024

本行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以評價方法估計之公平價值變動而認列為當期損益之金額分別為利益 1,323,917 仟元及損失 823,548 仟元。

本行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19,224,251 仟元及 20,179,795 仟元，利息費用總額分別為 6,918,946 仟元及 8,408,017 仟元。

本行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年初餘額	\$1,640,196	\$ 430,388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605,218	1,872,680
轉列損益項目	(174,362)	(670,842)
認列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610	7,970
年底餘額	<u>\$2,074,662</u>	<u>\$1,640,196</u>

(四)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行從事之債券、票據、放款及類似金融商品，於資產負債表日因市場利率變動將使該金融商品之公平價值隨之變動，有關利率敏感性分析請詳附註三九。

2. 信用風險

本行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可能因交易對方或他方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行發生損失。本行在提供貸款、貸款承諾及保證等業務時，均作謹慎之信用評估。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有擔保品的貸款占貸款總金額比率分別約為 57.54% 及 55.36%。融資保證和商業信用狀持有之擔保品比率介於 0% 至 100% 間，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平均分別約為 41.47% 及 44.56%。本行因貸款、貸款承諾或保證所要求提供之擔保品通常為現金、存貨、具有流通性之有價證券或其他財產等。當交易對方或他方違約時，本行具有強制執行其擔保品或其他擔保之權利，能有效降低本行之信用風險，惟於揭露最大信用暴險金額時，不考量擔保品之公平價值。

另本行資產負債表外信用風險之金融商品資訊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用卡授信承諾	\$214,097,778	\$192,589,667
保證及開發信用狀	89,517,719	79,584,056
不可撤銷之貸款承諾	49,839,121	62,354,672

上述之信用風險金額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平價值為正數及表外承諾及保證之合約為評估對象。當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商品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產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

本行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但有類似之產業型態。本行貼現及放款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合約金額如下：

產業型態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製造業	\$139,225,566	\$124,837,994
不動產業	32,735,297	26,768,547
批發及零售業	26,500,944	26,429,125
	<u>\$198,461,807</u>	<u>\$178,035,666</u>

3. 流動性風險

本行於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性準備比率分別為 32.20% 及 28.20%，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就資產及負債作到期日及利率之配合，並控管未配合之缺口，係為本行之經營管理基本政策，由於交易條件之不確定及種類之不同，故資產及負債之到期日及利率通常無法完全配合，此種缺口可能產生潛在之利益，或亦可能產生損失。本行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採用適當之分組方式作到期分析以評估本行之流動能力，茲列示到期分析如下：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7,876,778	\$ -	\$ -	\$ -	\$ -	\$ -	\$ 37,876,778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8,492,022	24,454,161	5,843,218	5,336,287	13,031,665	-	97,157,35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30,236,627	718,897	1,150,369	3,080,772	2,348,411	865,782	38,400,85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525,331	-	-	-	-	-	525,331
應收款項	75,333,917	174,395	216,739	168,428	5,510,021	-	81,403,500
貼現及放款	57,175,432	93,520,056	59,165,400	80,697,002	200,521,242	370,594,386	861,673,5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9,804,017	3,018,282	1,482,568	693,309	30,579,050	3,192,208	58,769,43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96,545,700	19,134,000	32,306,057	35,665,823	7,998,595	-	291,650,17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	-	-	-	-	-	-	-
投資	-	-	-	35,752	868,345	3,206,786	4,110,883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5,004	-	-	396,462	-	401,466
	<u>\$ 465,989,824</u>	<u>\$ 141,024,795</u>	<u>\$ 100,164,351</u>	<u>\$ 125,677,373</u>	<u>\$ 261,253,791</u>	<u>\$ 377,859,162</u>	<u>\$1,471,969,296</u>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8,048,616	\$ 28,239,553	\$ 7,309,643	\$ 1,781,771	\$ -	\$ -	\$ 65,379,583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8,051,227	-	-	-	-	-	28,051,22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1,338,560	342,544	50,002	-	-	-	21,731,106
應付款項	37,120,284	1,183,431	783,542	424,200	104,660	-	39,616,117
存款及匯款	715,616,991	126,340,499	115,612,860	186,801,351	31,699,073	5,232,210	1,181,302,984
應付金融債券	-	3,200,000	-	-	45,133,576	7,200,000	55,533,576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2,357	1,083	3,510	281,810	102,985	391,745
	<u>\$ 830,175,678</u>	<u>\$ 159,308,384</u>	<u>\$ 123,757,130</u>	<u>\$ 189,010,832</u>	<u>\$ 77,219,119</u>	<u>\$ 12,535,195</u>	<u>\$1,392,006,338</u>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未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起		
	月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過	計	
	期	一	一	三	六	一	一	一	一	一		
	限	個	個	個	個	年	年	年	年	年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者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3,414,668	\$	-	\$	-	\$	-	\$	-	\$	23,414,668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40,232,784		40,217,486		35,695,651		7,125,622		11,490,747		334,762,29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5,850,173		1,185,965		3,142,247		190,866		3,609,529		836,760
應收款項		50,184,083		248,133		111,835		117,361		4,214,304		54,875,716
貼現及放款		7,396,750		86,834,700		81,648,362		97,373,397		200,279,721		362,205,6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755,519		484,485		665,172		907,822		28,725,946		3,718,97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60,088		248,984		685,881		1,314,675		5,182,897		7,592,525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100,000		-		-		63,255		6,742,821		5,605,495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資產		-		-		46,403		32,423		265,012		3,731
	\$	355,094,065	\$	129,219,753	\$	121,995,551	\$	107,125,421	\$	260,510,977	\$	372,370,615
												\$1,346,316,382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9,886,717	\$	17,838,693	\$	4,113,175	\$	5,566,231	\$	519,210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0,564,597		-		-		-		-		20,564,59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5,038,240		3,650,791		10,628		-		-		18,699,659
應付款項		18,866,801		2,383,983		715,970		395,230		178,523		22,540,507
存款及匯款		615,714,713		155,270,390		103,655,829		169,891,150		46,585,123		5,750,000
應付金融債券		-		-		8,200,000		6,500,000		28,797,574		43,497,574
避險之衍生性金融負債		-		-		15,905		13,103		132,462		-
	\$	710,071,068	\$	179,143,857	\$	116,711,507	\$	182,365,714	\$	76,212,892	\$	5,750,000
												\$1,270,255,038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及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

本行所持有之固定利率資產及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分別因市場利率變動使該資產及負債之未來公平價值及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行已針對上述風險可能重大之項目（應付金融債券）之利率風險簽訂利率交換合約，進行避險。

5. 匯率風險

本行從事匯率相關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本銀行之部位，本銀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資 產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原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原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美 金	\$	991,363	29.1526	\$	892,778	32.0314
港 幣		2,969,817	3.7497		1,554,630	4.1303
歐 元		73,926	38.8603		125,385	46.16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美 金		325,567	29.1526		148,645	32.0314
應收款項淨額						
美 金		1,644,856	29.1526		799,297	32.0314
港 幣		424,545	3.7497		227,160	4.1303
貼現及放款淨額						
美 金		3,424,817	29.1526		2,558,570	32.0314
港 幣		513,110	3.7497		187,577	4.1303
歐 元		33,078	38.8603		20,099	46.163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美 金		396,543	29.1526		326,975	32.0314
港 幣		699,790	3.7497		20,000	4.1303
歐 元		83,708	38.8603		72,432	46.1631
持有到期日金融資產淨額						
美 金		210,910	29.1526		102,761	32.0314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淨額						
美 金		119,029	29.1526		314,708	32.0314

(接次頁)

(承前頁)

負 債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原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原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央行及銀行業同業存款						
美金	\$ 1,628,181	29.1526	\$ 47,465,714	\$ 1,304,129	32.0314	\$ 41,773,067
港幣	1,251,101	3.7497	4,691,254	366,000	4.1303	1,511,69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全融負債						
美金	245,924	29.1526	7,169,310	112,759	32.0314	3,611,82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美金	229,355	29.1526	6,686,304	-	32.0314	-
應付款項淨額						
美金	811,363	29.1526	23,653,352	344,760	32.0314	11,043,154
港幣	421,261	3.7497	1,579,604	222,029	4.1303	917,048
存款及匯款						
美金	5,995,089	29.1526	174,772,425	4,654,463	32.0314	149,088,966
港幣	2,164,622	3.7497	8,116,685	951,062	4.1303	3,928,171
歐元	214,670	38.8603	8,342,125	142,015	46.1631	6,555,838

(五) 公平價值避險及現金流量避險

1. 公平價值避險

本行所持有之公司債、金融債及所發行之金融債券，可能因利率變動而受公平價值波動之風險，本行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簽訂利率交換合約。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工 具之金融商品	指 定 之 避 險 工 具		指 定 之 避 險 工 具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目 本金 公平價值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目 本金 公平價值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目 本金 公平價值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目 本金 公平價值
應付金融債券	利率交換合約	\$16,650,000	\$ 329,355	\$12,100,000	\$ 262,012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公司 債	利率交換合約	974,857	(80,103)	1,391,458	(98,981)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金融 債	利率交換合約	4,681,885	(242,178)	1,313,287	(25,980)

2. 現金流量避險

本行所承擔之浮動利率債務，可能因市場利率變動而使該負債之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並導致風險，本行評估該風險可能重大，故另簽訂利率交換合約，以進行避險。

被避險項目	指定為避險工 具之金融商品	指 定 之 避 險 工 具		現金流量預 期產生期間	相關利益損失 預期於損益表 認列期間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目 本金 公平價值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名目 本金 公平價值		
應付金融債券	利率交換合約	\$ 3,200,000	\$ 2,647	九十五年至一 〇二年	九十五年至一 〇二年
應付金融債券	利率交換合約	\$ 13,200,000	\$ 49,048	九十五年至一 〇二年	九十五年至一 〇二年

本行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股東權益年初餘額	\$ 39,238	\$127,997
由股東權益轉列本年度損益之金額	34,116	121,747
本年度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71,157)	(210,506)
股東權益年底餘額	<u>\$ 2,197</u>	<u>\$ 39,238</u>

三七、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行持續致力於建立健全與完善的風險管理文化與環境，精進全行風險管理制度，追求最適化風險與報酬原則，制定完備風險管理程序及相關業務避險策略，以辨識、衡量、監控、移轉及抵減本行整體風險，遵循巴塞爾資本協定相關風險管理規範，提升本行國際風險管理最佳專業技術，協助業務穩健發展，創造股東最佳價值，為本行朝向「亞洲一流金融機構」經營目標，奠定重要基石。

(一)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1. 國際最佳三道防線之風險管理模式

- (1) 本行採行國際最佳三道防線之風險管理模式，將各單位風險納入監控以確保風險管理機制完整及有效運作。
- (2) 第一道防線由所有單位執行日常各項業務之風險控管機制與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
- (3) 第二道防線由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負責風險管理政策、制度及獨立風險評量、報告與監控以及量化模型驗證。
- (4) 第三道防線為董事會稽核室之獨立稽查，以確保內部控制制度與相關風險政策與程序之落實。

2. 審慎嚴謹之風險管理架構

- (1) 本行已設置審慎嚴謹風險管理架構，由董事會負責全行整體風險管理之監督，負責核定風險管理主要政策、準則及組織架構，並於董事長下設置「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以強化管理全行整體資金來源與運用，並在可接受之

風險承受度下以追求銀行最佳利益。該委員會由董事長擔任召集人，成員包括總經理及各部門高階主管，每月定期召開會議，並視必要時隨時召開，檢視本行整體資產負債風險、資金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資本適足性及資產品質。

- (2) 為強化風險管理功能，在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下分設「授信風險控管小組」、「財務金融操作暨風險控管小組」、「投資審議小組」及「作業風險控管小組」，由總經理或其指定高階主管擔任召集人並由相關部門高階主管組成，每月舉行會議，並視業務需要隨時召開，以定期監控檢討本行各種風險管理議題。此外，在企業金融版塊及消費金融版塊下分設企金授信審查委員會、個金授信審議委員會、企金授信管理單位、企金債權管理單位、消金作業管理單位及消金風控管理單位，負責落實執行信用風險管理工作；行政管理版塊轄下設有資金管理單位及資產負債管理單位，負責監督控管銀行的資金流動性風險及資本適足性。

3. 專責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

為加強風險管理的獨立性，本行設有獨立的風險管理版塊，由綜理風險管理版塊主管負責督導，轄下包括：企金信用風險管理部、消金信用風險管理部、市場風險管理部、作業風險管理部及風險規劃管理科。

4. 執行獨立之風險監控管理

(1) 信用風險管理：

依據本行整體營運計畫與風險管理目標，運用有效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與控管機制以辨識、衡量、管理、監控及報告各項信用風險。並依據業務型態、複雜度及經濟景氣循環變化對整體授信資產組合品質之可能影響，及內外部環境變化，定期予以修正，並執行風險模型獨立驗證，以落實並健全信用風險整體管理。

(2) 市場風險管理：

依據本行整體營運計畫與風險管理目標，訂定各項市場風險限額，運用市場風險管理系統與風險模型，有效控管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以及市場流動性風險。市場風險管理部負責中台控管，獨立執行交易、投資部位風險限額與停損限額控管、公平市價評價，定期製作市場風險管理報告，以控管整體市場風險。

(3) 作業風險管理：

依據本行整體營運計畫、風險管理目標及作業風險管理政策，負責規劃建置作業風險控管機制，督導作業風險管理制度之落實，監督及協助各單位作業風險監控點與關鍵風險指標自評缺失改善，抵減與降低事件損失影響。

(4) 資產負債與流動性風險管理：

依據本行整體營運計畫、風險管理目標及資產負債管理策略，均衡考量利率敏感性、流動性、資本適足性等構面，訂定相關指標，並建置資產負債管理系統與針對各項控管指標進行報告與檢討，以監督控管銀行資金流動性風險與資本適足性。

(5) 整合性風險管理：

依據本行整體營運目標、風險管理目標及資本管理目標三大構面，建立本行整體性企業風險管理機制與規劃本行整體風險管理策略。整合與彙總各類風險之質/量化風險管理指標及整體風險管理資訊，呈報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

(二)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策略係依據董事會核准之整體營運發展目標、經營策略、業務計畫及風險管理目標而訂定，包括信用風險集中度管理、風險限額制訂、信用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評估、監控與報告程序。本行信用風險管理目標在追求風

險與報酬的最適化，發展及運用信用風險管理工具來辨識、衡量、管理、監控各項信用風險及貸後管理與不良資產催收管理，有效管理預期損失，以維護資產品質，並持續朝向企金基礎內部評等法（FIRB）及消金進階內部評等法（AIRB）目標邁進。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 本行在董事會監督下，由各部門高階主管組成「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為強化本行信用風險管理，在該委員會下設「授信風險控管小組」，負責監督全行授信資產組合、授信曝險及信用風險控管有效性。

(2) 為加強信用風險管理的獨立性，本行設置風險管理版塊，轄下設置企／消金信用風險管理部，負責監督銀行信用風險暴險衡量、監控與報告，協調規劃建置信用風險管理機制，執行獨立之模型驗證。

(3) 在企業金融版塊及消費金融版塊則設有企金授信管理單位、企金債權管理單位、消金風控管理單位、消金作業管理單位，負責執行信用風險徵信、授信、貸後管理、催收管理等工作。

(4) 本行設有企業金融授信審查委員會及個人金融業務授信審議委員會，負責審議達一定額度以上之授信案件，以加強控管大額授信案件之信用風險。

(5) 此外，由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負責執行信用風險管理架構第三道防線的獨立稽查功能。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本行信用風險評量與控管程序包括徵信審查、風險評等、額度控管、貸後管理、交割前限額控管與催收管理等系統。對於國家風險限額、大額暴險限額、單一法人及集團戶限額控管以及行業別集中度限額控管等，均有效管理。另外，本行有嚴謹的覆審及預警機制，於授信發生重大事件前或有危及本行債權時，立即採取因應對策，維護本行債權。

(2) 本行已建置信用風險資料超市及信用風險性資產計算系統，並建立內部信用評等機制。

(3) 本行除已辦理法定信用風險壓力測試，並持續研究發展妥適之情境分析與壓力測試，用以衡量極端事件下的風險曝險程度，作為授信資產組合管理之重要參考資訊。

(4) 本行信用風險量化評分卡與評等模型之開發與修訂，由風險管理版塊進行獨立之驗證，以確保模型之有效性與穩定性。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依據內部各項授信、投資及交易對手信用風險管理相關準則分別訂定管理限額及集中度限額，同時依照內部風險評等分級，強化授信案件之風險區隔辨識。透過嚴謹及集中式的徵審程序及授信雙簽制度，控管授信資產品質，依照授信案件風險狀況，徵提妥適擔保品以強化擔保抵減功能，並依據貸後管理與覆審之機制，進行持續性的監控與管理。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目前係採信用風險標準法計算資本計提。

(三)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市場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本行制訂完整之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與政策，對交易執行、清算與交割作業、市場風險控管等已建立完善防火牆機制。市場風險管理部獨立執行市場風險管理工作。市場風險策略依據本行整體風險管理目標，針對交易簿依照不同風險因子區分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四大類金融商品之交易部位，訂定本行市場風險管理準則與各項風險限額，運用風險管理系統以辨識、衡量、管理及監控各項市場風險，有效控管本行市場風險，並持續朝向內部模型法（IMA）目標邁進。

2. 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 (1) 本行在董事會監督下，由各部門高階主管組成「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為強化本行市場風險管理，在該委員會下設「財務金融操作暨風險控管小組」，負責監督全行市場風險暴險妥適性與市場風險控管有效性。
- (2) 本行風險管理版塊轄下設有市場風險管理部，負責制訂及審核市場風險相關之風險管理政策辦法、訂定市場風險管理程序、執行市場風險相關風險限額、停損及超限之獨立中台管理機制與即時通報，並負責商品之評價／風險模型之獨立驗證。
- (3) 此外，由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負責執行市場風險管理架構第三道防線的獨立稽查功能。

3. 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 (1) 市場風險管理部門負責每日風險限額監控（包括風險因子敏感度衡量值 Delta、Vega、DV01 等）及交易部位及損益監控。市場風險管理部每日依據授權限額，監控交易部位之限額使用狀況與月損益／年損益狀況；逾越風險限額經核准後採取例外管理機制進行控管。
- (2) 本行配合富邦金控已完成建置市場風險值管理系統與制訂相關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控管流程，對交易簿之市場風險設定風險值 VaR 限額與執行限額管理。同時執行回溯測試，以檢視 VaR 計算模組與評價基準的合理性及有效性，並更新建置線上風險控管之交易系統平台，分階段完成金融商品之上線與風險控管。
- (3) 本行除已辦理法定市場風險壓力測試，並持續研究發展進階之情境分析與壓力測試，用以衡量管理極端事件下的風險曝險，包括最大損失假設情境、冰島主權債信違約情境、SARS 傳染病歷史情境等。
- (4) 本行金融商品評價模型及風險值模型，由市場風險管理部進行獨立之驗證，以確保模型之有效性與穩定性。

4. 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對交易部門、風險管理部門與交割部門前中後台之權責嚴謹規範及控管。避險交易依循會計原則要求，在交易前須完成相關避險文件及避險測試，並定期檢視避險標的與被避險標的之相關有效性。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已獲金管會核准自九十七年十二月起，將外匯選擇權交易之資本計提方式，由簡易法改為「敏感性分析(Delta-Plus)法」，反映本行精確衡量外匯選擇權風險技術能力，並提升本行資本適足率。其餘市場風險之法定資本計提目前採市場風險標準法計提。

(四)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1. 作業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1) 本行作業風險策略係依據本行整體風險管理目標，積極有效地辨識、評估、衡量、監測及控管存在於所有商品、服務、作業及系統中的各種作業風險，並採行妥適的風險沖抵措施。本行已建立完備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各部門依業務特性訂立作業風險監控點及作業風險關鍵風險指標，每月及每季分別進行作業風險監控點自我評估與關鍵風險指標監測，量化查察已存在或潛在的作業風險並即時採取改善措施。

(2) 本行已於九十五年十二月率先獲得金管會核准，自九十六年起採行作業風險標準法計提作業風險資本及實行作業風險標準法管理機制，為國內金融機構首經核准銀行之一，並持續邁向進階衡量法(AMA)為目標。

2. 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 本行在董事會監督下，由各部門高階主管組成「資產負債暨風險管理委員會」。為強化本行作業風險管理，在該委員會下設有「作業風險控管小組」，負責監督全行作業風險控

管之有效性。各單位均設有作業風險管理專責人員，執行作業風險監控點與關鍵作業風險指標自評與改善措施。

(2) 為加強作業風險管理的獨立性，本行風險管理版塊轄下設有作業風險管理部，負責規劃建置作業風險控管機制，督導作業風險管理制度之落實，監督及協助各單位作業風險監控點自評缺失改善。

(3) 另外，由隸屬於董事會的稽核單位負責執行作業風險管理架構第三道防線的獨立稽查功能。

3. 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為加強作業風險辨識與控管，本行將風險分級制度納入作業風險監控點自評，採紅、黃、綠燈號控管，並推展至分行及區中心，按季依據內部損失資料，參酌關鍵風險指標、作業風險監控點風險燈號自評結果及外部損失事件，進行作業風險評估及衡量，由內部損失事件發生頻率及嚴重度分析、衡量由八大業務別及七大損失型態構成之風險矩陣，定義高、中、低風險區塊，並對高、中風險區塊採重點管理及定期追蹤、檢討；每季編製量化及質化作業風險管理報告，包括作業風險事件、暴險程度、風險移轉方式、特別營運事件、趨勢分析及改善追蹤。

(2) 本行已建置風險與控制自評、控制落實度自評、遵法自評、作業風險資料收集、關鍵風險指標、行動方案啟動與監控、風險文化溝通佈告欄及風險分析與報告管理等系統模組，提昇作業風險管理效率。

4. 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對於各項業務之可能作業風險，藉由強化內部控制制度、落實作業風險監控、員工訓練以及保險與委外等風險轉移達成風險抵減之功能，降低作業風險損失。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本行目前係採作業風險標準法計算資本計提。

三八、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平 均 值		平 均 值	
	利 率 %		利 率 %	
資 產	平 均 值	利 率 %	平 均 值	利 率 %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同業	\$ 9,415,406	0.12	\$ 6,595,510	0.2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9,827,917	0.50	284,098,878	0.75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347,743	0.89	7,751,759	1.12
融資產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8,117	0.05	2,096,404	0.10
應收信用卡款—循環信用	10,200,158	13.78	12,291,489	14.84
應收帳款承購	20,260,014	0.90	10,148,107	1.65
貼現及放款	861,207,424	1.64	805,408,088	1.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3,615,855	3.04	46,218,644	2.3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42,021,214	0.70	6,978,625	2.59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9,405,026	2.77	13,644,637	3.72
負 債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74,050,112	0.81	82,046,549	0.7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8,273,600	0.34	4,993,179	0.39
活期存款	177,353,847	0.08	137,035,480	0.07
活期儲蓄存款	332,145,558	0.26	280,001,385	0.28
定期存款	342,013,453	0.59	311,870,790	0.85
定期儲蓄存款	227,379,492	1.04	253,056,761	1.49
可轉讓定期存單	14,428,287	0.39	6,701,998	0.78
公庫存款	21,171,559	0.16	25,194,517	0.15
應付金融債券	51,717,260	1.80	40,790,959	1.73

三九、放款資產品質、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一)放款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表五。

(二)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 名 (註 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期淨值 比例 (%)
1	A 集團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4,889,201	17.50
2	B 集團 (鋼鐵冶煉業)	10,866,069	12.77
3	C 企業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9,835,938	11.56

(接次頁)

(承前頁)

排 名 (註 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期淨值 比例 (%)
4	D 集團 (其他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9,483,658	11.15
5	E 企業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9,439,178	11.10
6	F 集團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8,827,989	10.38
7	G 集團 (其他食品製造業)	6,977,068	8.20
8	H 企業 (人造纖維製造業)	6,952,509	8.17
9	I 集團 (海洋水運業)	5,703,948	6.70
10	J 企業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5,626,314	6.61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 名 (註 1)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本期淨值 比例 (%)
1	A 企業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0,632,413	13.06
2	B 集團 (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9,808,064	12.05
3	C 集團 (鋼鐵冶煉業)	9,609,033	11.81
4	D 企業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7,823,350	9.61
5	E 企業 (石油化工原料製造業)	7,406,466	9.10
6	F 企業 (積體電路製造業)	6,760,538	8.31
7	G 集團 (海洋水運業)	6,553,066	8.05
8	H 企業 (人造纖維製造業)	6,341,183	7.79
9	I 集團 (其他食品製造業)	5,992,421	7.36
10	J 集團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5,505,193	6.76

註 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請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應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如 A 公司（或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若為集團企業，應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應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放、短擔、應收證券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三)利率敏感性資訊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合 計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 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利率敏感性資產	948,064,052	88,782,309	49,925,311	26,426,910	1,113,198,582
利率敏感性負債	418,019,356	522,760,913	27,019,063	65,267,019	1,033,066,351
利率敏感性缺口	530,044,696	(433,978,604)	22,906,248	(38,840,109)	80,132,231
淨 值					80,799,42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7.7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99.17%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合 計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 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利率敏感性資產	931,023,482	75,842,200	22,389,701	40,036,747	1,069,292,130
利率敏感性負債	445,801,702	437,491,065	39,374,902	57,390,100	980,057,769
利率敏感性缺口	485,221,780	(361,648,865)	(16,985,201)	(17,353,353)	89,234,361
淨 值					79,463,89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9.1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12.30%

註：(1) 本表係填寫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係依據「本國銀行報表申報作業說明」須於資料基準日次月 15 日前送達金檢處之資料列示。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4,753,489	533,003	306,787	89,897	5,683,176
利率敏感性負債	7,266,764	443,081	271,779	101,763	8,083,387
利率敏感性缺口	(2,513,275)	89,922	35,008	(11,866)	(2,400,211)
淨 值					143,35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70.3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674.31%)

單位：美金仟元，%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 以 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3,882,474	258,063	83,806	140,736	4,365,079
利率敏感性負債	5,351,927	229,239	313,333	39,732	5,934,231
利率敏感性缺口	(1,469,453)	28,824	(229,527)	101,004	(1,569,152)
淨 值					51,12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73.56%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069.43%)

註：(1) 本表係填報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係依據「本國銀行報表申報作業說明」須於資料基準日次月 15 日前送達金檢處之資料列示。

(2)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單位：%

項 目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0.56	0.44
稅 後		0.51	0.40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9.50	7.02	
	稅 後	8.75	6.49	
純 益 率		32.28	23.73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 資產及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一年	超 過 一 年
主要到期資金 流入	\$1,520,797,889	\$ 449,905,009	\$ 181,842,802	\$ 162,312,596	\$ 148,034,133	\$ 578,703,349
主要到期資金 流出	1,716,881,648	291,802,657	237,877,179	218,187,218	290,127,697	678,886,897
期距缺口	(196,083,759)	158,102,352	(56,034,377)	(55,874,622)	(142,093,564)	(100,183,548)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1 至 30 天	31 天至 90 天	91 天至 180 天	181 天至一年	超 過 一 年
主要到期資金 流入	\$1,464,435,596	\$ 414,183,547	\$ 195,220,652	\$ 141,279,958	\$ 142,309,102	\$ 571,442,337
主要到期資金 流出	1,674,691,326	308,745,147	273,504,378	199,737,596	291,739,781	600,964,424
期距缺口	(210,255,730)	105,438,400	(78,283,726)	(58,457,638)	(149,430,679)	(29,522,087)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超過一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7,027,511	\$5,500,416	\$5,189,951	\$2,871,872	\$1,865,393	\$1,599,87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710,276	6,324,783	4,310,764	3,028,545	1,849,744	1,196,440
期距缺口	317,235	(824,367)	879,187	(156,673)	15,649	403,439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美金仟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1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超過一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6,889,349	\$6,722,082	\$4,526,711	\$2,064,490	\$1,562,286	\$2,013,78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6,973,824	7,967,057	3,818,857	1,853,939	1,840,666	1,493,305
期距缺口	(84,475)	(1,244,975)	707,854	210,551	(278,380)	520,475

註：(1) 本表係填報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除非另有說明，請依帳面金額填報，未列帳部分不須填報（如計畫發行可轉讓定存單、債券或股票等）。

(2) 如海外資產占全行資產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應另提供補充性揭露資訊。

四十、資本適足性

分析項目		年度(註2)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計	併本公司	合計	併本公司		
自有資本	第一類資本	78,482,382	78,333,916	75,013,537	74,541,064		
	第二類資本	32,658,529	32,510,063	17,636,136	17,163,663		
	第三類資本	-	-	-	-		
	自有資本	111,140,911	110,843,979	92,649,673	91,704,727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756,128,008	756,062,368	686,025,693	685,827,388	
		內部評等法	-	-	-	-	
		資產證券化	2,381,127	2,381,127	2,266,940	2,266,940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42,899,063	42,800,725	44,985,688	44,856,763	
		進階衡量法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52,001,850	51,935,675	33,713,250	33,647,275	
		內部模型法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853,410,048	853,179,895	766,991,571	766,598,366		

(接次頁)

(承前頁)

分析項目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合	併本公司	合	併本公司
資本適足率	13.02%	12.99%	12.08%	11.96%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9.20%	9.18%	9.78%	9.72%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3.83%	3.81%	2.30%	2.24%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	-	-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3.30%	3.30%	3.54%	3.53%
槓桿比率	5.54%	5.53%	5.83%	5.79%

註 1：本表自有資本與加權風險性資產額係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填列。

註 2：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 = 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第三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二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二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第三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第三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7. 普通股股本占總資產比率 = 普通股股本 / 總資產。
8.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調整後平均資產 (平均資產扣除第一類資本減項「商譽」、「出售不良債權未攤銷損失」及依「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所規定應自第一類資本扣除之金額)。

四一、附註揭露之事項

(一)及(二)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及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本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本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本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之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本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5.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轉投資事業為累進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無。
6.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本行及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本行及轉投資事業無此情形。
8.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五百萬元以上：無。
9.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以上：附表二。
10.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附表三。
11. 金融資產證券化相關資訊：無。
12.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
13.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附表四。
14.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本銀行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及三六。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行係經營銀行法第三條業務，尚無經營其他產業，因是無需揭露產業別財務資訊。又本行國外營運部門之收入均未達本行收入金額之百分之十，其可辨認資產亦未達本行資產總額百分之十，故無需揭露地區別財務資訊。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仟股或仟單位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 面 額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或 淨 值	
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實質關係人所發行之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富邦吉祥基金			\$ 1,075	\$ 16,188	-	\$ 16,188	註二
	國泰二號			800	8,992	-	8,992	註二
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公司	國泰一號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504	183,257	-	183,257	註二
	受益憑證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安泰 ING 精選債券基金	2,813			33,088	-	33,088	註二	
富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明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2,246			-	3.57	2,180	註一	

註一：淨值係以最近期末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準。

註二：市價係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資產價值或收盤價計算。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富邦金控	本行母公司	\$1,075,951 (註一)	金融業不適用	無	不適用	無	無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	運彩科技	本行母公司之子公司	1,753,079	金融業不適用	無	不適用	無	無

註一：係應收富邦金控連結稅制款。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轉投資公司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日期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	售價	處分(損)益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99.3.24	UBS AG, Stamford Branch	企業戶無擔保案件	\$ -	\$ 96,066	\$ 96,066 (註一)	-	-
99.5.18	SC LOWY FINANCIAL (HK) LIMITED	企業戶無擔保案件	149,241	61,334	(87,907)	-	-

註一：出售不良債權交易價款高於帳面價值之部分，已用以增加備抵呆帳之提存。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期末持有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本行及相關企業		合併持股情形		備註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現股股數(仟股)	擬制持股數	合 計	持 股 比 例	
										股數(仟股)	(%)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相關事業											
	富邦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財產保險代理人	-	-	\$ -	\$ 77	-	-	-	-	註一及五
	北富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人身保險代理人業務	2,000	100.00	296,932	245,296	2,000	-	2,000	100.00	註一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外匯業務	780	3.94	7,800	2,492	780	-	780	3.94	註二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期貨交易所	3,374	1.26	25,250	3,162	7,556	-	7,556	2.83	註二
	福記企業管理顧問(原富邦證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證券金融業	57	5.67	-	24,689	165	-	165	16.50	註二及六
	台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30,000	1.70	300,000	20,353	30,000	-	30,000	1.70	註二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公正第三人資產拍賣業務	10,000	5.88	100,000	1,000	10,000	-	10,000	5.88	註二
	富匯通資訊(原萬碁)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代售IC卡、資訊服務業	197	3.35	1,804	-	394	-	394	6.69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銀行通匯業務	9,100	2.28	91,000	27,300	9,100	-	9,100	2.28	註二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金融機構金錢債權收買業務	503	8.39	5,031	649	503	-	503	8.39	註二
	VISA Inc.	美國	代辦信用卡有關業務	115	-	161,601	1,373	115	-	115	-	註二
	MasterCard Inc.	美國	代辦信用卡有關業務	31	-	31,339	412	31	-	31	-	註二
	非金融相關事業											
	富邦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受託從事營建計劃審查、諮詢、管理及不動產鑑價、融資等	6,026	30.00	79,866	5,624	6,026	-	6,026	30.00	註一
	富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業	1,000	5.00	6,251	-	1,000	-	9,000	45.00	註三
	台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大眾捷運系統運輸業	13	-	100	2	13	-	13	-	註二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發電業	374	-	3,252	-	374	-	374	-	
	悠遊卡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IC卡之發行與研發	3,825	5.00	47,500	-	3,825	-	3,825	5.00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高速鐵路之經營	50,694	0.48	164,406	-	382,488	-	382,488	4.58	註四
	台翔航太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航太工業	1,700	1.25	17,000	850	3,400	-	3,400	2.50	註二
	義新股份有限公司	苗栗縣	進出口貿易業務	7,200	2.40	-	-	7,200	-	7,200	2.40	
	新宇能源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經營汽電共生廠	814	0.33	-	-	814	-	814	0.33	
尚揚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市	創業投資業	1,568	4.28	15,680	891	1,568	-	1,568	4.28	註二	
坤基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業	7,500	5.00	49,736	2,565	7,500	-	7,500	5.00	註二	
登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業	2,196	4.67	21,963	-	4,392	-	4,392	9.35		
旭邦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業	2,000	4.17	8,500	-	24,000	-	24,000	50.03	註三	
聯太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創業投資業	515	5.12	5,592	-	1,028	-	1,028	10.24		

註一：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九十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準。

註二：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九十九年度認列之現金股利。

註三：尚在清算中，帳面金額為尚未收回數。

註四：持股比例係以高鐵公司(980716)經濟部商工登記實收資本額105,322,243仟元為基準計算。

註五：該公司已於九十九年八月三十一日清算完結。

註六：係認列該公司減資退還股款大於帳面價值之利益。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業 務 別 \ 項 目	逾 期 放 款 金 額 (註 一)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註 二)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註 三)	逾 期 放 款 金 額	放 款 總 額	逾 放 比 率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公 庫	\$ -	\$39,992,909	-	\$ -	-	\$ -	\$25,591,910	-	\$ -	-
業 務	-	81,931,648	-	-	-	-	125,109,822	-	-	-	
金 融	270	299,188	0.09%	1,416	524.44%	535	357,909	0.15%	1,416	264.67%	
服 務	-	-	-	-	-	-	-	-	-	-	
企 業	1,209,115	151,874,405	0.80%	1,571,461	129.97%	1,358,020	159,514,609	0.85%	1,221,313	89.93%	
金 融	1,195,480	247,737,106	0.48%	2,067,998	172.98%	2,297,133	214,765,817	1.07%	2,216,208	96.48%	
消 費 融 金	住 宅 抵 押 貸 款 (註 四)	295,515	304,904,295	0.10%	621,449	210.29%	656,385	278,602,752	0.24%	622,943	94.91%
	現 金 卡	-	58,164	-	49,632	-	-	90,501	-	34,066	-
	小 額 純 信 用 貸 款 (註 五)	9,341	10,627,733	0.09%	1,035,694	11,087.61%	89,120	8,673,801	1.03%	818,886	918.86%
	其 他 擔 保 (註 六) 無 擔 保	1,654 22,535	85,003 24,163,067	1.95% 0.09%	18,941 57,404	1,145.16% 254.73%	6,784 49,361	371,419 22,660,048	1.83% 0.22%	12,817 47,295	188.93% 95.81%
放 款 業 務 合 計	2,733,910	861,673,518	0.32%	5,423,995	198.40%	4,457,338	835,738,588	0.53%	4,974,944	111.61%	
	逾 期 帳 款 金 額	應 收 帳 款 餘 額	逾 期 帳 款 比 率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逾 期 帳 款 金 額	應 收 帳 款 餘 額	逾 期 帳 款 比 率	備 抵 呆 帳 金 額	備 抵 呆 帳 覆 蓋 率	
信 用 卡 業 務	\$ 35,124	\$24,410,538	0.14%	\$ 755,599	2,151.23%	\$ 111,733	\$22,680,155	0.49%	\$ 1,004,119	898.67%	
無 追 索 權 之 應 收 帳 款 承 購 業 務 (註 七)	-	45,218,883	-	236,575	-	-	23,163,956	-	-	-	
經 債 務 協 商 且 依 約 履 行 之 免 列 報 逾 期 放 款 總 餘 額 (註 八)	\$1,153,962					\$1,518,170					
經 債 務 協 商 且 依 約 履 行 之 免 列 報 逾 期 應 收 帳 款 總 餘 額 (註 八)	1,200,709					1,558,894					
經 債 務 清 償 方 案 及 更 生 方 案 依 約 履 行 而 免 列 報 逾 期 放 款 總 餘 額 (註 九)	172,644					165,012					
經 債 務 清 償 方 案 及 更 生 方 案 依 約 履 行 而 免 列 報 逾 期 應 收 帳 款 總 餘 額 (註 九)	723,811					699,637					

註一：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九十四年七月六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二：逾期放款比率 = 逾期放款 / 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 = 逾期帳款 / 應收帳款餘額。

註三：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 = 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 / 逾期帳款金額。

註四：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五：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九十四年十二月十九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六：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七：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九十四年七月十九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000494 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註八：依九十五年四月二十五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九：依九十七年九月十五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附件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 明 忠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 怡 君

會計師 張 日 炎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 碼	資 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變 動 百 分 比 (%)	代 碼	負 債 及 股 東 權 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變 動 百 分 比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	\$ 37,876,778	\$ 23,414,668	62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十九及三二)	\$ 65,379,583	\$ 67,924,026	(4)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註五、三二及三三)	97,157,353	334,762,290	(71)	2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附註二、六及三二)	28,051,227	20,564,597	36
1200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二、六、三二及三四)	38,433,946	34,848,534	10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二、三二及三四)	21,731,106	18,699,659	16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二及三四)	525,331	-	-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二十、二五、二八及三二)	39,623,752	22,745,817	74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二、七、十五及三二)	80,275,071	53,954,326	49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一及三二)	1,181,097,195	1,095,948,247	8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二、八、十五及三二)	856,249,523	830,763,644	3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二)	55,533,576	43,497,574	28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二、九、三二、三三及三四)	58,769,434	42,257,915	39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二三及三二)	1,802,420	1,674,024	8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二、十及三三)	291,650,175	7,592,525	3,741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十五、二四及二八)	<u>4,261,441</u>	<u>3,829,911</u>	11
1500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十一)	86,117	81,862	5	20000	負債合計	<u>1,397,480,300</u>	<u>1,274,883,855</u>	10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二)					股東權益			
1550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十二)	1,057,554	1,258,713	(16)	31001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及發行一九十九年:4,899,287仟股;九十八年4,794,887仟股	<u>48,992,871</u>	<u>47,948,871</u>	2
155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淨額(附註十三)	4,110,883	12,511,571	(67)	31599	其他資本公積	<u>13,613,508</u>	<u>13,613,508</u>	-
15597	其他什項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十四、十五、三二及三四)	<u>1,868,728</u>	<u>1,235,786</u>	51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12,149,310	11,627,111	4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合計	<u>7,037,165</u>	<u>15,006,070</u>	(53)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1,285,676	1,285,676	-
	固定資產(附註二及十六)				32011	未分配盈餘	<u>7,280,638</u>	<u>5,222,319</u>	39
18501	土地	6,998,443	6,998,443	-	32000	保留盈餘合計	<u>20,715,624</u>	<u>18,135,106</u>	14
18521	房屋及建築	5,372,618	5,409,207	(1)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8531	機械及電腦設備	3,386,928	3,419,993	(1)	32521	累積換算調整數	(324,755)	20,099	(1,716)
1854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5,915	205,258	20	32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2,074,662	1,640,196	26
18551	什項設備	<u>2,038,539</u>	<u>2,006,837</u>	2	32525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	<u>2,197</u>	<u>39,238</u>	(94)
	成本合計	18,042,443	18,039,738	-	32500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合計	<u>1,752,104</u>	<u>1,699,533</u>	3
	減:累計折舊	<u>6,258,101</u>	<u>5,798,333</u>	8	30000	股東權益合計	<u>85,074,107</u>	<u>81,397,018</u>	5
		11,784,342	12,241,405	(4)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u>284,193</u>	<u>145,114</u>	96					
18500	固定資產淨額	<u>12,068,535</u>	<u>12,386,519</u>	(3)					
19000	無形資產(附註二、十七及三五)	<u>1,926,370</u>	<u>650,940</u>	196					
19500	其他資產(附註二及十八)	<u>498,609</u>	<u>561,580</u>	(11)					
10000	資 產 總 計	<u>\$1,482,554,407</u>	<u>\$1,356,280,873</u>	9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1,482,554,407</u>	<u>\$1,356,280,873</u>	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明忠

經理人：韓蔚廷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九十八年度 金 額	變動百 分比(%)
	利息淨收益(附註二及三二)		
41000	\$19,332,714	\$20,334,717	(5)
51000	<u>7,121,704</u>	<u>8,694,070</u>	(18)
	<u>12,211,010</u>	<u>11,640,647</u>	5
	利息以外淨收益(附註二)		
49100	7,613,494	5,950,104	28
49200	4,433,491	3,655,396	21
49300	496,547	962,474	(48)
49500	5,701	10,345	(45)
49600	(1,608,054)	355,387	(552)
49700	3,679	(333,970)	101
58099	(891,929)	-	-
49899	<u>350,764</u>	<u>86,048</u>	308
	<u>10,403,693</u>	<u>10,685,784</u>	(3)
	<u>22,614,703</u>	<u>22,326,431</u>	1
51500	<u>1,019,948</u>	<u>3,936,650</u>	(7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十九年度 金 額	九十八年度 金 額	變動百 分比(%)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二 九、三一及三二)				
58500	用人費用	\$ 6,511,562	\$ 6,165,533	6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966,174	1,030,085	(6)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u>6,158,187</u>	<u>5,249,715</u>	17	
	營業費用合計	<u>13,635,923</u>	<u>12,445,333</u>	10	
61001	稅前淨利	7,958,832	5,944,448	34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及二八)	<u>678,314</u>	<u>722,458</u>	(6)	
69000	合併總純益	<u>\$ 7,280,518</u>	<u>\$ 5,221,990</u>	39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69500	每股盈餘(附註三十)				
69501	基本每股盈餘	<u>\$1.62</u>	<u>\$1.49</u>	<u>\$1.21</u>	<u>\$1.0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明忠

經理人：韓蔚廷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附 註 二 及 二 五)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二 及 二 五)				股 東 權 益 其 他 項 目 (附 註 二 、 十 一 及 三 六)			股 東 權 益 合 計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股 本	溢 價	受 贈 公 積	其 他 資 本 公 積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合 計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備 供 出 售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4,358,988	\$43,589,883	\$ 23,367	\$ 305	\$17,948,824	\$17,972,496	\$ 9,820,883	\$ 1,285,676	\$ 6,021,557	\$17,128,116	\$ 173,040	\$ 430,388	\$ 127,997	\$79,421,920
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1,806,228	-	(1,806,228)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97 元	-	-	-	-	-	-	-	-	(4,215,000)	(4,215,000)	-	-	-	(4,215,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435,899	4,358,988	(23,367)	(305)	(4,335,316)	(4,358,988)	-	-	-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	1,209,808	-	1,209,808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	-	(88,759)	(88,759)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	(152,941)	-	-	(152,941)
九十八年度合併純益	-	-	-	-	-	-	-	-	5,221,990	5,221,990	-	-	-	5,221,990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794,887	47,948,871	-	-	13,613,508	13,613,508	11,627,111	1,285,676	5,222,319	18,135,106	20,099	1,640,196	39,238	81,397,018
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522,199	-	(522,199)	-	-	-	-	-
現金股利—每股 0.76 元	-	-	-	-	-	-	-	-	(3,656,000)	(3,656,000)	-	-	-	(3,656,000)
股票股利—每股 0.22 元	104,400	1,044,000	-	-	-	-	-	-	(1,044,000)	(1,044,000)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	434,466	-	434,466
現金流量避險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	-	(37,041)	(37,041)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	-	-	-	-	-	(344,854)	-	-	(344,854)
九十九年度合併純益	-	-	-	-	-	-	-	-	7,280,518	7,280,518	-	-	-	7,280,518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4,899,287	\$48,992,871	\$ -	\$ -	\$13,613,508	\$13,613,508	\$12,149,310	\$ 1,285,676	\$ 7,280,638	\$20,715,624	(\$ 324,755)	\$ 2,074,662	\$ 2,197	\$85,074,10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明忠

經理人：韓蔚廷

會計主管：曾定杰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7,280,518	\$ 5,221,990
提列備抵呆帳	1,019,948	3,936,650
收回已沖銷之呆帳	1,646,222	1,811,843
折舊及攤銷	966,174	1,030,085
提列各項損失準備	15,105	376,143
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商品評 價損失(利益)	2,949	(92,543)
處分不良債權損失	87,907	-
處分及報廢資產(利益)損失	(965)	19,312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3,679)	333,970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利益	(5,701)	(10,345)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現金股利分配數	452	1,007
獲配信用卡公司之股權收入	-	(30,995)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利益	(12,217)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174,362)	(670,842)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提前贖回利益	(4,011)	-
遞延所得稅	(109,501)	387,080
金融資產溢折價攤銷	46,829	225,998
預付退休金	57,781	45,085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利益	(16,111)	(69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3,516,513)	8,434,848
應收款項	(26,172,690)	4,667,737
應付款項	16,877,935	(2,896,596)
交易目的金融負債	7,486,630	(10,480,717)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472,700</u>	<u>12,309,01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產	(1,112,108)	(1,391,290)
處分指定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 產	1,040,260	183,387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增加	(525,331)	-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7,075,921)	(25,096,7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出售價款	21,799,946	43,613,296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購買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88,139,778)	(\$ 4,389,97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兌償	3,950,917	5,221,059
貼現及放款淨增加	(27,476,506)	(81,043,86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增加)	237,604,937	(88,662,810)
購置固定資產	(418,113)	(738,400)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42,208	746
出售不良債權收現數	157,400	346,335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清算分配價款	3,974	400,000
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款	9,684	8,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資股款	(22,500)	-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7,873,220)	(12,173,796)
處分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投資	15,382,413	20,277,324
其他金融資產淨(增加)減少	(1,135,781)	22,833
無形資產淨增加	(1,522,745)	(84,890)
其他資產淨減少	232,888	124,06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85,077,376)</u>	<u>(143,384,276)</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增加	(2,544,443)	11,164,14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3,031,447	2,020,245
存款及匯款增加	85,148,948	128,617,969
發行應付金融債券	26,650,000	4,050,000
應付金融債券到期兌償	(14,700,000)	(6,800,000)
其他金融負債淨(減少)增加	(101,879)	498
其他負債淨增加	291,398	846,034
發放現金股利	(3,656,000)	(4,215,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4,119,471</u>	<u>135,683,892</u>
匯率影響數	<u>(52,685)</u>	<u>120,224</u>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數	14,462,110	4,728,851
現金及約當現金年初餘額	<u>23,414,668</u>	<u>18,685,817</u>
現金及約當現金年底餘額	<u>\$ 37,876,778</u>	<u>\$ 23,414,668</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利息	<u>\$ 7,062,471</u>	<u>\$ 11,396,514</u>
支付所得稅	<u>\$ 761,003</u>	<u>\$ 1,584,794</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應收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減資退還股款	<u>\$ 226,192</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本行標購之慶豐銀行河內分行及胡志明市支行，其於九十九年三月六日之資產與負債公平價值列示如下：

	金 額
現 金	\$ 35,587
放 款	3,451,903
其他資產	553,537
無形資產	1,466,745
總 負 債	(2,535,082)
以現金標購慶豐銀行河內分行及胡志明市支行 之總價款	<u>\$2,972,69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明忠

經理人：韓蔚廷

會計主管：曾定杰